

股票代號: 338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年報

一、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陳韶伶	鍾榮輝
職稱	財務長	資深經理
聯絡電話	(03)5636666	(03)5636666
電子郵件信箱	IR@alphanetworks.com	IR@alphanetwork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	住 址	電 話
總公司/工廠	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886-3-5636666
東莞/工廠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新安社區新崗路	86-769-85318000
東莞/工廠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新安社區	86-769-86072000
常熟/工廠	江蘇省常熟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銀通路6號	86-512-52156789
越南/工廠	越南河南省金榜縣大疆社同文四工業區 CN03 地塊	84-226-3638800
成都研發中心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工業集中發展區(東區)成飛大道廣富路168號15幢	86-28-8732366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www.ctbcbank.com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海寧、施威銘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03)579-995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alphanetworks.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公司簡介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5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3
六、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1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風險管理	84
七、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85
八、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9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111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回顧過去一年，受惠於缺料狀況緩解及大陸疫情解封，進而帶動全年整體營收表現成長；另外，在產品與市場方面，除了原有市場的持續深耕與成長外，還包括歐洲、亞太及南美洲等地區新市場的銷售提升。

展望今年，雖然面臨高通膨及升息造成的經濟與客戶需求下單的不確定性因素，在缺料問題應可望持續稍解，除了企業專網及車聯網新事業啟動外，在網路交換器、Wi-Fi 6 與 5G 等各主力產品動能推升下，產品出貨動能仍可望較前一年度回溫，對今年營運發展抱持審慎樂觀，將可持續力拼成長動能。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1 年全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336.34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20.7%；合併毛利率為 18.6%，較前一年度毛利率 16.5%增加約 2.1%；合併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17.15 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 9.17 億元，相當於每股盈餘新台幣 1.69 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擁有完整的網路通訊軟硬體技術，111 年度的研究發展重點如下：

1. 以 5G/6G、Fiber 及 MEC & AI (天羅地網、神機妙算) 技術研發及產品開發的三大主軸，再加上環繞三大主軸衍生出的關鍵技術和產品。

(1) 5G：

著重於開發 5G 專網基站之無線射頻單元(RU)、分布單元(DU)、中央單元(CU)、Sub-6G 及 Millimeter Wave 5G CPE、5G Small Cell 設備，並結合 Wi-Fi 6/Wi-Fi 6E/Wi-Fi 7 無線網路技術，深入企業與家庭。

(2) 6G：

著重於開發低軌道衛星的地面通訊設備(User Terminal)。

(3) Fiber：

著重於開發 10G-PON 光纖網路 OLT (局端)及 ONT (用戶端)設備，以及 G.fast 電信局端和終端設備。

(4) MEC & AI：

著重於 MEC 軟體整合 Server 伺服器平台的開發，AI DevOps 自動化部署應用的導入，銜接 5G Core Network 穩定度及相容性的提升。

2. 善用 5G、Fiber 及 MEC & AI 整合的優勢，提供具高性價比的 5G 專網端對端解決方案。初期以智慧工廠、智慧醫療、智慧農業及智慧建築為主要的市場切入點。
3. 因應 5G 及物聯網趨勢，持續發展電信級交換器及工業等級交換器。
4. 發展 800G 資料中心高速乙太網路交換器，進行高速網路的訊號與電源完整性工程開發測試與模擬。
5. 家庭監控設備導入 24GHz 毫米波雷達應用於移動偵測；另外，導入邊緣運算以提高影像辨識的準確率。
6. 開發遵循聯合國法規 UN/ECE R151 的側邊盲區偵測角雷達、L3 以上的 AI Dashcam、Radar+AVM Sensor Fusion 和工業用內嵌雷達。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本年度經營方針

1. 持續致力於集團資源整合，發揮綜效。
2. 提升公司服務品質，強化核心競爭優勢。
3. 持續深耕與客戶及供應商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
4. 加速新產品開發及量產時程，貢獻公司獲利及競爭力。
5. 持續尋求合適的策略合作對象，拓展公司版圖。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年度公司各事業體的銷售預計狀況及規劃大致如下：

1. 區域都會網路事業體

持續在資料中心級、企業級、電信級及工業級等領域的乙太高速網路交換器發展。由於在資料中心高數據流量的需求持續提升，已驅動 100G 交換器成為主流，並提高了 400G 交換器的滲透率，加上 IEEE 釋出 800G 的技術標準，驅使 800G 高速交換器成為下一波資料中心的重要解決方案。

另外，不斷演進的 Wi-Fi 技術與速度，已提升 Multi-Gigabit 的交換器需求，上傳介面的頻寬也對應提升，配合晶片廠商開發高密度的 Multi-Gigabit PHY 晶片，精簡了原有的電路設計，搭配高功率的乙太網路供電(PoE++)技術，使得 Wi-Fi 佈建更容易，進而提高大功率供電型交換器的成長率。公司不斷開發電信等級的 5G xHaul 傳輸交換器、OLT 光纜局端設備及電信核心網路交換機，配合高精度的時間同步設計，滿足高頻寬、低延遲的需求特性，提高客戶的市場競爭力。

2. 無線寬頻網路事業體

COVID-19 造成全球發生不可逆的趨勢改變，遠距或在家上班需求快速興起並成為職場趨勢，然而全方位的遠距工作或協作高度依賴大量數據及影像資料和語音之及時傳遞，因應在家辦公等高頻寬需求及智能居家環境的建置需求快速成長，導致全球電信運營商加速光纖固網基礎建設的升級、加快部署 5G 網路及大幅提升無線基地台(Wi-Fi AP)的建置數量。因此，公司除了持續專注於在 5G 企業垂直市場的拓展，發展無線射頻單元

(RU)，亦同時發展端到端(End-to-End)解決方案，可客製化及彈性化應用於各種垂直場域，持續投入發展 5G 電信市場的應用服務需求，整合 5G CPE (FWA)、5G small cell (RU、CDU)的產品解決方案及發展光纖網路 10G-PON 的高速頻寬產品解決方案。

此外，電信運營商因應企業遠距工作及智能家庭網路高頻寬需求激增，大幅提升無線基地台(Wi-Fi AP)的建置數量及高速無線網路 Wi-Fi 6 路由器、延伸器等終端裝置，也將持續帶動公司 Wi-Fi 6、6E 企業級無線 AP 及家用路由器的新需求，除此之外 Wi-Fi 7 的發展更帶來網路頻寬的大幅提升，可以更容易整合 5G 網路產品如 5G FWA 及 10G-XGSPON ONT，迎接 10G 網路時代的來臨，乃至 Multi-10G 的下世代寬頻網路，此產品整合方案也將為公司未來三年除了在家庭網路市場，也將在電信及企業用戶市場創造更多的營收。

另外，111 年無線、光纖及行動等相關網通產品的需求持續成長，半導體產能供應不足的現象也逐漸緩和，但是在缺料恐慌的現象造成的需求過度預估而導致 111 年第四季開始全球 ICT 及網通產品庫存增加，預估 112 年上半年仍處於消化庫存階段，無線、光纖及行動等相關網通產品整體需求將從下半年逐漸恢復提升。

3. 數位多媒體網路事業體

在 IoT 物聯網及 5G 的成長需求帶動下，智慧家庭及居家安全監控影像產品會是數位多媒體未來持續成長的動能。

除了垂直整合新的關鍵技術如毫米波雷達的應用外，AI 深度學習及軟體相關演算法如人臉辨識，移動偵測以及對公有雲，私有雲的對接都將會是提高產品差異化及 ODM/OEM/JDM 競爭力的重要項目。

4. 企業行動方案事業線

有鑑於大型車輛之盲區造成的車禍事故頻率有愈來愈高的趨勢，本公司針對商用車遵循聯合國法規 UN/ECE R151 的側邊盲區偵測角雷達，已與客戶進行整車道路測試，並針對誤報/漏報率加強做進版的規劃。同時與電動巴士業者積極進行本公司開發的 ADAS Domain Controller 與 AEB/LKA 下控單元做整合執行的規劃，期望能將台灣電動巴士對 ADAS 的需求，與國際對標看齊。

(三) 本年度重要產銷政策

1. 強化供應商關係，開發料件替代方案以穩定料源與出貨動能。
2. 配合新加入量產的越南子公司，進行產能配置優化，提升整體產品製造品質及成本競爭優勢。
3. 積極拓展核心事業，並結合集團資源，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提升獲利及永續經營，本公司長期發展策略如下：

- (一) 深耕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長期合作夥伴關係，開拓銷售市場。
- (二) 嚴格控管製造的品質及成本，提升營運效率及公司獲利能力。

(三) 持續投資發展前瞻技術，強化核心競爭優勢。

(四) 提升公司治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公司將持續深耕核心技術及發展高階整合型產品，以提升產品價值，避免陷於低階產品之價格競爭，並積極拓展銷售通路及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在經營環境方面，雖然新冠疫情及供應鏈瓶頸持續緩解，惟高通膨危機、升息及地緣政治干擾等因素，使得全球經濟及國際經貿局勢仍存在不確定性，但在 5G、車聯網及人工智慧等科技應用發展，以及遠距居家辦公工作也是必然的趨勢，對網通產業帶來成長商機。

明泰除了強化核心競爭能力，整合跨產品線技術外，也將繼續致力強化企業永續性，注重環境保護、社會責任以及公司治理績效，推動明泰 ESG 策略、落實環境保護、友善職場之各項工作。

展望 112 年，明泰仍以審慎之姿穩定布局市場，除優化原有事業以及產品組合，在原有通路增加新的產品服務外，同時積極擴張新通路、增加新場域應用，在車聯網的重點將放在 4D 成像毫米波雷達，並提供創新的 5G 相關產品服務，擴大雲端管理平台的服務，持續併購補足技術與通路，以期增進獲利能力。

敬祝您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黃文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2 年 9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日期	紀 要
92 年 08 月	友訊科技代客研製部門分割設立本公司，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20 億元。 領先全球推出最高速 VDSL(50M/30M)產品。 生產銷日寬頻整合接入設備(IAD)累積達百萬台。
92 年 09 月	取得 ISO14001、TL9000 認證執照。
92 年 10 月	通過 MTT (the third party of Russia) 認證。
92 年 11 月	完成全球最快(50M)之非對稱數位迴路 ADSL2++ 產品。
92 年 12 月	完成家庭網路之數位媒體播放器(DMA)及網路磁碟機，以參加九十三年一月之消費電子展(CES)。 家庭網路開道器為全台業界第一家通過 IPv6 認證之產品。 防火牆及第三層交換器產品贏得台北市教育局九十二年度網路週邊設備採購標案。
93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 億元。
93 年 02 月	DPH-80 系列及 DVG-102 系列產品參加工研院交大網路測試中心 VoIP 產品測試評比。 語音品質及 SIP 相容性領先國內外同級產品。
93 年 03 月	完成全球第一個具 IPv6 功能之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IAD)送 IPv6 認證機構測試。 領先同業推出數位多媒體播放機(DMA)，受歐、美客戶好評。 與廣達策略聯盟，廣達取得本公司 17%之股權。
93 年 04 月	ADSL Wireless IAD 通過 IPv6 Ready Logo Committee 認證。
93 年 12 月	明泰掛牌上市。
94 年 01 月	無線語音整合接取器獲台灣精品獎。
94 年 05 月	商業周刊 912 期發表 2004 年台灣製造業 1000 大，明泰科技於成長最快企業排名第 2、通訊電子製品類排名第 6。
94 年 12 月	被動式乙太光纖網路交換器獲園區創新產品獎。
95 年 01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95 年 04 月	明泰科技董事會通過合併尚亞科技。
95 年 07 月	獲選為數位時代雜誌台灣科技 100 強公司。
95 年 10 月	正式合併尚亞科技。
95 年 10 月	榮獲 SONY 頒發 OEM 合作夥伴證書。
96 年 01 月	無線數位媒體播放器獲 INTEL ViiV 認證。
96 年 03 月	緯創取得明泰 5.63%的股權，成為明泰的大股東之一。
96 年 09 月	正式推出 WiMAX 系列產品。
96 年 10 月	投資明展生醫科技，進軍醫療通訊設備產業。
97 年 05 月	針對遠距醫療照護服務，推出「即時生理監控系統 (Real-time bio-information monitor system)」。
97 年 05 月	天下雜誌 396 期發表 2007 年台灣製造業 1000 大，明泰科技排名第 143，通訊與網路類排名第 6。
97 年 10 月	獲選成為微軟 Microsoft Media Center Extender for Windows 7 全球唯一技術開發夥伴。
98 年 02 月	天下雜誌 2009 年「天下企業公民 TOP50」評選，以公司治理、企業承諾、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四大面向評選，明泰科技獲選排名第 30。
98 年 04 月	成都研發中心落成開幕。
98 年 05 月	天下雜誌 421 期 2008 年台灣製造業 1000 大，明泰科技排名第 129，通訊與網路類排名第 7。

日期	紀要
98年05月	心電圖器產品通過GMP認證。
98年12月	領先業界腳步，Datacenter Switch雲端資料交換器正式量產出貨。
98年12月	40GE Switch Product Module雲端資料交換器模組完成研發，領先業者先行提供電信業者測試，進入評估階段。
99年01月	PON Broadband Access Switch (MDU)被動式光纖網路寬頻接入交換機正式出貨。
99年03月	開發出軟硬體兼備，具成本效益之3G Femtocell AP，參加並完成ETSI Femtocell Plugfest。
99年06月	高清播放器率先通過DLNA 1.5 Server, Player, Renderer認證。
99年09月	IP攝影機推出LINKnLOOK雲端服務，設定簡單，一連就通。
99年09月	明泰北美售後維修中心於加州爾灣(Irvine, CA)成立。
99年10月	率先推出內建2.5吋1TB的OTT數位機上盒，內建Facebook社交網路服務及Netflix及Blockbuster隨選視訊服務。
99年10月	明泰科技(新竹廠&東莞廠)通過ISO 14064-1查證，並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說明書。
99年10月	明泰完成首件產品之溫室氣體查證申請，並獲產品碳足跡認證。
100年01月	領先業界推出內建DVB-T、三錄(時光平移並同時兩路預約錄影)、二放(子母畫面)及線上串流等服務之雙模高清數位媒體播放器。
100年05月	明泰江蘇常熟廠落成。
100年09月	明泰日本售後維修中心於神奈川縣成立。
100年10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年11月	用於雲端資料中心，可支援多達192個40GE接口之機架式交換機研發測試完成。
100年12月	明泰售後維修中心『常熟明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於江蘇常熟成立。
101年01月	完成多媒體播放器於電腦、智慧型手機、平板裝置、電視多螢幕同步播放及遙控功能。
101年01月	完成業界最先進3G抗干擾技術研發，徹底解決電信業者佈建Femtocell時面臨的基地台訊號互擾問題。
101年04月	IEEE802.11ac路由器、IEEE802.11ac網卡、IEEE802.11ac USB Dongle研發測試完成。
101年05月	天下雜誌496期發表2011年台灣製造業1000大，明泰科技排名146，通訊與網路類排名第8。
101年08月	明泰完成最快速、高承載量、無實體層、具備32個40GE接口的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旗艦產品。
102年03月	新業務單位「企業行動方案事業體」成立。
102年03月	雲端穿越防火牆技術先後獲得中華民國、美國及中國大陸發明專利，可用於網路攝影機等視訊串流產品。
102年05月	天下雜誌522期發表2012年台灣製造業1000大，明泰科技排名142，通訊與網路類排名第9。
102年07月	明泰科技常熟廠通過ISO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2年08月	明泰科技常熟廠通過TS16949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2年09月	車聯網產品「24GHz車用雷達感測器」研發測試完成。
102年12月	網路媒體播放器於全球銷售累積超過五百萬台，為同類型產品全球銷售量第一。
103年05月	天下雜誌547期發表2013年台灣製造業1000大，明泰科技排名141，通訊與網路類排名第7。
103年11月	高速電源網路橋接器「非隔離式直流電源轉換電路設計」成功取得中國、日本、澳洲三國設計專利。
104年01月	取得Apple MFi產品製造許可證。
104年02月	最快速、高密度、高承載量、具備32個100GE接口，可支援ONIE規格之高階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研發測試成功。
104年02月	24GHz車用雷達感測器運用於大型運輸車種之盲點偵測功能研發測試成功。
104年03月	最高可支援40G之SNX-60A0-486F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成功通過ONIE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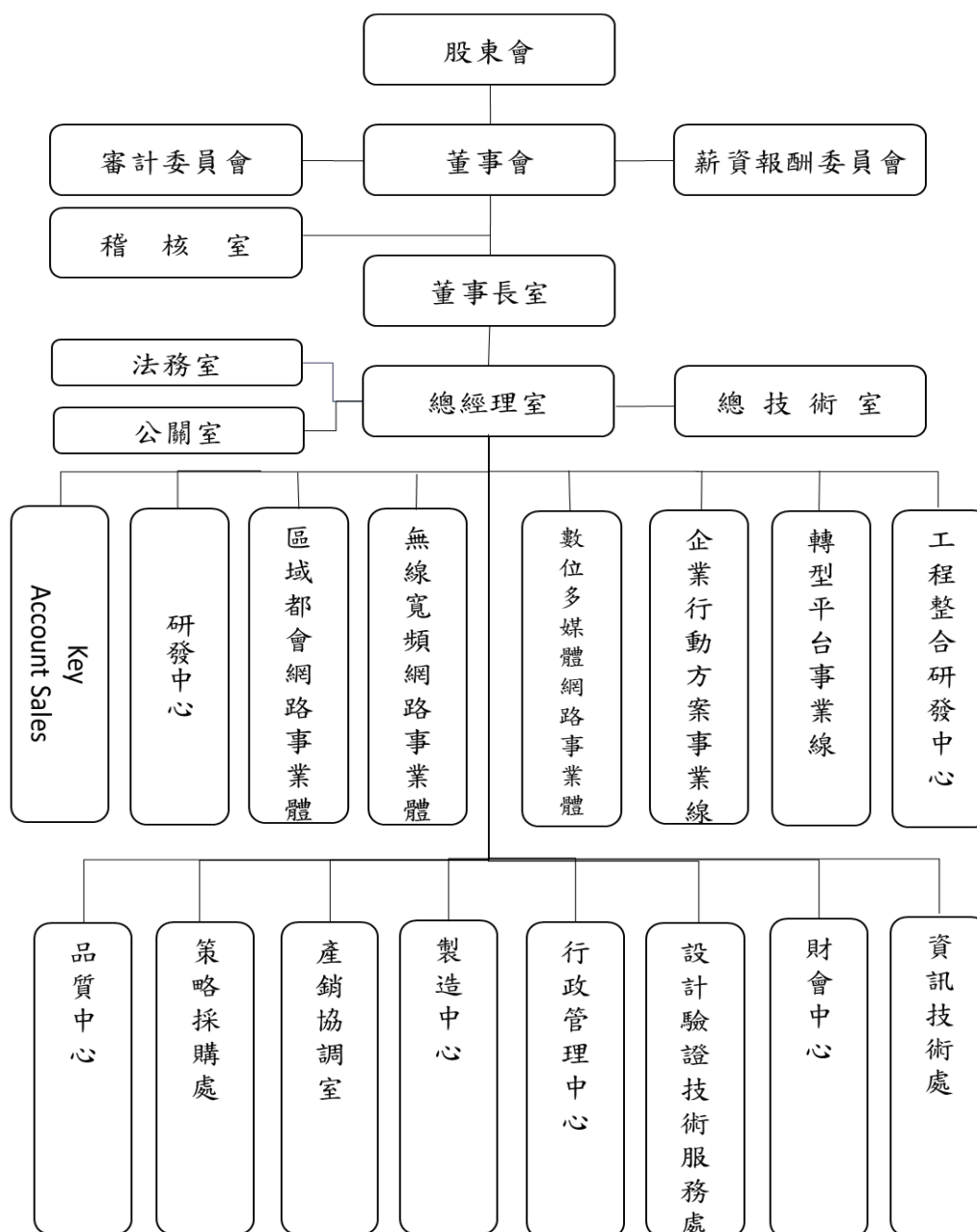
日期	紀要
104年03月	高清4K/HEVC數位機上盒研發測試完成。
104年06月	支援2.5G/5G/10G multi-speed多速交換機研發測試成功。
104年08月	具備48個25G Fiber下行接口和4個100G上行接口之高階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測試成功。
104年10月	180度魚眼網路攝影機量產上市。
104年10月	STB產品完成4隻802.11ac 5G天線與2隻BT/FR4CE 2.4G天線 on board設計。
104年10月	明泰科技通過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續證。
104年12月	24GHz車用雷達感測器運用於一般車種之後方防撞偵測功能研發測試成功。
105年02月	具備128及512個光纖接口的雲端資料中心高密度機架式交換機測試成功。
105年08月	針對互聯網服務提供商設計的48個10G Fiber下行接口和6個100G上行接口交換機測試成功。
105年11月	智慧家庭閘道器通過Z-Wave Plus認證。
105年11月	研發測試成功具備Wi-Fi 5Ghz雙模組及2.5Gbps Ethernet上行接口之企業型Access Point (AC3400)。
106年10月	針對智慧停車應用服務提供E2E解決方案，包括NB-IoT感測裝置、NB-IoT小型基站、雲端物聯網管理平台及APP應用服務程式。
106年10月	研發測試成功透過Google Home的語音將IP Camera的影像傳輸至Google Chromecast
106年11月	完成研發測試24 dBm Small Cell & C-RAN系統平台，成功整合4G及Wi-Fi技術以提升終端下載速度。
106年11月	明泰科技首度研發設計具備G.fast技術之局端設備交換機。
106年12月	明泰科技展現具備有IEEE1588v2技術的骨幹支架交換機於含有RRH(Remote Radio Head)及C-RAN(Cloud of Radio Access Network)的系統框架應用。
106年12月	提供24 GHz三合一雷達結合行車紀錄攝像頭之方案給車用客戶開始實車驗證。
106年12月	研發測試成功將具人形/人臉偵測與人臉辨識的IVA solution整合在IP Camera與Hub等設備上。
107年03月	以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06月	工研院(ITRI)與遠傳電信及明泰科技共同合作的「自我組織網路管理(SON, Self-Organizing Network)技術」，獲得小型基地台論壇Small Cell Forum(SCF)頒發評審團特別獎(JUDGES' CHOICE of the SCF Awards)。
107年08月	明泰科技被OPENCORD組織在其官方網站定為10GPON ONU建議供應商。
107年10月	毫米波雷達於工業用市場出貨，ACER iTS導入雷達輔助偵測車輛於停車大聲公-自動停車系統。
107年11月	24GHz mmWave Radar 出口東南亞海外市場。
108年02月	明泰獲選為TIP(Telecom Infra Project)的分散式行動基地台回傳路由器(DCSG)硬體平台供應商。
108年03月	明泰Wi-Fi 6無線路由器、戶外型4G小型基地台，以及具備Wi-Fi 6之VDSL IAD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於全球出貨。
108年06月	明泰整合IVA技術及ZigBee智能閘道器功能於IP Camera於全球出貨。
108年08月	明泰戶外全無線電池式網路攝影機於全球出貨。
108年11月	明泰室內型企業用5G NR射頻單元(RU)進入全球市場。
108年12月	明泰具備MPTCP功能之Hybrid VDSL/LTE IAD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於全球出貨。
108年12月	明泰以私募方式取得仲琦股份。
109年01月	明泰完成公開收購取得仲琦股份100,000,000股。
109年05月	明泰第一款環景影像系統與美國系統商合作，並取得客戶認證成功出貨北美最大物流業者。

日期	紀要
109年10月	明泰 5G End-to-End 企業網路設備開始出貨至日本市場，開始進行日本 Local 5G 場域實網測試。
109年11月	明泰貨車版內輪差雷達系統取得客戶認證成功並開始出貨。
109年12月	明泰毫米波雷達取得客戶認證並開始出貨泰國車廠。
109年12月	明泰 IP Camera 出貨超過 600 萬台。
110年01月	明泰成功自主研发 5G 專網端到端解決方案。
110年08月	明泰投資具有獨步業界 5G PHY 技術之艾普勒科技公司。
110年12月	明泰正式進入低軌衛星通訊設備開發領域。
111年01月、07月	明泰(新竹廠 & 東莞廠) 通過協力廠商 ISO 14064-1:2018 查證。
111年02月	明泰開發新一代 4D 雷達，提升雷達在水準和俯仰方向上的解析度，增益在 ADAS 上的準確性。
111年10月	明泰榮獲 TCSA 臺灣企業永續獎電子資訊製造業-第 1 類銀級獎。
111年11月	明泰獲亞洲客戶委託訂單，共同合作生產智慧交通偵測雷達。
111年11月	明泰越南廠通過 ISO9001 與 ISO14001 認證。
111年11月	明泰越南廠於 2022 年開始試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並確實執行之。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法務室	確保公司投資、技術、採購、行銷、債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業務之法律地位，維護公司最大權益及保障。
公關室	塑造企業形象與市場公關經營，包含策展、基金會運作及參與 ESG 報告編撰。
總技術室	協調與掌握網路技術相關工作。
Key Account Sales	負責主要客戶業務拓展與服務，與各 BU 進行溝通整合，發展產品市場以達成公司營運目標。
研發中心	負責有效運用研發資源，與各 BU 進行溝通整合，協助其達成公司及 BU 營運目標。
區域都會網路事業體	執行公司既定之營運目標，完成乙太網路交換器相關產品之業務推廣、產品規劃、產品研發及測試。
無線寬頻網路事業體	執行公司既定之營運目標，完成無線與寬頻網路產品之業務推廣、產品規劃、產品研發及測試。
數位多媒體網路事業體	執行公司既定之營運目標，完成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之業務推廣、產品規劃、產品研發及測試。
轉型平台事業線	執行公司既定之營運目標，完成開發 5G 多接取邊緣運算及雲端原生平臺技術應用產品之業務推廣、產品規劃、產品研發及測試。
企業行動方案事業線	執行公司既定之營運目標，完成企業行動方案產品之業務推廣、產品規劃、產品研發及測試。
設計驗證技術服務處	執行公司品質政策，確保產品設計品質，建立自動化測試標準流程，提供迅速有效的技術支援服務，提高客戶滿意度。
工程整合研發中心	網路相關硬體之佈線工程、安規及 EMC 技術之規劃與執行。
品質中心	促進公司全面性的品質提昇與維持，確保產品品質滿足客戶需求，建立系統化的品質資訊及經驗平臺。
產銷協調室	有效運用公司資源，以有限的存貨協調安排穩定的生產，以達到最高的產出，進而創造最大的業績、利潤，並能滿足客戶的出貨需求。
策略採購處	因應原物料市場及公司產品走向，擬定採購策略並規劃、執行與督導供應商管理及採購作業相關流程。
製造中心	領導、規劃、管理製造處之產品、品質、交期、服務。致力提高生產力，以高品質、低成本、準時出貨，達成客戶需求。
行政管理中心	綜理人力資源、環保工安衛生規劃、督導及推動。
資訊技術處	提供全公司各項 Information Technology 及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系統上線推動或改進建議。
財會中心	規劃及控管公司整體財務政策與會計管理系統以符合法令規範與公司營運作業需求。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停止過戶日：112.4.2；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註1)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1.28	3年	107.6.15	295,163,126	54.49%	295,797,126	54.60%	0	0.00%	0	0.00%	學歷： 台灣大學EMBA 台灣大學經濟系	明泰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暨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五動國際數位(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註1)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可對外代表公司並有效統籌管理經營團隊，並積極擴大5G網路佈局。同時為強化董事會獨立性與監督職能，本公司設有三位獨立董事，且三分之一或經理人員身分，以健全董事會運作，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文芳	女 51~60歲	110.1.28	3年	107.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精密光學產品事業群副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攝影機事業部部長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1.28	3年	107.6.15	295,163,126	54.49%	295,797,126	54.60%	0	0.00%	0	0.00%	學歷：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班 美國Thunderbird國際企管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系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遠方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友通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董事長 拍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長 達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達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達利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 明基比牧控股(股)公司董事 佳世達納閣馬來西亞投資(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鳳凰參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其宏	男 61~70歲	110.1.28	3年	107.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明基電通(股)公司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註1)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董事 (註3)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裕欽	- 男 51-60歲	-	-	-	-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1.28	3年	107.6.15	295,163,126	54.49%	295,797,126	54.60%	0	0.00%	0	0.00%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 勝品電通(股)公司董事長 矽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同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眾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鈺緯科技附發(股)公司董事長 佳世達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		
董事 (註3)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漢州	男 61-70歲	111.4.29	3年	111.4.2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學歷： 北京清華大學 EMBA 格林威治大學 MBA 經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Qisda 全球供應總經理 BenQ China 營運長 BenQ 全球製造副總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1.28	3年	107.6.15	295,163,126	54.49%	295,797,126	54.60%	0	0.00%	0	0.00%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集團財務長 遠方電子(股)公司董事 邁達特數位(股)公司董事 眾福科技(股)公司董事 凱圖國際(股)公司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 佳世達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達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達利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醫務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明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明基特科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費爾特特科有限公司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 明基比教控股(股)公司董事 明基比教開豐(股)公司董事 佳世達科技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 佳世達納閣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 達利納閣馬來西亞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洪秋金	女 51-60歲	110.1.28	3年	110.1.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學歷： 台灣大學 EMBA 加州州立大學 Fullerton MBA 經歷： 達信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註1)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書行	男 61~70歲	110.1.28	3年	110.1.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美國紐約大學會計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經歷：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副校長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究所主任 中華會計教育理事會理事長 東海大學管理學院代理院長暨會計學系講座教授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康聯生醫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盛弘醫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誠榮	男 61~70歲	110.1.28	3年	110.1.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美國州立馬里蘭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EMBA) 淡江大學航空工程學系 經歷： 千附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光耀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大毅技術工程(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聲寶(股)公司獨立董事 威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永歲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淡江大學航空工程學系兼任教授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明得	男 61~70歲	110.1.28	3年	109.6.1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博士 經歷： 國立成功大學敏求智慧運算學院院長 台灣IC設計協會理事會理事長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系主任 工業技術研究院資通所副所長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教授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光所技術長	-	-

註1：董事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情形，請參閱本報「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一節。

註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註3：法人董事在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4月29日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黃漢州先生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由原林裕欵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

註4：具配偶或一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7.04%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4.5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佳世達科技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3.38%
	康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5%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3%
	玉山商業銀行	1.0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8%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7%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者。

註 2：持股基準日為 112 年 3 月 31 日。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 1)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0%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4.88%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61%
	花旗託管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2.6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4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79%
	香港匯豐台北分行託管英商高盛公司投資專戶	0.77%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62%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註 2)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7%
	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 30 ETF 基金專戶	1.4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施振榮	1.15%
	友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ESG 意識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0.95%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0.9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大學退休金計劃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1%
康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3)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4)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2%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5.01%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達方電子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7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
	蘇開建	1.4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2%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5%
	匯豐託管三菱 UFJ 摩根-三方 SBL 交易	0.93%

註1：持股基準日為110年7月2日。

註2：持股基準日為111年4月12日。

註3：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註4：持股基準日為111年4月18日。

董事資料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1. 台灣大學 EMBA；曾任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精密光學產品事業群副總經理暨事業群總經理。 2. 主要現職為明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仲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董事。 3. 具豐富產業經驗，熟知產業相關人脈且重視公益，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1. 美國 Thunderbird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曾任明基電通(股)公司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2. 主要現職為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及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 3. 具多元產業經驗及領導能力，擅長營運判斷、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熟知產業相關人脈且重視公益，帶領集團大艦隊朝向企業永續經營邁進，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漢州		1. 格林威治大學 MBA；曾任 Qisda 全球供應鏈總經理、佳世達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2. 主要現職為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及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 3. 具豐富產業經驗，熟知產業相關人脈且重視公益，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1. 台灣大學 EMBA；曾任達信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2. 主要現職為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3. 具豐富產業經驗，擅長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為危機處理，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 李書行		1. 美國紐約大學會計學系博士；曾任國立臺灣大學財務副校長、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究所主任、中華會計教育學會理事長。 2. 主要現職為東海大學管理學院代理院長暨會計學系講座教授、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康聯生醫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盛弘醫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3. 具備財務、會計及審計、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歷與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	3
獨立董事 謝明得		1.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博士；曾任國立成功大學敏求智慧運算學院院長、台灣 IC 設計協會理事長、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系主任、工業技術研究院資通所副所長。 2. 主要現職為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教授。 3. 具豐富產業及學術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	0
獨立董事 江誠榮		1. 美國州立馬里蘭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曾任千附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光耀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2. 主要現職為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大毅技術工程(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聲寶(股)公司獨立董事、晟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永歲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淡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兼任教授。 3. 具豐富產業經驗，致力於環保議題，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	3

註：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1.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採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1)基本條件與價值：年齡及身份等、(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2.111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多元產業及專業能力							獨立董事任期
			企業管理	產業知識	創業投資	永續發展	財務會計	資訊科技	學術研究	
董事長	黃文芳	女	V	V		V	V	V		
副董事長	陳其宏	男	V	V	V	V		V		
董事	黃漢州	男	V	V		V		V		
董事	洪秋金	女	V	V	V		V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男	V	V			V		V	3屆以內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男	V	V				V	V	3屆以內
獨立董事	江誠榮	男	V	V		V			V	3屆以內

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14.29%、獨立董事占比為42.86%；2位董事年齡在51-60歲、5位在61-70歲。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

具體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未有逾三屆之情形。	達成
女性董事席次兩席	達成

3.衡諸本公司董事成員名單，過半數董事具有企業管理、多元產業知識、科技資訊經驗，並致力於環境永續發展及公益事業貢獻；此外，獨立董事李書行尚具備會計專長，獨立董事謝明得及江城榮則分別具有資訊科技產業、環保產業及學術背景。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所具備之多元化經驗及能力，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本公司整體業務經營助益良多。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成員共7位，包含3位獨立董事（占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42.86%），獨立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截至111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間無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情形，故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及第4項之情事。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4.2；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註1)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執行長暨總經理(註3)	中華民國	黃文芳	女	110.3.19	0	0.00%	0	0.00%	學歷： 台灣大學 EMBA 台灣大學經濟系 經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精密光學產品事業群副總經理暨事業群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投影機事業部部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 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長(註1)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可對外代表公司並有效統籌管理經營團隊，以有效執行模式帶領明泰，並積極擴大 5G 網通
總經理(註4)	中華民國	林裕欽	男	-	-	-	-	-	-	-	事業布局，發揮轉型綜效。
協理	中華民國	周暘智	男	105.05.03	140,000	0.03%	18,000	0.00%	學歷： MSEE, Polytechnic University 經歷： 工業技術研究院經理	明泰文教基金會董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董事(註1)	同時為強化董事會獨立性與監督職能，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且三分之二董事不具員工或經理人身份，以健全董事會運作，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協理(註5)	中華民國	丁超凡	男	-	-	-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邱奕進	男	109.09.01	0	0.00%	0	0.00%	學歷： 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歷： 華晶科技副總經理	(註1)	
資深處長 研發主管	中華民國	蔡文濤	男	109.10.01	20,000	0.00%	0	0.00%	學歷： 美國麻塞諸塞州州立大學博士 美國亞歷桑納州州立大學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 經歷： 智易科技研發協理 渠成科技董事長兼執行長 友旺科技技術長 全天時科技工程副總	(註1)	
處長 財會中心主管	中華民國	陳韶伶	女	109.03.17	50,000	0.01%	0	0.00%	學歷：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商學碩士 台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財務管理組 經歷： PAREXEL 資深財務經理 斯達康電信(股)公司亞太區財務經理 世界通訊(股)公司財務經理	(註1)	

經理人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經理人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主管：無。

註1：經理人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一節。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註3：黃文芳女士於111年4月30日兼任總經理一職。

註4：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於111年4月29日辭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

註5：丁超凡先生於112年3月3日辭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12.31;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5)	新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6)	退職退休金(F) (註2)	員工酬勞(G)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董事長	黃文芳															
副董事長	陳其宏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註11)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裕欽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	0	6,132	320	1.47%	31,780	0	9,390	0	5.96%	0	0	6.23%	160,892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註11)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漢州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洪秋金															
獨立董事	李書行	4,200	0	2,628	120	0.76%	0	0	0	0	0.76%	0	0	0.76%	0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會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考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金。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當然成員，除給付一般董事之酬金外，考量其所負之職責承擔風險及投入時間，另酌定不同之合理酬金；董事酬勞之給付依「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辦理，公司章程中亦明訂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1%作為董事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10)
低於1,000,000元	黃文芳、林裕欽、陳其宏、洪秋金、黃漢洲	林裕欽、洪秋金、黃漢洲	陳其宏、洪秋金、黃漢洲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黃文芳、陳其宏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謝明得、李書行、江誠榮	謝明得、李書行、江誠榮	謝明得、李書行、江誠榮	謝明得、李書行、江誠榮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洪秋金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黃文芳、林裕欽	黃文芳、林裕欽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黃漢洲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陳其宏
總計	共9位 (內含法人1位)	共9位 (內含法人1位)	共9位 (內含法人1位)	共9位 (內含法人1位)

註1：係111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111年度依法提撥及給付數。

註3：係111年度之董事酬勞。

註4：係111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子公司指派法人董事代表人之酬金與子公司發放董事薪資之差額、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5：稅後純益係指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6：係111年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本公司為子公司指派法人董事代表人之酬金與子公司發放董事薪資之差額、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7：係111年董事兼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8：係111年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依本公司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9：合併報表內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

註10：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11：法人董事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於111年4月29日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由黃漢洲先生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原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已於101年6月1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級距

111.12.31；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3)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4)		員工酬勞(D)(註5)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 (註6)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暨總經理 (註1)	黃文芳	28,344	28,344	0	0	3,436	3,436	9,390	0	9,390	0	4.49%	4.49%	8,898
總經理 (註1)	林裕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9)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黃文芳、林裕欽	黃文芳、林裕欽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位	共 2 位

註1：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於111年4月29日辭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由黃文芳女士於111年4月30日兼任總經理一職。

註2：係填列截至111年底，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其111年度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111年度依法提撥及給付數。

註4：係填列111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本公司為子公司指派法人董事代表人之酬金與子公司發放董事薪資之差額及其他報酬金額。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係111年度之員工酬勞，依本公司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係指111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註9：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經理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註1)	現金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2)
執行長暨總經理 (註3)	黃文芳	0	18,390	18,390	2.01
總經理 (註4)	林裕欽				
協理	周暘智				
協理 (註5)	丁超凡				
協理	邱奕進				
資深處長 研發主管	蔡文濬				
處長 財會中心主管	陳韶伶				

註1：係111年度之員工酬勞。

註2：係指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黃文芳女士於111年4月30日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

註4：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於111年4月29日辭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

註5：丁超凡先生於112年3月3日辭任。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仟元

	111年	110年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917,075	433,888
本公司支付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2.22%	3.79%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2.49%	3.94%
本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4.49%	6.54%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4.49%	6.5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1)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額度內，決議當年度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酬金(薪資)管理相關規定辦理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提撥10%~22.5%為員工酬勞(含經理人)。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1 年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黃文芳	4	0	100	—
副董事長	陳其宏	4	0	100	—
董事(註)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裕欽	2	0	100	—
董事(註)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漢州	2	0	100	—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4	0	100	—
獨立董事	李書行	4	0	100	—
獨立董事	謝明得	4	0	100	—
獨立董事	江誠榮	4	0	100	—

註：法人董事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9 日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改派黃漢州先生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原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14條之3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3.4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代表人黃文芳、陳其宏、林裕欽及洪秋金	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為被解除競業限制項目之董事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長黃文芳 副董事長陳其宏	捐贈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案	擔任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之董事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長黃文芳 董事林裕欽	捐贈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案	擔任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之董事長及董事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4.29	董事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代表人黃文芳、陳其宏、林裕欽及洪秋金	辦理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市案	本公司董事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應募人，進行利益迴避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長黃文芳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本公司總經理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事業群總經理，改由董事長黃文芳女士兼任總經理之職務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10.27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代表人黃文芳、陳其宏、黃漢州及洪秋金	同意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本公司董事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擬同時投資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故進行利益迴避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長黃文芳	資金貸與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董事長黃文芳身兼擔任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故進行利益迴避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長黃文芳	增資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董事長黃文芳身兼擔任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故進行利益迴避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11月09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暨廢止「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會成員之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

(一)本公司於111年底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112年2月24日召開之董事會報告評鑑結果，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兩個功能性委員會評估結果達成率皆屬「優等」，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與運作效率良好。

(二)相關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除每年定期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亦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內部績效評估包含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包含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報酬委員會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進行績效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面向：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c)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d)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e)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f)董事職責認知 g)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h)內部控制 (二)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面向：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審委會職責認知 c)提升審委會決策品質 d)審委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面向：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薪委會職責認知 c)提升薪委會決策品質 d)薪委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註：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預計於112年執行。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時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運作情形進修情形予投資大眾，使資訊揭示達到即時透明化。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8條規定，明泰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守事項，均依該規則辦理，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功能及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109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內含「功能性委員會」，訂定每年執行一次績效評估。

(四)本公司110年1月28日董事改選，原1席女性董事提高至2席女性董事。

(五)本公司於109年3月17日起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六)本公司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及(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書行	4	0	100	
獨立董事	謝明得	4	0	100	
獨立董事	江誠榮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各次董事會議案符合上述 1. 及 2. 列表彙總如下：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1.3.4 第一次	• 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 111 年度營運計畫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審議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1.3.4)：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4.29 第二次	• 民國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辦理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市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1.4.29)：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8.1 第三次	• 民國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資金貸與明泰持股 100%越南子公司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1.8.1)：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10.27 第四次	• 訂定民國 11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民國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暨擬委任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同意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資金貸與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 增資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此情形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1.10.27)：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季定期集會、討論，並邀請會計師、內部稽核、財務會計等單位，向審計委員會成員報告或討論最近期財務報表查核發現（包括主辦會計師職責及獨立性、查核或核閱之範圍及方式、第二季或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重要財務比率分析、重要會計處理、重要法規更新及其他相關議題）、內部稽核查核結果（包括本期查核事項報告、本期執行之期後追蹤事項報告及重要稽核法令更新）、財務業務概況等資訊。全體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結果良好。為了讓審計委員會成員們更加瞭解相關法令規範及公司實際運作情況，本公司亦不定期安排會議進行其他專題報告，如風險管理、資訊安全等議題，促使審計委員會成員能夠協助投資人確保公司在公司治理及資訊透明等方面的可信度，保障股東權益。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建議及指正
111.3.4 第一次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稽核主管 林合正	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	無
		民國 110 年度 10-12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查核說明。	無
111.4.29 第二次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稽核主管 林合正	民國 111 年度 1-3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查核說明	無
111.8.1 第三次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稽核主管 林合正	民國 111 年 4 -6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	無
111.10.27 第四次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稽核主管 林合正	民國 111 年 7 -9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	無
		民國 112 年稽核計劃	無

(2)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建議及指正
111.3.4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會計師 黃海寧 稽核主管 林合正	1.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報告 2.重要法令更新 3.公司自編財務報告	無
111.8.1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獨立董事 謝明得 獨立董事 江誠榮 會計師 黃海寧 稽核主管 林合正	1.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2.重要法令更新	無

4.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1)年度工作重點

- 1.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 2.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交流。
- 3.審閱財務報告。
- 4.考核內控制度之有效性。
- 5.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服務事項之審核。
- 6.審議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及重大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 7.法規遵循。

(2)111 年運作情形：審計委員會議案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且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單位，並於本公司網頁充分揭露聯絡方式，股東可透過電話或電子郵件等方式反應意見，本公司將依相關作業程序處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據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異動申報，每月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每年亦於年報公佈前大股東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子公司管理辦法」中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之防火牆及風險管控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其中已規範內線交易之防制等相關事宜，亦會不定期檢討本辦法已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需要。民國111年度已完成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以及內線交易形成原因、認定過程及交易實例說明讓相關人員知悉，於民國111年度對公司同仁進行線上教育宣導，總上課人次204/總時數184小時。本公司於民國111年起每季營運成果發表前，向內部人及特定職務之主管及同仁進行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57條之1規定之教育宣導，其內容包含緘默期間的提醒，內線交易禁止之適用範圍及對象、重大影響股票價格之消息範圍及公開方式、罰則及其法令規定等，以具體落實防範內線交易。暨配合主管機關頒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本公司於111年起，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季報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郵件宣導及提醒內部人該期間不得買賣持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依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第三項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或性別等，並具執行職務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解報告專章中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採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提名是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不僅考量多元背景、專業能力與經驗，也非常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不同專業背景董事組成，成員包括教授、產業先進及專業經理人，其中包括兩名女性董事，目前有三名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席次的43%。</p> <p>透過董事們的豐富學識、法人董事佳世達專業經驗分享、產業洞察力和商業判斷力，努力為明泰創造佳績。</p> <p>(二)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況詳見年報風險管理專章，另本公司目前雖無設置提名委員會，但實務運作上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係由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1%以上之股東或董事會提出，並經由董事會依法審核候選人名單後，提報股東會選任。</p>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三)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09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評估。</p> <p>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公司治理解主管及股務單位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p> <p>本公司於111年底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並於112年2月24日之董事會報告評鑑結果。</p> <p>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8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6.董事職責認知。 7.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8.內部控制。 <p>本次評估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運作、董事參與度等兩部分，採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評估結果為「優等」，依據111年董事會績效評核結果，本董事會整體運作效率良好。</p> <p>本公司章程第30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酬勞不高於年度獲利1%。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公司經營成果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報酬辦法」及參考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四)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其簡歷文件，依獨立性項目進行評估。</p> <p>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h>符合獨立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p>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間除財報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並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之要求後，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1年10月27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1年10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109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陳韶伶小姐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一項公司治理主管之規定。公司治理主管職責包括：提供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公司經營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遵循法令、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就任及持續進修等。</p> <p>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3.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4. 會後負責檢覆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5.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 6 學分之進修課程。 6.111 年共召開 4 次董事會及 4 次審計委員會。 7.111 年召開股東常會 1 次。 8.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續保後並已於 111 年 8 月董事會報告。 公司治理解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日期</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 <td>111/06/10</td> <td>3</td> </tr> <tr>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解協會</td> <td>經營權之爭案例解析</td> <td>111/08/19</td> <td>3</td> </tr> <tr>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營業秘密之保護</td> <td>111/09/08</td> <td>3</td> </tr> <tr> <td>臺灣證券交易所</td> <td>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td> <td>111/09/29</td> <td>3</td> </tr> </tbody> </table> <p>註：截至111年度止。</p>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1/06/10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解協會	經營權之爭案例解析	111/08/19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營業秘密之保護	111/09/08	3	臺灣證券交易所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111/09/29	3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1/06/10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解協會	經營權之爭案例解析	111/08/19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營業秘密之保護	111/09/08	3																				
臺灣證券交易所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111/09/29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已於 104 年起即在本公司網站上設置 ESG 專區 (https://www.alphanetworks.com/csr)，透明揭露本公司在企業永續發展之相關資訊，ESG 專區中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頁，對外提供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以對其所關切之議題做妥適及立即的回應，(線上)利害關係人問卷亦於 111 年 10 月上線，各利害關係人可於線上表達其所專注之議題，提供明泰科技凝聚永續發展策略之重要方向。財務及業務資訊也定期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針對可能對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亦及時發布重大訊息。</p> <p>於 110 年起，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執行計劃與成果」，此外，亦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將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向董事會報告，111 年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向董事會報告，並充分揭露於明泰科技永續報告書。明泰科技企業永續報告書詳細內容，請參與明泰科技企業永續報告書，報告書可於 ESG 專區下載。</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事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解資訊？	V		<p>(一)本公司中、英文網站 (www.alphanetworks.com) 皆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解資訊，並依相關規定將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	V		<p>(二)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或不定期舉辦營運說明會並上傳簡報資料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信箱即</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時回覆投資人問題。</p> <p>(三)本公司111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於112年2月24日完成公告及申報;111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收情形於規定期限前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並同步上傳本公司網站。</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p> <p>(二)投資者關係</p> <p>(三)供應商關係</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V	V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一向注重人才培育,開辦並鼓勵員工參與各類訓練課程。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並逐年進行改善提升。公司設置勞工安全衛生部,對職災進行預防及緊急應變工作,此外還提供相關諮詢,舉辦健康講座和年度健康檢查,保障員工生命安全與健康。COVID-19疫情期間,提供同仁各項防疫宣導與健康管理必要之資訊與資源。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p> <p>(二)本公司專人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訊息,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並在公司官網設有投資人聯絡窗口資訊。</p> <p>(三)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服務水準、綠色產品、環安衛風險、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p> <p>(四)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ESG專區,主動且充分揭露明泰科技在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措施及成效,並於ESG專區設有【利害關係人】專頁,提供各利害關係人的溝通與互動管道,利害關係人得與各相關專責人員互動及溝通。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之鑑別、各項企業永續發展的執行成效,每年揭露於企業永續發展報告書,並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報告於董事會。</p> <p>(五)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111年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並請參閱最近年度董事進修情形。</p> <p>(六)明泰科技於110年依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遠景、政策與程序辦法」(註)正式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下稱RMC),定期評估公司風險以降低企業風險。RMC定期(每季)及不定期進行風險辨識、產出風險雷達圖,將鑑別出的風險彙整公司層級重大風險,並提出因應措施;此外,並視情勢需要隨時增開臨時會,111年即為因應俄烏戰爭增開臨時會一次。RMC依四大構面(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危害風險)收集、識別、彙整公司風險,並透過風險辨識、風險防阻及風險轉移等程序管理風險。RMC運作情形及風險管理成果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報告於董事會(此次於112年2月24日報告),相關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V		<p>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ESG專區>風險管理)、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年報 (請詳見風險管理專章)。</p> <p>註：「風險管理遠景、政策與程序辦法」於112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修正條文並更名為「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七)本公司平時皆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隨時告知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並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p> <p>(八)本公司及子公司皆有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俾使其能無慮地以投資人權益為出發點，謹慎執行業務。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董監責任險投保情形，已於111年8月完成報告。</p>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瞭解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並持續就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項目進行加強與改善。</p> <p>(二)111年起，規劃本公司財務報告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p> <p>(三)本公司於每年評鑑結果公佈後皆會檢視尚未達標之項目並持續改善以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減少資訊不對稱並提升股東權益。</p>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該公司111年年報。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謝明得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 獨立性資訊揭露	符合	0
獨立董事	李書行			符合	3
獨立董事	江誠榮			符合	3

註：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0年1月28日至113年1月27日，最近年度(111年)及截至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謝明得	3	0	100	-
委員	李書行	3	0	100	-
委員	江誠榮	3	0	100	-

4. 薪資報酬委員會111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3.4	第五屆 第三次	1. 薪委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2. 高階經理人110年度薪酬報告案。 3. 民國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擬建議高階經理人民國111年度薪資指標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同意通 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111.4.29	第五屆 第二次 臨時會	1. 委任經理人離職金發放報告案。 2. 董事長暨執行長兼總經理薪酬建議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同意通 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111.10.27	111年 第三次	1. 高階經理人薪酬制度調整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同意通 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環境管理制度，都有效減少對環境帶來的影響與衝擊。</p> <p>111年度環境管理系統合計達成5個目標項目：</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環境政策</th> <th>環境目標</th> <th>達成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提昇員工環境保護之認知，並落實參與環境保護工作</td> <td>ALPHA 綠色網站更新</td> <td rowspan="2">100%</td> </tr> <tr> <td>Green News 更新</td> </tr> <tr> <td rowspan="3">2.節約能源，並提高能源之使用效率。</td> <td>綠色相關法規蒐集</td> <td rowspan="3"></td> </tr> <tr> <td>CDP 碳揭露評分優於 B-</td> </tr> <tr> <td>產品未符合國際能源相關法規(如: ErP 指令, DoE, CEC, NRCan)件數</td> </tr> </tbody> </table> <p>111年度有害物質管理系統合計達成7個目標項目：</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環境政策</th> <th>環境目標</th> <th>達成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1.遵守並符合環保法令與有害物質限用指令。</td> <td>RoHS 指令 2011/65 EU、EU2015/863、包裝指令 94/62/EC、電池指令 2013/56/EU 全面實施，GPM 系統卡控維護管理須確實</td> <td rowspan="5">100%</td> </tr> <tr> <td>REACH 模組購入(SVHC、TPHC、TSCA)，於 GPM 系統進行顏色管理須正確顯示</td> </tr> <tr> <td>排外條款引用廢止日的前 1 年提早因應</td> </tr> <tr> <td>GPM 系統 MCD 資料正確率審查</td> </tr> <tr> <td>法規收集</td> </tr> <tr> <td rowspan="3">2.研究發展綠色產品以追求完全 HSF 產品之境界。</td> <td>GPM 系統控管物件未符合綠色料件件數=0 件</td> <td rowspan="3"></td> </tr> <tr> <td>法規要求透過平台傳達給同仁</td> </tr> <tr> <td>有害物質風險評估整合報告製作</td> </tr> </tbody> </table> <p>111年度組織溫室氣體排放管理：</p> <p>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CO₂e/年)</p> <table border="1"> <caption>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CO₂e/年)</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td>97</td><td>7800</td></tr> <tr><td>98</td><td>7000</td></tr> <tr><td>99</td><td>7500</td></tr> <tr><td>100</td><td>6500</td></tr> <tr><td>101</td><td>5500</td></tr> <tr><td>102</td><td>5200</td></tr> <tr><td>103</td><td>4800</td></tr> <tr><td>104</td><td>4700</td></tr> <tr><td>105</td><td>4500</td></tr> <tr><td>106</td><td>4200</td></tr> <tr><td>107</td><td>4100</td></tr> <tr><td>108</td><td>4000</td></tr> <tr><td>109</td><td>4500</td></tr> <tr><td>110</td><td>4300</td></tr> <tr><td>111</td><td>4500</td></tr> </tbody> </table> <p>溫室氣體(GHG)排放減量$\geq 3\%$；並完成ISO14064-1:2018(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新版盤查與計算方式訓練，111年起新竹廠、東莞廠及常熟廠皆已新版標準導入。</p> <p>相關管理制度與執行成效公佈於公司官網與企業永續報告書。 明泰科技官網：環境永續-明泰科技 Alpha Networks Inc。 明泰科技永續報告書可於ESG專區【永續報告書下載】網頁下載。</p>	環境政策	環境目標	達成率	1.提昇員工環境保護之認知，並落實參與環境保護工作	ALPHA 綠色網站更新	100%	Green News 更新	2.節約能源，並提高能源之使用效率。	綠色相關法規蒐集		CDP 碳揭露評分優於 B-	產品未符合國際能源相關法規(如: ErP 指令, DoE, CEC, NRCan)件數	環境政策	環境目標	達成率	1.遵守並符合環保法令與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指令 2011/65 EU、EU2015/863、包裝指令 94/62/EC、電池指令 2013/56/EU 全面實施，GPM 系統卡控維護管理須確實	100%	REACH 模組購入(SVHC、TPHC、TSCA)，於 GPM 系統進行顏色管理須正確顯示	排外條款引用廢止日的前 1 年提早因應	GPM 系統 MCD 資料正確率審查	法規收集	2.研究發展綠色產品以追求完全 HSF 產品之境界。	GPM 系統控管物件未符合綠色料件件數=0 件		法規要求透過平台傳達給同仁	有害物質風險評估整合報告製作	年份	排放量	97	7800	98	7000	99	7500	100	6500	101	5500	102	5200	103	4800	104	4700	105	4500	106	4200	107	4100	108	4000	109	4500	110	4300	111	4500
環境政策	環境目標	達成率																																																												
1.提昇員工環境保護之認知，並落實參與環境保護工作	ALPHA 綠色網站更新	100%																																																												
	Green News 更新																																																													
2.節約能源，並提高能源之使用效率。	綠色相關法規蒐集																																																													
	CDP 碳揭露評分優於 B-																																																													
	產品未符合國際能源相關法規(如: ErP 指令, DoE, CEC, NRCan)件數																																																													
環境政策	環境目標	達成率																																																												
1.遵守並符合環保法令與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指令 2011/65 EU、EU2015/863、包裝指令 94/62/EC、電池指令 2013/56/EU 全面實施，GPM 系統卡控維護管理須確實	100%																																																												
	REACH 模組購入(SVHC、TPHC、TSCA)，於 GPM 系統進行顏色管理須正確顯示																																																													
	排外條款引用廢止日的前 1 年提早因應																																																													
	GPM 系統 MCD 資料正確率審查																																																													
	法規收集																																																													
2.研究發展綠色產品以追求完全 HSF 產品之境界。	GPM 系統控管物件未符合綠色料件件數=0 件																																																													
	法規要求透過平台傳達給同仁																																																													
	有害物質風險評估整合報告製作																																																													
年份	排放量																																																													
97	7800																																																													
98	7000																																																													
99	7500																																																													
100	6500																																																													
101	5500																																																													
102	5200																																																													
103	4800																																																													
104	4700																																																													
105	4500																																																													
106	4200																																																													
107	4100																																																													
108	4000																																																													
109	4500																																																													
110	4300																																																													
111	45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二)明泰科技 111 年度所有產品在嚴格管控下,符合歐盟 RoHS、REACH、WEEE 等指令,並持續推動產品效能改善,以符合歐盟 ErP 指令要求。</p> <p>於產品研發階段即導入生命週期思考 Life Cycle Thinking(LCT),同時陸續加入綠色設計理念,並隨時配合著國際環保法規更新作調整。</p> <p>(1)依循歐盟 WEEE 產品設計原則,零件選擇盡量使用可回收再利用的材質,及避免塗層、焊接及黏著等不易拆解之設計。符合 WEEE 要求,製作產品拆解手冊及 WEEE 3R report 相關技術文件,確保達成產品回收率目標。</p> <p>(2)產品研發階段即導入生命週期思考的概念,期望在產品生命週期各階段,包括原物料取得、製造、配送銷售、使用及廢棄回收等,皆能鑑別其環境重大考量面,目標使環境衝擊最小化。</p> <p>(3)產品能源效率以歐盟 ErP 為主要精神,並依據其相關實施方法(EC)No.1275/2008 家用或辦公室設備待機及關機模式能源耗損,與(EU)2019/1782 外部電源。</p> <p>(4)透過綠色物料管理平台,並在公司內部嚴格管控下,除導入無鉛製程外,所有製造零件皆符合歐盟 RoHS、REACH 法規要求。</p> <p>111 年度產品符合環境法規件數統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件數\月份</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應完成件數</td> <td>687</td> </tr> <tr> <td>實際完成件數</td> <td>687</td> </tr> <tr> <td>達成率%</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111 年度產品符合法規宣告:</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宣告類型</th> <th>宣告件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China RoHS</td> <td>19</td> </tr> <tr> <td>REACH</td> <td>97</td> </tr> <tr> <td>RoHS</td> <td>125</td> </tr> <tr> <td>Substances List</td> <td>8</td> </tr> <tr> <td>TSCA</td> <td>206</td> </tr> </tbody> </table>	件數\月份	合計	應完成件數	687	實際完成件數	687	達成率%	100	宣告類型	宣告件數	China RoHS	19	REACH	97	RoHS	125	Substances List	8	TSCA	206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件數\月份	合計																							
應完成件數	687																							
實際完成件數	687																							
達成率%	100																							
宣告類型	宣告件數																							
China RoHS	19																							
REACH	97																							
RoHS	125																							
Substances List	8																							
TSCA	206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p>(三)明泰科技深知地球的氣候、生態與環境影響所造成的衝擊。作為地球公民之一份子,為因應全球綠色新政與綠色經濟,及善盡企業責任。自102年起即參與「碳揭露專案(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於該專案網站登錄溫室氣體盤查紀錄,揭露完成後由CDP公佈每年揭露與表現成績,提供客戶與相關利害團體參考。111年度專案包含氣候變遷、水及供應商參與等項目之揭露,明泰科技將持續關注全球氣候變遷等相關議題,並一同努力改善。</p> <p>明泰科技108~111年CDP成績如下所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結果 \ 年度</th> <th>108 年</th> <th>109 年</th> <th>110 年</th> <th>111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氣候變遷</td> <td>C</td> <td>B-</td> <td>B-</td> <td>B-</td> </tr> <tr> <td>用水安全</td> <td>B-</td> <td>B</td> <td>B-</td> <td>B-</td> </tr> <tr> <td>供應商參與度評核</td> <td>B-</td> <td>C</td> <td>C</td> <td>-</td> </tr> </tbody> </table>	結果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氣候變遷	C	B-	B-	B-	用水安全	B-	B	B-	B-	供應商參與度評核	B-	C	C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結果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氣候變遷	C	B-	B-	B-																				
用水安全	B-	B	B-	B-																				
供應商參與度評核	B-	C	C	-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四)本公司每年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與廢棄物管理，並於年度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報告書進行揭露。111年相關統計數據如下：</p> <p>(1)明泰科技(新竹廠)為因應ISO14064-1:2018新版要求進行溫室氣體鑑別，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氟氫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三氟化氮(NF₃)等7種溫室氣體。明泰科技(新竹廠)之營運邊界包括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源(類別1)、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類別2、類別3、類別4、類別5、類別6)。明泰科技(新竹廠)111年各溫室氣體排放源總量533,513.58 ton CO₂e，其各個類別之排放量如下所示。</p> <p>明泰科技111年統計資料如下所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類別 1</th> <th>類別 2</th> <th>類別 3</th> <th>類別 4</th> <th>類別 5</th> <th>類別 6</th> <th>總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排放量 (ton CO₂e)</td> <td>91.38</td> <td>4,471.90</td> <td>585.08</td> <td>18,293.74</td> <td>510,071.49</td> <td>未量化</td> <td>533,513.58</td> </tr> <tr> <td>百分比(%)</td> <td>0.02%</td> <td>0.84%</td> <td>0.11%</td> <td>3.43%</td> <td>95.61%</td> <td>未量化</td> <td>100.00%</td> </tr> </tbody> </table> <p>(2)明泰科技所產生之污水為一般生活污水及廚房污水，因非屬製程產生的廢水，所以僅以自主揭露生活污水包括放流水檢測：每年委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認可之環境檢驗測定機構進行檢測並保存檢測報告。流量計校驗：以校驗尺實際於現場三角堰水槽管道測出水頭溢流高度並記錄。</p> <p>明泰科技110~111年過去兩年統計資料如下所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新竹廠 排放量(噸)</th> <th>東莞廠 排放量(噸)</th> <th>常熟廠 排放量(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22,193</td> <td>48,908</td> <td>79,787</td> </tr> <tr> <td>111</td> <td>29,110</td> <td>27,351</td> <td>73,014</td> </tr> </tbody> </table> <p>(3)明泰科技制定廢棄物管理程序，建立內部有效之廢棄物管理體系，避免因廢棄物管理不當而污染環境。廢棄物分為一般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新竹廠設置符合規定的廢棄物貯存區，並委託政府許可且過去1年無受罰情況的廢棄物清理公司處理，為達成廢棄物減量目標。</p> <p>明泰科技110~111年過去兩年新竹廠、東莞廠及常熟廠統計資料如下所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一般廢棄物 資源垃圾 (公斤)</th> <th>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斤)</th> <th>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斤)</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634,801.10</td> <td>48,544.00</td> <td>159,900</td> </tr> <tr> <td>111</td> <td>603,455</td> <td>62,587</td> <td>158,270</td> </tr> </tbody> </table> <p>明泰科技永續報告書可於ESG專區【永續報告書下載】網頁下載。</p>	類別	類別 1	類別 2	類別 3	類別 4	類別 5	類別 6	總排放量	排放量 (ton CO ₂ e)	91.38	4,471.90	585.08	18,293.74	510,071.49	未量化	533,513.58	百分比(%)	0.02%	0.84%	0.11%	3.43%	95.61%	未量化	100.00%	年度	新竹廠 排放量(噸)	東莞廠 排放量(噸)	常熟廠 排放量(噸)	110	22,193	48,908	79,787	111	29,110	27,351	73,014	年度	一般廢棄物 資源垃圾 (公斤)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斤)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斤)	110	634,801.10	48,544.00	159,900	111	603,455	62,587	158,270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類別	類別 1	類別 2	類別 3	類別 4	類別 5	類別 6	總排放量																																												
排放量 (ton CO ₂ e)	91.38	4,471.90	585.08	18,293.74	510,071.49	未量化	533,513.58																																												
百分比(%)	0.02%	0.84%	0.11%	3.43%	95.61%	未量化	100.00%																																												
年度	新竹廠 排放量(噸)	東莞廠 排放量(噸)	常熟廠 排放量(噸)																																																
110	22,193	48,908	79,787																																																
111	29,110	27,351	73,014																																																
年度	一般廢棄物 資源垃圾 (公斤)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斤)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斤)																																																
110	634,801.10	48,544.00	159,900																																																
111	603,455	62,587	158,270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一)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並依法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且呈報園區管理局核定後實施之，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勞方代表透過員工內部選舉後運作之，該委員會可規劃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採取與負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一致的標準，恪遵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保障員工人權。在政策面，明泰亦制訂相關政策等內部管理辦法，明確宣示保障員工權利，妥善照顧同仁。</p> <p>針對明泰重視之人權保護原則，依本公司新進人員任用辦法，本公司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給求職者及每位員工，不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傾向、種族、殘疾、懷孕、信仰、政治派別、社團成員或婚姻狀況等而有差別待遇，且不得雇用童工及強迫勞動。</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1.員工薪酬: 本公司為延攬與留任專業優秀人才,參酌市場水準及符合廠區所在地勞動法令規範,定期檢視薪資政策,確保整體薪酬的競爭力。此外,秉持公平的薪酬政策,員工之薪資獎酬,不因性別、種族、國籍、年紀等個人因素影響其薪酬的決定。薪資核定依照專業能力、學/經歷進行入職給薪,入職後,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狀況,於每年按個人績效進行薪資調整&分紅,111年度平均調薪幅度約為 4%。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22.5%為員工酬勞,將公司經營績效與員工獎酬連結。</p> <p>2.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一貫以尊重、關心員工為經營理念之一。為充分照顧同仁及其家庭身心健康,並促進生活之保障,公司特別提供年節獎金、績效獎金、營運分紅、休假、團體保險、健康檢查,除於工作規則中訂定薪酬、假勤與各項福利相關規定外,並訂有薪資管理辦法、員工請假管理辦法、加班管理辦法、天然災害假勤準則、員工福利補助辦法等相關管理辦法,使同仁能心無旁騖,全心投入於工作。</p> <p>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著重兩性平權及平等薪酬、晉升機會,111年女性職員占45%,男女同工同酬。 明泰新鮮人起薪比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區域</th> <th>類別</th> <th>女性</th> <th>男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台灣地區</td> <td>直接人員</td> <td>1</td> <td>1</td> </tr> <tr> <td>間接人員</td> <td>1</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註:新鮮人起薪比例=女性新鮮人起薪/男性新鮮人起薪。 明泰新鮮人平均薪資比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區域</th> <th>類別</th> <th>女性</th> <th>男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台灣地區</td> <td>直接人員</td> <td>1.10</td> <td>1.10</td> </tr> <tr> <td>間接人員</td> <td>1.88</td> <td>1.88</td> </tr> </tbody> </table> <p>註:新鮮人任用起薪標準/當地法定基本薪資。</p> <p>4.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退休制度,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一節。</p>	區域	類別	女性	男性	台灣地區	直接人員	1	1	間接人員	1	1	區域	類別	女性	男性	台灣地區	直接人員	1.10	1.10	間接人員	1.88	1.88
區域	類別	女性	男性																						
台灣地區	直接人員	1	1																						
	間接人員	1	1																						
區域	類別	女性	男性																						
台灣地區	直接人員	1.10	1.10																						
	間接人員	1.88	1.8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三)公司極力營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制定安全衛生管理手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進行工作場所危害鑑別及風險評估及變更管理，定期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稽核，並執行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p> <p>此外，亦執行以下措施及活動，以增進勞安觀念與提供員工健康之工作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訓練單位於新人訓練時，皆安排每位新進員工進行安全衛生及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2.員工一般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3.特殊作業員工之訓練，如急救人員、游離輻射操作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堆高機操作人員等。 4.相關單位每週、月定期實施環境及設施檢查。 5.工作場所定期實施有機溶劑、噪音、二氧化碳及照明等作業環境測定。 6.本公司於廠區內設置有運動場地及設備供員工健身，並每年定期舉行員工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 7.110年、111年員工因工作無發生職災，失能傷害頻率為零，本公司仍持續加強工作安全宣導，定期執行自動檢查，關懷注意同仁身心狀況，確保同仁工作期間之安全。 <p>公司近二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教育訓練人次</th> <th>教育訓練人時</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995</td> <td>2,014</td> </tr> <tr> <td>111</td> <td>1,657</td> <td>4,962</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0	995	2,014	111	1,657	4,962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0	995	2,014											
111	1,657	4,962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四)本公司深知訓練發展為企業百年大計，且人才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故對於員工的培訓與職涯規劃不遺餘力，逐年投入龐大的訓練預算與資源、擴充多元學習管道。面對疫情時代，採取積極措施，以數位轉型進行混成式學習，使員工能獲得最佳學習發展的契機。公司規劃有完整的訓練體系(新人訓練/管理訓練/專業訓練/外訓)，同時更新e-learning系統，提供員工更多元精緻的學習管道，協助員工職涯能力之發展。</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五)明泰科技本於E-CAN價值觀，把客戶的價值與需求放在第一順位並使命必達【客戶價值】，對客戶不為不實之行銷。</p> <p>此外，明泰科技為網通產品代工業，對終端消費者之產品銷售活動為所代工客戶之事務，明泰科技並無直接面對終端消費者，產品標示內容依循客戶需求製作與張貼，皆符合各地相關法令規範，111年明泰科技無違反產品與服務之資訊與標示規定，亦無違反有關行銷傳播(包括廣告、促銷)法規。</p> <p>另外，本公司藉由客戶滿意度的問卷調查，利用客觀的方法，希望能從不同客戶群，了解到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是否能符合顧客需求，以做為持續改善之依據。</p> <p>本公司網站ESG專區【利害關係人】網頁提供各利害關係人的溝通與互動管道，對各利害關係人所提出議題，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宜。</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明泰科技依據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訂定供應商基本準則，要求所屬供應商必須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及廉潔承諾。明泰科技持續執行供應商年度稽核及新供應商導入，並要求各家供應商務必符合勞動權益、健康與安全、環保標準、道德規範、管理系統和社會衝擊之標準。要求供應商的品質、成本、交期、服務及技術能力評估之外，並落實以綠色供應鏈為基礎的採購管理。亦將有害物質管制納入進料檢驗程序，對於違反管制物質規範之原物料，要求供應商立即提出矯正及預防再發之措施。111年優(A)、良(B)級供應商平均比例為98.46%，劣(E)級供應商比例為0.58%。明泰科技對劣(E)級供應商以專案方式輔導並要求改善，可(C)、差(D)級供應商之異常問題持續輔導改善，以提升供應商整體交貨品質。</p> <p>111年供應商管理政策： 為打造綠色供應鏈，明泰科技嚴格要求供應商遵循「Alpha環境管理物質管理辦法」，必要時須提交第三公正單位之檢測報告，並將綠色管理原則納入供應商管理機制中。</p> <p>111年間，共與41家材料供應商簽署「供應商採購合約書」。期許供應商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做好風險管理與營運持續計劃。確保承諾遵循RBA要求並須回填「供應商RBA自評問卷」了解供應商施行成果，再依供應商類別啟動現場稽核並持續追蹤督導，以確保缺失妥當改善。明泰各個主要交易廠商(量大且交易金額高者)，由採購、工程及品保等單位依據品質、成本、交期、服務及技術能力進行評比。</p> <p>若分數低於70分者，則列為不合格供應商。合計111年評比供應商 151家/次，0家列為不建議供應商，年度無供應商被停止廠商新料交易。</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明泰科技永續報告書依循GRI國際通用報告書編製準則(GRI Standard)編撰並通過第三方認證單位台灣德國萊因技術監護股份有限公司AA1000Type I中度保證等級查證。</p> <p>從107年起至111年共完成6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永續報告書)，所有內容皆經過台灣德國萊因技術監護股份有限公司AA1000 Type I中度保證等級查證。</p> <p>明泰科技永續報告書可於ESG專區【永續報告書下載】網頁下載。</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其相關運作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內容予以運作執行，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對於日常營業活動之各項作業流程，公司針對可能具有潛在貪瀆風險之作業，設計適當的內部控制機制，減少貪瀆行為發生之可能並防患於未然。公司稽核單位定期評估內部控制機制之管理效果，並收集各部門高階主管對各項潛在風險(含舞弊貪瀆)之建議，擬定適當之稽核計畫，並據以執行相關之查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治理之現況並達到管理之目的。				
2.自107年起，本公司每年定期發行永續報告書(原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向所有利害關係人報告本公司在營運、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員工權益與社會參與等面向的投入與績效表現。本報告書提供中文與英文版本，內容公開於公司網站之ESG專區 (https://www.alphanetworks.com/csr)，並提供利害關係人下載瀏覽。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即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一)為展現本公司願意承擔社會和環境責任並遵守企業道德規範，提升公司社會形象及順應國際間對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道德規範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及「工作規則」，內文明訂董事會成員、本公司員工與從屬公司所有員工，針對迴避利益衝突、遵循法律規範、嚴守業務機密、檢舉任何不法或不道德行為等訂有懲戒條例外，也透過可靠內部控制和財務報表等行為加以規範監控。</p> <p>(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於105年5月2日，業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並於內部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另致力於遵循(RBA)負責任商業聯盟之規範，針對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進行宣導並實踐並定期配合稽核檢討修正。本公司全體員工應絕對遵守「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及「工作規則」，若同仁發生貪污舞弊事件，依據公司「員工獎懲管理」辦法處分。</p> <p>(三)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並於內部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另致力於遵循(RBA)負責任商業聯盟之規範，針對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進行宣導並實踐並定期配合稽核檢討修正。公司於甄選招募流程實施防弊措施，所有間接新人於任用前皆進行鄭信驗證，111年執行率達100%。</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p>	V	<p>(一)公司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皆會評估誠信紀錄，並簽署相關文件。</p> <p>(二)本公司編制有誠信經營工作小組，並由行政管理中心協理擔任主委來推行，成員包含財會中心、總經理室、人力資源、稽核相關專業人員，依據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誠信文化從規章制定，教育訓練、申訴管道及誠信風險的檢核等工作，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2年2月24日。</p> <p>(三)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及「工作規則」，依規範所述執行並落實。如有檢舉不法或不道德之行為，員工可使用「員工意見箱」或向人力資源處陳述之。</p> <p>(四)本公司遵循法令之要求，持續修訂內控制度，並對內控制度執行之有效性進行查核與評估。稽核室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定期查核。稽核室對法令要求項目均納入年度查核項目，並且每季均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相關查核結果及改善情形。公司會計制度均遵循法令之要求訂定之。簽證會計師亦每季對於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查核或核閱工作，並出具報告書，定期於</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審計委員會中向審計委員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 (五)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並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架構，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對外於官網上發布，並每年固定進行檢視更新，對內將資料放置於E-learning學習平台上供同仁閱讀；另，對內本公司亦制定「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要求每位新人報到時，簽署誠信廉潔說明書，以確保每位同仁確實知悉並遵守。 111年新進人員訓練於誠信、防弊相關議題之訓練人時共計265.4小時；另邀請外部專業講師到廠對中高階主管實施誠信治理講座，共計60人參加，訓練總人時達150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人資單位及稽核單位亦設有專責人員，依規範提供陳述管道，向上級呈報與揭露，另外與供應商的議價過程中也會宣導與採購單後面註記檢舉信箱。若違反道德行為規範之員工，如經證實確有違反規定者，依照內部「員工獎懲管理」處理之。 (二)依據本公司「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檢舉人經員工意見信箱、或向人力資源或稽核單位提供之檢舉訊息，將視同機密資訊，僅限知會相關且必要參與之管理人員。 (三)依據本公司「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公司應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且公司禁止任何主管或員工對善意檢舉人有挾怨報復之行為。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規範作業辦法」揭露於公司網站的公司治理專區。此外，也於年報、明泰永續報告書中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民國105年5月2日訂定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民國109年11月修訂，整體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二)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為達成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四)對於日常營運活動之各項之各項作業流程，公司針對可能具有潛在貪瀆風險之作業，設計是適當的內部控制機制，減少貪瀆行為發生可能並防患於未然，公司稽核單位定期評估內部控制機制之管理效果，並收集各部門高階主管對各項潛在風險(含舞弊貪瀆)之建議，擬定適當之識何計畫，並據以執行相關之查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治理之現況並達成管理的目的。 (五)其他有關本公司的誠信經營資訊，可參考本公司歷年企業永續報告書，或請參閱本公司官方網站 ESG 專區。 (https://www.alphanetworks.com/csr)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請參閱該公司111年年報。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已於103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關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並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道德行為規範」，相關規章辦法內容請至 www.alphanetworks.com 查詢。
- 2.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中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時皆採迴避。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 3.本公司經理人及受僱人均於初任職時簽署保密協定，並對進行宣導。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經民國109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機能。
- 2.本公司新任之董事，於就任時均分發主管機關編製之宣導手冊，內含各項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新任董事遵循之。
- 3.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1月0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不定期向董事及員工不定期宣導。

(九)最近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黃文芳	111/06/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報導趨勢及其資訊揭露商業意涵	3
		111/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數位韌性，建構上市公司資安治理強化策略	3
董事	陳其宏	111/06/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報導趨勢及其資訊揭露商業意涵	3
		111/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數位韌性，建構上市公司資安治理強化策略	3
董事	黃漢州	111/06/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報導趨勢及其資訊揭露商業意涵	3
		111/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數位韌性，建構上市公司資安治理強化策略	3
董事	洪秋金	1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 - 認真淨零成就永續2030	3
		111/06/28	台灣董事學會	2022董事學會年會《劇變的年代探究下一代的核 心競爭力》	3
		111/06/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報導趨勢及其資訊揭露商業意涵	3
		111/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數位韌性，建構上市公司資安治理強化策略	3
獨立 董事	李書行	111/04/21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淨零碳排與企業治理及台灣永續分類標準的推 動與未來發展	3
		111/04/29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碳定價機制-台灣如何選擇及氣候變遷之下的 TCFD評估	3
		111/05/06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臺灣石化業的淨零挑戰及產業低碳技術與市場 轉型分析	3
獨立 董事	謝明得	111/08/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	3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獨立 董事	江誠榮	111/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30/2050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永續挑戰與機會	3
		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 - 認真淨零成就 永續2030	3
		111/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風險與企業社會責任	3
會計 主管	陳韶伶	111/06/16~ 111/0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註1：各董事本屆就任日期均為110年1月28日，並已依規定符合進修時數：

註2：會計主管已依規定符合進修時數。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12年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芳



簽章

總經理：黃文芳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 決議日期	案 由	決議結果
111.03.04	1.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民國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3.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 111 年度營運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4.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5.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6.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7.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8.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9.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0.訂定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2.審議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3.捐贈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及副董事長陳其宏先生因擔任該基金會之董事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4.捐贈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及董事林裕欽先生因擔任該基金會之董事長及董事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5.建議高階經理人民國 111 年度薪酬指標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1.04.29	1.民國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3.修訂「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4.修訂本公司「印信使用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 決議日期	案 由	決議結果
	5.辦理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市案	除董事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代表人黃文芳女士、陳其宏先生、林裕欽先生及洪秋金女士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6.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1.08.01	1.民國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3.資金貸與明泰持股 100%越南子公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4.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1.10.27	1.訂定民國 11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民國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3.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4.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暨擬委任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5.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6.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7.同意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除董事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代表人黃文芳女士、陳其宏先生、林裕欽先生及洪秋金女士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8.資金貸與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因目前擔任盈泰公司董事長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9.增資子公司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因目前擔任盈泰公司董事長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0.高階經理人薪酬制度調整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身兼經理人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2.02.24	1.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3.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 決議日期	案 由	決議結果
	4.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 112 年度營運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5.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6.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7.改選董事八名（含獨立董事四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8.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全體董事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未參與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董事有利害關係之內容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且未迴避之獨立董事及董事
	9.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全體董事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未參與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董事有利害關係之內容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且未迴避之獨立董事及董事同意通過。
	10.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修訂「風險管理遠景、政策與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2.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3.訂定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4.捐贈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副董事長陳其宏先生及董事黃漢州先生因擔任該基金會之董事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5.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6.審議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7.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8.民國 111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身兼經理人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9.建議高階經理人民國 112 年度薪酬指標案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身兼經理人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0.民國 112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擬建議依「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原則」執行	除董事長黃文芳女士身兼經理人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 決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111.05.31 股東常會	1.承認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 表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381,147,854 權 贊成權數：371,710,765 權，占表決權數 97.52%； 反對權數：171,761 權，占表決權數 0.04%； 無效權數：0 權，占表決權數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9,265,328 權，占表決權數 2.4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承認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381,147,854 權 贊成權數：371,956,630 權，占表決權數 97.58%； 反對權數：175,518 權，占表決權數 0.04%； 無效權數：0 權，占表決權數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9,015,706 權，占表決權數 2.3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3.修訂「公司章程」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381,147,854 權 贊成權數：371,882,999 權，占表決權數 97.56%； 反對權數：247,106 權，占表決權數 0.06%； 無效權數：0 權，占表決權數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9,017,749 權，占表決權數 2.3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381,147,854 權 贊成權數：365,123,157 權，占表決權數 95.79%； 反對權數：7,005,045 權，占表決權數 1.83%； 無效權數：0 權，占表決權數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9,019,652 權，占表決權數 2.3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5.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381,147,854 權 贊成權數：371,848,690 權，占表決權數 97.56%； 反對權數：270,992 權，占表決權數 0.07%； 無效權數：0 權，占表決權數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9,028,172 權，占表決權數 2.3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執行情形：

1.承認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承認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110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分派新台幣 379,202,922 元，依本公司現已發行有權參與分派股數 541,718,460 股計算，每股配發 0.7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董事長訂定民國 111 年 7 月 24 日為分配基準日，民國 111 年 8 月 12 日為發放日。

3.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111 年 6 月 20 日獲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核予登記。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自 111 年 5 月 31 日生效。

5.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經股東會決議解除下列董事擔任其他公司重要職務之競業禁止。

董事姓名	解除競業限制項目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鳳凰貳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鳳凰參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費爾特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裕欽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辭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裕欽	100.9.1	111.4.29	林裕欽先生升任集團佳世達事業群總經理一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 施威銘	111.1.1~111.12.31	3,970	660	4,630	-

註：非審計公費其它項性質為稅務服務等。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10.27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簽證會計師由陳振乾會計師變更為施威銘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海寧會計師、施威銘會計師
委任之日	111年10月2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職 稱	姓 名	112 年截至 4 月 2 日		111 年度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0	0	100,000,000 (100,000,000) (註)	0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漢州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10%以上股東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謝明得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書行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誠榮	0	0	0	0
執行長兼總經理	黃文芳	0	0	0	0
資深處長 研發主管	蔡文濬	0	0	0	0
協理	邱奕進	0	0	0	0
協理	周暘智	0	0	0	0
財會主管 兼公司治理主管 兼發言人	陳韶伶	0	0	0	0
總經理	林裕欽 (解任日期：111/4/29)	0	0	0	0
協理	丁超凡 (解任日期：112/3/3)	0	0	0	0

註：111 年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股數增減因素。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停止過戶日：112.4.2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797,126	54.60%	0	0.00%	0	0.00%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9,327,795	3.57%	0	0.00%	0	0.00%	鼎創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憲銘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2,710,000	2.35%	0	0.00%	0	0.00%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36,000	2.26%	0	0.00%	0	0.00%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滙豐託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4,438,000	0.82%	0	0.00%	0	0.00%	無	無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85,000	0.77%	0	0.00%	0	0.00%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秋金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288,750	0.61%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150,772	0.58%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託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3,037,000	0.56%	0	0.00%	0	0.00%	無	無
鼎創有限公司	2,861,501	0.53%	0	0.00%	0	0.00%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鼎創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福謙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將前揭所列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2.4.2 單位：新台幣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本來源(千元)	增資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9	11.77	300,000	3,000,000	200,000	2,000,000	分割設立 2,000,000 千元	92/9/4	園商字第 0920023079 號	非現金淨資產 1,533,635 千元	-
93/02	18	3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 千元	93/2/5	園商字第 0930002818 號	-	-
94/08	10	300,000	3,000,000	282,900	2,829,000	盈資轉 329,000 千元	94/8/18	園商字第 0940021583 號	-	-
95/05	12.4	350,000	3,500,000	290,845	2,908,4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79,450 千元	95/5/9	園商字第 0950010655 號	-	-
95/08	12.4	500,000	5,000,000	292,446	2,924,46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6,010 千元	95/8/16	園商字第 0950020672 號	-	-
95/08	10	500,000	5,000,000	332,962	3,329,621	盈資轉 405,161 千元	95/8/16	園商字第 0950020672 號	-	-
95/10	10	500,000	5,000,000	333,512	3,335,121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5,500 千元	95/10/25	園商字第 0950028601 號	-	-
95/10	10	500,000	5,000,000	355,292	3,552,922	合併尚亞增資 217,800 千元	95/10/25	園商字第 0950028601 號	-	-
96/02	10	500,000	5,000,000	355,437	3,554,372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450 千元	96/2/16	園商字第 0960004534 號	-	-
96/04	10	500,000	5,000,000	359,254	3,592,542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38,170 千元	96/4/26	園商字第 0960010850 號	-	-
96/08	10	660,000	6,600,000	360,123	3,601,232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8,690 千元	96/8/23	園商字第 0960022108 號	-	-
96/08	10	660,000	6,600,000	377,623	3,776,231	公司債轉換 175,000 千元	96/8/23	園商字第 0960022108 號	-	-
96/08	10	660,000	6,600,000	400,101	4,001,007	盈轉 224,776 千元	96/8/23	園商字第 0960022108 號	-	-
96/11	10	660,000	6,600,000	400,682	4,006,81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5,810 千元	96/11/12	園商字第 0960029618 號	-	-
96/11	10	660,000	6,600,000	406,287	4,062,872	公司債轉換 56,055 千元	96/11/12	園商字第 0960029618 號	-	-
97/02	10	660,000	6,600,000	409,056	4,090,562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27,690 千元	97/2/29	園商字第 0970005716 號	-	-
97/02	10	660,000	6,600,000	411,604	4,116,037	公司債轉換 25,474 千元	97/2/29	園商字第 0970005716 號	-	-
97/05	10	660,000	6,600,000	416,854	4,168,53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52,500 千元	97/5/14	園商字第 0970012364 號	-	-
97/08	10	660,000	6,600,000	417,212	4,172,11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3,580 千元	97/8/26	園商字第 0970023433 號	-	-
97/08	10	660,000	6,600,000	448,313	4,483,127	盈轉 311,010 千元	97/8/26	園商字第 0970023433 號	-	-
97/11	10	660,000	6,600,000	448,774	4,487,73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4,610 千元	97/11/13	園商字第 0970031854 號	-	-
98/02	10	660,000	6,600,000	448,835	4,488,34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610 千元	98/2/25	園商字第 0980005035 號	-	-
98/05	10	660,000	6,600,000	448,949	4,489,49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150 千元	98/5/22	園商字第 0980013981 號	-	-
98/09	10	660,000	6,600,000	449,422	4,494,22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4,730 千元	98/9/3	園商字第 0980024050 號	-	-
98/09	10	660,000	6,600,000	449,471	4,494,717	公司債轉換 491 千元	98/9/3	園商字第 0980024050 號	-	-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本來源(千元)	增資核准 日期	核准文號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 他
98/09	10	660,000	6,600,000	464,119	4,641,195	盈轉 146,477 千元	98/9/3	園商字第 0980024050 號	-	-
98/11	10	660,000	6,600,000	464,203	4,642,035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840 千元	98/11/20	園商字第 0980032344 號	-	-
99/03	10	660,000	6,600,000	465,457	4,654,575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2,540 千元	99/3/25	園商字第 0990007827 號	-	-
99/05	25	660,000	6,600,000	465,513	4,655,132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562 千元	99/5/26	園商字第 0990014571 號	-	-
99/05	10	660,000	6,600,000	468,518	4,685,183	公司債轉換 30,047 千元	99/5/26	園商字第 0990014571 號	-	-
99/08	25	660,000	6,600,000	468,543	4,685,433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250 千元	99/8/6	園商字第 0990022836 號	-	-
99/08	10	660,000	6,600,000	470,955	4,709,557	公司債轉換 24,123 千元	99/8/6	園商字第 0990022836 號	-	-
99/12	23.7	660,000	6,600,000	470,985	4,709,857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300 千元	99/12/1	園商字第 0990035467 號	-	-
99/12	10	660,000	6,600,000	471,114	4,711,143	公司債轉換 1,286 千元	99/12/1	園商字第 0990035467 號	-	-
100/2	23.7	660,000	6,600,000	471,236	4,712,365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222 千元	100/3/2	園商字第 1000005462 號	-	-
100/2	24.8	660,000	6,600,000	471,335	4,713,355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990 千元	100/3/2	園商字第 1000005462 號	-	-
100/2	10	660,000	6,600,000	475,618	4,756,184	公司債轉換 42,829 千元	100/3/2	園商字第 1000005462 號	-	-
100/4	23.7	660,000	6,600,000	475,678	4,756,784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600 千元	100/5/13	園商字第 1000013452 號	-	-
101/3	10	660,000	6,600,000	478,566	4,785,667	公司債轉換 28,883 千元	101/3/19	園商字第 1010008041 號	-	-
101/5	10	660,000	6,600,000	514,338	5,143,383	公司債轉換 357,715 千元	101/5/30	園商字第 1010016250 號	-	-
101/5	23.2	660,000	6,600,000	515,156	5,151,563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8,180 千元	101/5/30	園商字第 1010016250 號	-	-
101/5	22.2	660,000	6,600,000	516,235	5,162,358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0,795 千元	101/5/30	園商字第 1010016250 號	-	-
101/8	10	660,000	6,600,000	516,614	5,166,144	公司債轉換 3,786 千元	101/8/31	園商字第 1010027575 號	-	-
101/8	23.2	660,000	6,600,000	516,779	5,167,794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650 千元	101/8/31	園商字第 1010027575 號	-	-
101/8	22.2	660,000	6,600,000	516,947	5,169,474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680 千元	101/8/31	園商字第 1010027575 號	-	-
101/11	20.9	660,000	6,600,000	516,997	5,169,974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500 千元	101/11/28	園商字第 1010036791 號	-	-
101/11	10	660,000	6,600,000	513,676	5,136,764	庫藏股註銷 33,210 千元	101/11/28	園商字第 1010036791 號	-	-
102/3	10	660,000	6,600,000	513,831	5,138,310	公司債轉換 1,546 千元	102/3/28	園商字第 1020009089 號	-	-
102/3	10	660,000	6,600,000	491,752	4,917,520	庫藏股註銷 220,790 千元	102/3/28	園商字第 1020009089 號	-	-
102/8	10	660,000	6,600,000	491,772	4,917,726	公司債轉換 206 千元	102/8/29	園商字第 1020025846 號	-	-
103/3	10	660,000	6,600,000	494,344	4,943,441	公司債轉換 25,714 千元	103/3/26	竹商字第 1030009036 號	-	-
103/5	10	660,000	6,600,000	489,127	4,891,271	庫藏股註銷 52,170 千元	103/5/29	竹商字第 1030015867 號	-	-
103/5	10	660,000	6,600,000	497,127	4,971,271	公司債轉換 80,000 千元	103/5/29	竹商字第 1030015867 號	-	-
104/4	10	660,000	6,600,000	492,127	4,921,271	庫藏股註銷 50,000 千元	104/4/10	竹商字第 1040009624 號	-	-
104/8	10	660,000	6,600,000	442,914	4,429,144	現金減資 492,127 千元	104/8/27	竹商字第 1040025336 號	-	-
105/7	10	660,000	6,600,000	434,470	4,344,697	庫藏股註銷 84,447 千元	105/7/22	竹商字第 1050019711 號	-	-
106/10	10	660,000	6,600,000	444,470	4,444,69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100,000 千元	106/10/19	竹商字第 1060028610 號	-	-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本來源(千元)	增資核准 日期	核准文號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 他
107/3	10	660,000	6,600,000	544,470	5,444,697	私募發行新股 1,000,000 千元	107/3/29	竹商字第 1070009589 號	-	-
107/3	10	660,000	6,600,000	543,953	5,439,52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5,170 千元	107/3/29	竹商字第 1070009589 號	-	-
108/1	10	660,000	6,600,000	543,517	5,435,17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 銷 2,255 千元；庫藏股註銷 2,100 千元	108/1/4	竹商字第 1080000041 號	-	-
108/4	10	660,000	6,600,000	543,262	5,432,61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2,555 千元	108/4/2	竹商字第 1080009196 號	-	-
108/7	10	660,000	6,600,000	543,129	5,431,28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1,330 千元	108/7/3	竹商字第 1080018595 號	-	-
108/9	10	660,000	6,600,000	542,891	5,428,90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2,380 千元	108/9/2	竹商字第 1080025442 號	-	-
108/11	10	660,000	6,600,000	542,727	5,427,27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1,634 千元	108/11/20	竹商字第 1080033539 號	-	-
109/3	10	660,000	6,600,000	542,482	5,424,8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2,448 千元	109/3/24	竹商字第 1090008003 號	-	-
109/6	10	660,000	6,600,000	542,248	5,422,47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2,348 千元	109/6/2	竹商字第 1090014954 號	-	-
109/8	10	660,000	6,600,000	541,818	5,418,17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4,300 千元	109/8/21	竹商字第 1090023868 號	-	-
109/11	10	660,000	6,600,000	541,718	5,417,1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註銷 992 千元	109/11/24	竹商字第 1090033301 號	-	-

(二) 股份種類

停止過戶日：112.4.2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541,718,460 股	258,281,540 股	800,000,000 股	-

(三) 股東結構

停止過戶日：112.4.2

數量	股東結構							合 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個人	庫藏股		
人 數	0	5	175	163	35,996	0	36,339	
持有股數(股)	0	268,772	351,576,539	50,551,135	139,322,014	0	541,718,460	
持 股 比 例	0.00%	0.05%	64.90%	9.33%	25.72%	0.00%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停止過戶日：112.4.2

持 股 等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999	13,762	1,746,906	0.32%
1,000-5,000	17,854	37,107,288	6.85%
5,001-10,000	2,589	21,451,586	3.96%
10,001-15,000	595	7,674,524	1.42%
15,001-20,000	499	9,348,357	1.73%
20,001-30,000	337	8,757,737	1.62%
30,001-40,000	153	5,517,142	1.02%
40,001-50,000	122	5,756,507	1.06%
50,001-100,000	233	16,977,811	3.13%
100,001-200,000	101	14,513,589	2.68%
200,001-400,000	51	14,448,808	2.67%
400,001-600,000	10	5,202,082	0.96%
600,001-800,000	6	4,008,906	0.74%
800,001-1,000,000	3	2,761,699	0.51%
1,000,001 股以上	24	386,445,518	71.33%
合計	36,339	541,718,460	100.00%

(五)主要股東名單

停止過戶日：112.4.2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797,126	54.60%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9,327,795	3.57%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2,710,000	2.35%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36,000	2.26%
滙豐託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4,438,000	0.82%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85,000	0.7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288,750	0.6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150,772	0.58%
大通託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3,037,000	0.56%
鼎創有限公司	2,861,501	0.53%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2年截至3月31日 (註6)	111年	110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35.65	35.65	41.35
	最低		28.05	23.90	23.65
	平均		32.95	30.73	33.71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註7)	19.15	17.73
	分配後		-	17.46	17.0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註7)	541,719	541,665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註7)	1.69	0.8
		追溯調整後		-	1.6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1.69	0.7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3)		(註7)	17.54	37.93
	本利比(註4)		-	17.54	43.34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	5.70%	2.31%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4月2日止，為求資料精確僅列示至112年3月31日。

註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資料。

註8：上開財務資料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列。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後連同期初累積未分派盈餘及當年度未分派盈餘調整數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作為可供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

(1)股利發放原則

本公司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健全財務結構及維持穩定股利發放政策，在兼顧股東獲得合理報酬下，決議股東股利分派議案。

(2)股利發程序

本公司股利發放流程乃依公司法規定於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擬具股東股利分派議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3)股利發放方式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三十條之一規定，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兼顧股東利益，本公司之股利發放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

股利分派時應考慮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且當年度可分派盈餘達實收資本額2%時，股利分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915,504,197 元(每股新台幣 1.69 元)，並將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公開 112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九)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0%~22.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計虧損為基礎，按一定成數估列員工酬勞，另董事酬勞則係依預期發放金額估列入帳，並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若以股票發放者，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2 年 2 月 24 日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116,793,846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8,759,538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55,501,093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162,582 元。

(2) 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情形及實際數差異：實際分派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相同。

(十)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2)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3)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 (4)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6)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A. 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 B. 都會網路及企業網路產品。
 - C. 寬頻產品。
 - D. 無線網路產品。
 - E. 醫療器材設備產品及其零組件。
 - F. 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醫療之運用。
 - G. 前項有關產品維修測試及售後服務。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11年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16,805,455	49.97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13,038,100	38.76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1,647,324	4.90
其他網路相關產品	2,143,318	6.37
合計	33,634,19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 A. 5G 核心網路 Fronthaul/ Middlehaul /Backhaul High Speed Switch
 - B. 資料中心乙太網路交換器(10G/25G/40G/100G/200G/400G Data Center Switch)
 - C. 企業級乙太網路交換器 (Enterprise/Campus Ethernet Switch)
 - D. 中小企業級乙太網路交換器 (SMB Ethernet Switch)
 - E. 電信級乙太網路交換器 (Carrier-Grade Ethernet Switch)
 - F. 物聯網乙太網路交換器 (IoT Ethernet Switch)
- (2)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 A. VDSL/G.fast 路由器/整合接取設備 (VDSL/G.fast Router / IAD)
 - B. GPON/10G-PON 光纖網路終端設備 (GPON/10G-PON ONT/ONU)
 - C. 5G/LTE 路由器及整合接取設備 (5G/LTE Router / IAD)
 - D. 5G RRH/ LTE 小型基地台 (5G RRH/ LTE Small Cell)
 - E. G.fast + LTE MPTCP 複合式整合接取設備 (G.fast + LTE MPTCP Hybrid IAD)
 - F. NB-IoT 工業用感測器 (NB-IoT Industrial Sensor)
 - G. Wi-Fi 5/ Wi-Fi 6 無線網路橋接器 (Wi-Fi 5/Wi-Fi 6 Access Point)
 - H. Wi-Fi 5/ Wi-Fi 6 無線網路路由器 (Wi-Fi 5/Wi-Fi 6 Router)
 - I. 無線網路模組 (Wireless LAN Module)

- (3)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 A. 網路監控系統及攝影機 (Video Surveillance System & IP Camera)
 - B. 網路儲存設備 (NAS)
 - C. 電源網路傳輸器 (PLC)
 - D. 智能家居設備 (Smart Home IoT Devices)
- (4)企業行動方案產品
 - A. 24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24GHz Smart Radar Sensor)
 - B. 77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77GHz Smart Radar Sensor)
 - C. 79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79GHz Smart Radar Sensor)
-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技術
 - (1)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 A. 雲端基礎軟體定義網路交換機 (Cloud Native base SDN Switch)
 - B. Multi-Giga (1G/2.5G/5G/10Gbps) 高功率 PoE(802.3bt) and PoE++ 交換器
 - C. 5G 前傳/後傳(Fronthaul/Backhaul)網路交換器 (5G Mobile Fronthaul/Backhaul Ethernet Switch)
 - D. 網路功能虛擬化(NFV)平台技術 (Network Function Virtualization Platform Technology)
 - E. 邊緣運算平台 (Multi-access Edge Computing Platform)
 - F. 10G 對稱被動式光纖網路局端系統 (XGS-PON OLT)
 - (2)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 A. G.fast +Wi-Fi 6 網路終端接取設備 (G.fast +Wi-Fi 6 CPE)
 - B. Wi-Fi 6 & 6E 高速無線網路接入器 (Wi-Fi 6 & 6E Access Point)
 - C. Wi-Fi 6 網狀高速無線網路路由器 (Wi-Fi 6 Mesh AP/Router)
 - D. 5G RAN End-to-End 組網套件與系統 (5G RAN End-to-End Solution)
 - E. 5G 固定無線接入設備 (5G FWA CPE)
 - F. 5G 小型基地台 (5G Small Cell)
 - G. NB-IoT 工業用感測模組 (NB-IoT Industrial Sensor Module)
 - (3)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 A. 智慧監控解決方案 (Smart Surveillance Solution)
 - B. 智慧影音辨識技術 (Intelligent Video and Audio Analytics)
 - (4)企業行動方案產品
 - A. 雷達和影像的融合技術 (mmWave Radar with Image Fusion Technology)
 - B. 車用環景影像與雷達環周感測系統 (AVM & Radar Sensor System)
 - C. 車載乙太網路開道器 (AVB Ethernet Gateway)

(二)產業概況：

本公司係專業的網路通訊設備廠，主要產品線包含區域都會網路產品、無線寬頻網路產品、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及企業行動方案產品；同時，本公司也具備軟體開發能力，可提供客戶客製化服務及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為國內少數具備完整網通產品線及可同時提供軟、硬體服務之專業網路設備廠商。

雖然 COVID-19 疫情影響已陸續減緩，各國經濟的活動也開始恢復當中，惟疫後之生活、工作型態已經轉變，遠距及網路服務用量需求持續仍在增加，也帶動產品升級與換機需求，加上全球 5G 產品的陸續開始規模商用化，使得網路流量需求增加，帶動通訊產品如 Ethernet LAN Switch、Wi-Fi 6/6E、5G 行動寬頻接取產品等的成長。展望未來，依據資策會 MIC 111/12 之 112 年臺灣資通訊產業前景報告，世界各國在維持去中化原則下，巨額投資新世代高速基礎網路，刺激更多新技術與產品的問市，112 年新一代 NG PON ONU、5G FWA CPE、Wi-Fi 7 路由器等設備的陸續推出，將為我國網通廠帶來商機；另外，由於近年台灣廠商直攻電信商的策略奏效，以及疫情期間受惠於多國網路建設政策，營收大幅提升並增加非中製造地點與出貨比重布局。MIC 也針對台灣網通廠的動向，整體樂觀預期國際市場訂單，積極開發新產品並爭取曝

光機會，同時也會維持較高水位庫存，應對市場突發需求，惟須留意全球通膨影響，部分國際電信商規劃調降 112 年資本支出，為市場帶來不確定性。另外，根據 ITIS 智網 112 年 2 月資料顯示，111 年第四季雖然我國通訊產業產值總計為新台幣 3,522 億元，較 110 年第 4 季衰退 0.5%。但在公司主要產品的網路通訊設備方面，因國際數位基礎建設市場和資料中心升級需求持續，提升 Wi-Fi 6/6E 市場滲透和交換器出貨，111 年第 4 季產值為新台幣 1,467 億元，較前一年度同期成長 11.8%。

在 Wi-Fi 無線網路技術的發展上，新一代 Wi-Fi 6 技術也開始陸續推出，隨著 5G 逐漸開展，Wi-Fi 6 技術也成為聯網的主流規格，加上遠距工作的推波助瀾，手機、筆電、平板、寬頻終端產品出現換機潮，根據 TrendForce 研究顯示，Wi-Fi 6 發展迅速，111 年 Wi-Fi 6、6E 超越 Wi-Fi 5 成為主流技術，全球市占率有望達 58%，預估 111 年 Wi-Fi 6E 有逾 10% 新設備搭載率；然而，若要滿足元宇宙等產業願景的通訊需求，有不少大廠將目標鎖定在下一代更快、更穩定的 Wi-Fi 7，預估其應用時程將落在 112 年底至 113 年初，惟整體發展尚有投資設備、頻譜使用、部署成本以及終端設備普及率等挑戰待克服，方能彰顯其技術效益。

在行動通信技術方面，根據愛立信 111 年 11 月行動趨勢報告也指出，到 111 年底，5G 用戶數預計將達到 10 億。112 年將有更多具有新功能的智慧 5G 裝置投入市場。從全球範圍來看，5G 已經出現在所有地區，以人口覆蓋（它對於實現最佳 5G 服務和用戶體驗至關重要）的標準，5G 的全球人口覆蓋率已達到 25%，在美國等領先市場的人口覆蓋率甚至已經達到 80%。

5G 時代的來臨，包括核心網路、5G RAN、小基站（Small Cell）、傳輸設備、網路接取終端、及企業應用需求的專網等基礎建設將大量布建。未來 5G 應用的場域，包括智慧城市、智慧家庭、工業 4.0、物聯網以及車聯網等，即時的人工智慧分析和低延遲需求，帶動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的興起。在網路邊緣部署各種服務和暫存內容，可紓解行動核心網壅塞及雲端的負荷。SDN 與 NFV 將成為行動基礎設施軟體化佈局的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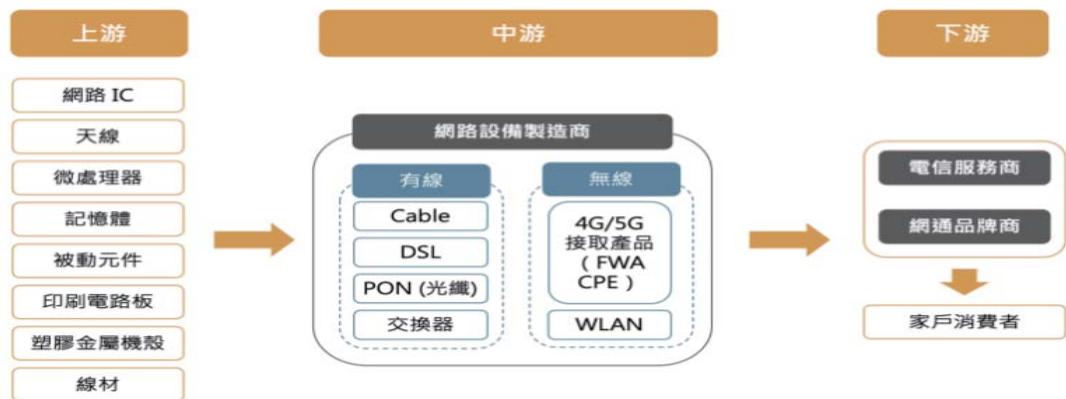
在乙太網路交換器產業發展方面，雲端資料中心大量資料傳輸需求，將驅動 10Gbps、100Gbps 交換器需求持續成長，高速網路發展趨勢下，400Gbps 規格交換器也開始進入市場。企業朝高速無線網路發展，及需要更高電力的連網設備應用逐漸增加，將帶動 2.5Gbps/5Gbps 交換器規格，和支援高功率乙太網路供電(PoE++)的交換器需求成長。

智慧家庭發展方面，未來居家保全與監控、智慧能源控管及智慧家電等，都將為智慧家庭發展的重心。智慧家庭朝人工智慧(AI)及深度學習(Deep Learning)快速發展，並加速語音控制及影像辨識技術的各種終端運用。安全監控方面，網路監控攝影機(IP Cam)滲透率仍將持續成長。

隨著智慧家庭趨勢的發展，以及高畫質影音傳輸的需求，家庭網路頻寬需求不斷提升，除了高速的 VDSL2 需求，銅線技術也將進一步提升到 G.fast，朝更高頻寬發展。於光纖寬頻網路方面，GPON 也朝 10G-PON 技術演進。但由於光纖到府(FTTH)需投入較高的布建與時間成本，為降低最後一哩>Last Mile)網路的布建成本，主要電信業者仍將以布建光纖到分配點(FTTdp)為主，也可望藉由 G.fast 技術，於既有的銅線網路實現更高速的傳輸速率。於 Cable 網路方面，DOCSIS 3.1 規格將可提供雙向 10Gbps 的高速連網服務。而電信運營商也透過固定無線接入(FWA)服務，提升最後一哩的部署效益，同時也能提供用戶更高的傳輸速率。

近年來自駕車發展風潮，使得毫米波雷達技術快速成為發展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之重要關鍵技術之一。毫米波雷達在中短距離不僅可應用於車側盲點偵測(BSD)、後方車側警示(Rear Cross Traffic Alert)、車道偏移警示(LDW)...等車用防撞，也可應用於智慧交通監控、安全監控輔助等工業用場域。在長距離防撞雷達，適用於自動緊急煞車(AEB)、主動式定速巡航(ACC, Adaptive Cruise Control)、前方防撞警示(FCW) ...等應用場景。依拓璞產業研究院資料顯示，毫米波雷達市場近年快速攀升，主要是因為各國新車評價系統中的 ADAS 多以毫米波雷達為主要感測器。其中，AEB 除了早已成為美國和歐盟新車評價標準外，日本等將在 109 年強制新車安裝 AEB，美國則於 111 年將 AEB 設定為新車標準配備；而中國自 108 年開始若無加裝 AEB，則無法在新車評價系統中獲得 5 星等級，因三大主要汽車市場強制採用與積極鼓勵搭載 AEB 系統，成為拉升毫米波雷達數量的主要推力。

1.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富果研究部

2.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A. 行動寬頻網路布建與升級

全球愈來愈多用戶享受行動寬頻上網的服務，以及行動影音流量的傳輸，推動對高速行動網路存取的需求。4G LTE 用戶市場將維持成長，5G 在各國陸續啟動，隨著網路基礎設施、終端設備逐步發展，彈性的 5G 網路將能實現更多新興應用服務，帶動大頻寬、低延遲、廣連結特性的各類應用，發展出多樣化的消費端、電信端、企業端及各行各業垂直市場的應用解決方案。

B. 固網頻寬需求持續增加

使用者對網路的應用已從單純的數據傳輸擴展到影音、互動的需求，頻寬需求持續增加，電信商加速固網基礎建設的升級，FTTx 局端及終端設備開發上，銅線寬頻網路從 ADSL 升級至 VDSL、G.fast 光纖寬頻網路從 GPON 升級至 10G-PON，Cable 以 DOCSIS 3.1 為主流。此外，MSO 運營商也加速光纖網路的布建，將以 10G-PON 為建置的主流。

C. 乙太網路交換器往更高傳輸速度升級

企業用戶對高速交換器設備的需求將持續成長，雲端運算服務及高畫質影音流量增長，推動資料中心內網路的建置與升級。交換器頻寬需求將由 10Gbps、40Gbps 升級至 25Gbps 和 100Gbps，新一代的乙太網路 400Gbps 需求也將逐步提升。

D. Wi-Fi 傳輸速率的提升及應用增加

隨著固網、行動寬頻朝下世代的標準升級，也帶動 Wi-Fi 在區域網路的升速，以滿足使用者在不同環境中高速連網體驗。Wi-Fi 6/6E 已超越 Wi-Fi 5 成為無線網路市場之主流，並朝更高傳輸速度的無線網路如 Wi-Fi 7 的標準發展。隨著行動數據流量增加，亦使得電信業者持續布建 Wi-Fi 熱點，達到行動數據分流，以維持網路服務品質。

E. 智慧家庭發展趨勢

居家安全監控及智慧家庭的趨勢下，人工智慧的發展也將融入智慧家庭產品的設計，語音控制及影像辨識的技術演進，將帶來更多智慧的應用。

(2) 競爭情形

隨著全球科技的日新月異，各項有線、無線網通產品技術均有突破性之進展。然而，新技術的快速演進也意謂著產品生命週期的縮短，同時也帶來新產品開發的不確定性，許多廠商為求降低成本或簡化產品功能，採低價銷售策略形成價格競爭。

本公司係國內產品線最完整之專業網路設備廠商，憑藉多年豐富的產品開發設計經驗，可滿足國際大廠一次購足之需求。未來網通產業將朝智慧應用和整合性方向發展，連網技術也持續朝高速化進展，惟有擁有全方位網通軟硬體研發技術之廠商，才能提供客戶最新和最完整的解決方案。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研發費用		1,833,973
營業淨額		33,634,197
研發費用占營業淨額比例		5.45%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5	Compact ADSL Modem，支援 Intel ViiV 的 Digital Media Player(數位媒體播放器)，支援編解碼技術(H.264)之 IP-STB (數位機上盒)。
96	Wireless Digital Media Player(無線多媒體播放器)，HD Hybrid STB(高解析度雙功能數位機上盒)，WiMAX Pico Base Station(WiMAX 微型基地臺)，EPON ONU。
97	Layer2 Green Switch(環保節能之第二層乙太網路交換機)，Treipleplay Residential Gateway(高整合性寬頻網路語音閘道器)，Wireless VDSL IAD。
98	L3 Gigabit Switch(第三層千兆堆疊式交換機)，L3 10G Chassis Switch (第三層 10G 機架式交換機)，10G Top of Rack Switch，EPON/GPON MDU，GPON ONT，NAS 通過 Win7 認證。
99	高清播放器通過 DLNA 1.5 Server、Player、Render 認證，40GE Switch Module(雲端資料交換器模組)，3G Femtocell(3G 毫微微型蜂巢式基地臺)，IP Camera(網路監控攝影機)LINKnLOOK 雲端服務，內建 2.5 吋 1TB 的 OTT 數位機上盒、內建 Facebook 服務及 Netflix 及 Blockbuster 隨選視訊服務，NAS 通過 DLNA 1.5 Server 認證，500M 電源網路傳輸器，家用閘道器通過 Win7 及 IPv6 認證，Energy Efficient Ethernet Switch，Unified WLAN Switch。
100	推出內建 DVB-T、三錄(時光平移並同時兩路預約錄影)、二放(子母畫面)及線上串流等服務之雙模高清數位媒體播放器。 完成運用於雲端資料中心，可支援多達 192 個 40GE 接口之機架式交換機的研發測試。
101	完成多媒體播放器於電腦、智慧型手機、平板裝置、電視多螢幕同步播放及遙控功能。完成業界最先進 3G 抗干擾技術研發，徹底解決電信業者佈建 Femtocell 時面臨的基地台訊號互擾問題。完成最快速、高承載量、無實體層、具備 32 個 40GE 接口的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旗艦產品。
102	雲端穿越防火牆技術先後獲得中華民國、美國，及中國大陸發明專利，可用於網路攝影機等視訊串流產品。 車聯網產品『24GHz 車用雷達感測器』研發測試完成。
103	高速電源網路橋接器『非隔離式直流電源轉換電路設計』成功取得中國、日本、澳洲三國設計專利。 最快速、高密度、高承載量、具備 32 個 100GE 接口，可支援 ONIE 規格之高階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研發測試成功。 24GHz 車用雷達感測器運用於大型運輸車種之盲點偵測功能研發測試成功。 最高可支援 40G 之 SNX-60A0-486F 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成功通過 ONIE 認證。 高清 4K/HEVC 數位機上盒研發測試完成。
104	支援 2.5G/5G/10G multi-speed 多速交換機研發測試成功。 48 個 25G Fiber 下行接口和 4 個 100G 上行接口之雲端資料中心交換機測試成功。 180 度魚眼網路攝影機。 STB 產品 4 隻 802.11ac 5G 天線與 2 隻 BT/FR4CE 2.4G 天線 on board 設計。 24GHz 車用雷達感測器運用於一般車種之後方防撞偵測功能研發測試成功。
105	具備 128 及 512 個光纖接口的雲端資料中心高密度機架式交換機測試成功。 針對互聯網服務提供商設計的 48 個 10G Fiber 下行接口和 6 個 100G 上行接口交換機測試成功。 智慧家庭閘道器通過 Z-Wave Plus 認證。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測試成功具備 Wi-Fi 5GHz 雙模組及 2.5Gbps Ethernet 上行接口之企業型 Access Point (AC3400)。
106	<p>首度研發設計具備 G.Fast 技術之局端交換器。</p> <p>展現具備有 IEEE1588v2 技術的骨幹支架交換器於含有 RRH(Remote Radio Head)及 C-RAN(Cloud of Radio Access Network)的系統框架應用。</p> <p>開發完成 32 埠 100G 資料中心交換器。</p> <p>開發完成下行 48 x 25G 及上行 8 x 100G 之 TOR 交換器。</p> <p>針對智慧停車應用服務提供 E2E 解決方案，包括 NB-IoT 感測裝置、NB-IoT 小型基站、雲端物聯網管理平台及 APP 應用服務程式。</p> <p>完成研發測試 24 dBm Small Cell & C-RAN 系統平台，成功整合 4G 及 Wi-Fi 技術以提升終端下載速度。</p> <p>研發測試成功透過 Google Home 的語音將 IP Camera 的影像傳輸至 Google Chromecast。</p> <p>研發測試成功將具人形/人臉偵測與人臉辨識的 IVA solution 整合在 IP Camera 與 Hub 等設備上。</p> <p>提供 24 GHz 三合一雷達結合行車紀錄攝像頭之方案給車用客戶開始實車驗證。</p>
107	<p>開發完成 32 埠 400G 資料中心交換器。</p> <p>開發完成應用於接入網及企業網的 Multi-G (1G/2.5G/5Gbps) 高功率 PoE(802.3bt)交換器。</p> <p>開發完成具備 IEEE1588v2 功能的前傳網路交換器。</p> <p>10G-PON ONU 於 ONF Lab 組織官方網站列為 vOLTHA 建議產品。</p> <p>工研院(ITRI)與遠傳電信及明泰科技共同合作的「自我組織網路管理(SON, Self-Organizing Network)技術」，獲得小型基地台論壇 Small Cell Forum (SCF) 頒發評審團特別獎 (JUDGES' CHOICE of the SCF Awards)。</p> <p>研發測試成功將無線波束集中技術實現在終端 IP Camera 設備上。</p> <p>研發測試成功將自適性串流技術實現在終端 IP Camera 設備上。</p> <p>雷達產品通過全球車用電子最高安全標準 ISO 26262 標準。</p>
108	<p>獲選為 TIP (Telecom Infra Project) 的 DCSG (Disaggregated Cell-Site Gateway)硬體平台供應商。</p> <p>G.fast 局端設備、用戶端設備出貨至日本市場。</p> <p>第一款 Wi-Fi 6 (802.11ax)無線路由器開始出貨給品牌客戶之全球通路。</p> <p>戶外型 4G 小型基地台開始出貨至海外市場。</p> <p>第一款具備 Wi-Fi 6 之 VDSL IAD 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出貨至北美電信運營商。</p> <p>室內型企業用 5G NR 射頻單元(RU)開始送樣中國客戶。</p> <p>第一款具備 MPTCP 功能之 Hybrid VDSL/LTE IAD 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出貨至歐洲電信運營商。</p> <p>研發測試成功自主動態視訊影像調適 (AVS)技術，並整合在 IP-Camera 設備上。</p> <p>戶外全無線電池式網路攝影機於全球出貨。</p> <p>77/ 79GHZ 毫米波雷達取得日本 MIC 認證，準備量產。</p>
109	<p>開發 64 埠 400G 資料中心交換器。</p> <p>開發 8 埠 XGS-PON OLT 局端設備。</p> <p>與第三方軟體商合作導入 Virtual Optical Line Terminal (vOLT)技術於 8 埠 XGS-PON OLT 局端設備。</p> <p>開發並出貨 48 埠 Multi-G (1G/2.5G/5Gbps)高功率 PoE (802.3bt)交換器。</p> <p>開發 TIP (Telecom Infra Project) 的 DCSG (Disaggregated Cell-Site Gateway) 硬體平台，並與第三方軟體整合，送樣客戶驗證。</p> <p>加入 Amazon 與 Linux foundation 主導之 DENT 開放式網路作業平台聯盟。</p> <p>第一款支援 sub-6G 頻段之室內型企業用 5G NR 基地台解決方案 (射頻單元 (RU)、分布單元(DU)及中央單元(CU))開始送樣日本及台灣客戶進行場域試驗。</p> <p>5G NR 用戶端設備出貨至韓國及日本市場進行運營商測試驗證。</p> <p>G.fast 局端設備、用戶端設備出貨至日本市場。</p> <p>開發完成 ASL-810B 具備 G.Fast 106MHz dual Hybrid 技術之企業路由器，</p>

年度	研發成果
	<p>並已出貨至日本市場。</p> <p>第一款具備 Wi-Fi 6 之 VDSL IAD 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出貨至北美電信運營商。</p> <p>開發完成 ASL-84421L 與 ASL-84440L 具備 Wi-Fi 6 技術之企業路由器，並已出貨至北美電信運營商。</p> <p>第一款具備 MPTCP 功能之 Hybrid VDSL/LTE IAD 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出貨至歐洲電信運營商。</p> <p>開發完成 VLT-743810F 具備 Hybrid VDSL/LTE 技術之企業路由器，並已出貨至歐洲電信運營商。</p> <p>第一款 Wi-Fi 6E Tri-band 路由器開發，並送樣北美客戶。</p> <p>Wi-Fi 6 EasyMESH 支援路由器產品出貨全球品牌客戶。</p> <p>Video Doorbell 已大量出貨至美國 Tier One 客戶。</p> <p>開發完成 24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24GHz Smart Radar Sensor)。</p> <p>開發完成 77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77GHz Smart Radar Sensor)。</p> <p>開發完成 79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79GHz Smart Radar Sensor)。</p> <p>開發雷達和影像的融合技術 (mmWave Radar with Image Fusion Technology)。</p> <p>開發車用環景影像與雷達環周感測系統 (AVM & Radar Sensor System)。</p>
110	<p>開發 18 埠 25G 之 5G Fronthaul (前傳) 交換器。</p> <p>開發 20 埠 100G 之 5G Backhaul (後傳) 交換器。</p> <p>開發並展示全球第一台 48 埠 25GBase-T 資料中心交換器。</p> <p>開發 16 埠 Flex-PON OLT 局端設備。</p> <p>使用 Marvell 全新一代晶片，開發多樣化經濟型的中小企業型交換器。</p> <p>與第三方軟體商合作，導入高階資料中心軟體功能於 32 埠 400G 資料中心交換器。</p> <p>開發完成並出貨 32 埠 400G 資料中心交換器。</p> <p>開發並出貨 8 埠 XGS-PON OLT 局端設備。</p> <p>第一套完整通過日本電信法規並支援日本 Local 5G 頻段規範之室內型企業用 5G NR 基地台解決方案 (射頻單元(RU)、分布單元(DU)及中央單元(CU))，正式量產出貨到日本市場。</p> <p>第一款支援 n78 頻段之 5W 戶外型射頻單元 (RU) 開始送樣台灣客戶進行場域驗證測試。</p> <p>第一款 10W 戶外型射頻單元 (RU) 完成 ORAN 聯盟的互通測試。</p> <p>第一款可支援 Docker 虛擬化技術服務平台的 5G 室內型用戶端設備，出貨至日本客戶進行運營商測試驗證。</p> <p>開發完成 PON-23440MS 具備 Wi-Fi 6/藍芽與 2.5GPON 無源光網路接入技術的家用網關裝置，並成功量產出貨至日本電信客戶。</p> <p>開發完成 PON-34000B 具備 10G EPON 的乙太網無源光網路接入裝置，並成功量產出貨至日本客戶。</p> <p>開發完成 PON-31001BC 具備 10GPON SFU 無源光網路接入技術的家用上網裝置，並已成功量產出貨至北美客戶。</p> <p>開發完成 PON-33002B 具備 Outdoor 10GPON ONU 無源光網路接入技術的之戶外型網路接入裝置，並已出貨至北美客戶。</p> <p>Wi-Fi6 EasyMESH HGW 開發完成，送樣歐洲電信商測試。</p> <p>Wi-Fi6E Tri-band 路由器開發完成，並送樣北美、歐洲客戶。</p> <p>Wi-Fi5/Wi-Fi6 EasyMESH 認證路由器產品出貨北美、日本 Tier1 客戶。</p> <p>開發完成 800 萬畫素 PTZ (Pan/ Tilt/ Zoom)、Gigabit Ethernet POE (802.3af) 監控攝影機，並已出貨到歐洲品牌客戶。</p> <p>開發完成 1200 萬畫素 360°全景、Gigabit Ethernet POE (802.3af) 監控攝影機，並已出貨到歐洲品牌客戶。開發整合 24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的網路監控攝影機及智慧監控門鈴，並送樣北美客戶。</p> <p>開發完成 24GHz 道路車流監控雷達，並送樣日本大客戶。</p> <p>開發完成 77GHz 水位偵測雷達感測器，出貨日本客戶。</p> <p>開發完成 ADAS with 79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 & ECU (Electronic Control Unit)，出貨台灣商用車市場。</p> <p>開發車用環景影像與雷達環周感測整合系統 (AVM & Radar Sensor)</p>

年度	研發成果
111	<p>System)，並送樣北美 RV 旅行車系統整合業者。</p> <p>開發 64 埠 800G 資料中心交換機。</p> <p>開發 16 埠 XGS-PON OLT 局端設備。</p> <p>48 埠 1G Enterprise SONiC 資料中心交換機，在 TD3-X2 領先業界，成功獲得 Broadcom Enterprise SONiC 的認證資格。</p> <p>32 埠 400G 資料中心交換機送測 Broadcom SONiC 的資格認證中。</p> <p>開發交換機支援 Sync-E 和 IEEE 1588v2 的時間同步功能，讓網絡應用發揮其優化的效能。</p> <p>開發 Intel x86 CPU Ice Lake D 和 Snow Ridge 平台。</p> <p>第一套完整通過日本電信法規並支援日本 Local 5G 頻段規範之室外型企業用 5G NR 基地台 All-In-One 整合型戶外解決方案，正式小量量產出貨到日本市場進行場域測試驗證。</p> <p>第一款室內型 5G CPE (Meadiatek T-750) 開始送樣歐洲、中東客戶進行測試。</p> <p>GPON Dual-band HGU 開發完成，出貨北美及亞洲客戶。</p> <p>XGSPON Dual-band HGU 客戶測試完成，預計 112 年量產。</p> <p>XGSPON Tri-band HGU 研發啟動，並於 10 月歐洲 BBWF 展示。</p> <p>Wi-Fi7 Tri-band HGW 研發啟動，並於 10 月歐洲 BBWF 展示 Wi-Fi7 產品。</p> <p>Wi-Fi6E Tri-band MESH 路由器開發完成，出貨北美、亞洲客戶。</p> <p>Wi-Fi6/Wi-Fi6E EasyMESH 認證路由器產品出貨北美、日本 Tier1 電信客戶。</p> <p>開發完成 200 萬畫素無線網路監控攝影模組，整合至客戶智慧車庫門開啟器中，並已出貨到北美品牌客戶。</p> <p>開發完成整合聚光燈的 200 萬畫素、Gigabit Ethernet POE (802.3af) 監控攝影機，並已出貨到歐洲品牌客戶。</p> <p>開發整合 24GHz 智慧雷達感測器的無線網路監控攝影機，並出貨到北美品牌客戶。</p> <p>開發搭配智慧監控門鈴使用的無線智慧響鈴，並送樣北美客戶。</p> <p>與國際 AI 合作夥伴共同開發完成 Advanced AI Dashcam，提供 360 度的車外物件偵測，並參與日本車廠共同道路測試。</p> <p>開發完成帶 GPS 功能的 Sensor Hub，並對北美 RV 旅行車業者開始小量出貨。</p> <p>開發完成 BSIS (Blind Spot Information System) 符合歐規車側安全規範 UN ECE R151，並結合 Camera 業界夥伴共同參加國際展覽。</p> <p>開發完成重型機車後向的 77GHz Radar，並送樣 Tier1 客戶。</p> <p>多接取邊緣運算(MEC)支援 Container 及 Virtual Machine。</p> <p>多接取邊緣運算(MEC)通過中華電信研究院自主性與安全性測試。</p> <p>多接取邊緣運算(MEC)整合 Saviah、Druid、AGrand 等 5G 核網。</p> <p>多接取邊緣運算(MEC)整合 A10 Security、IronYun Surveillance 及 BenQ healthcare system 等各式解決方案。</p>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在行銷方面，深耕與客戶之合作關係，掌握市場脈動，了解客戶需求。並藉由研發及品質優勢，提供客戶軟硬體設計客製化服務，拓展新市場。

在產品發展方面，朝向增加附加價值、優化產品組合及擴大市場占有率目標邁進，並與主要晶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盡速取得相關技術資料。

在營運方面，強化內部管理，增加營運效率及效能。

2.長期發展計畫

在行銷方面，積極爭取全球國際大廠訂單，擴大營運規模，成為國際知名廠商，並發展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在產品發展方面，持續精進研發技術，並因應產業發展趨勢，整合網路通訊、多媒體、智慧應用等技術，領先開發下一代產品，提升核心競爭優勢。

在營運管理方面，維持穩健的財務結構，並持續注重營運效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111年度	
	金額	占當期營收%
美國	19,125,930	56.87
台灣	4,975,923	14.79
中國	1,144,517	3.40
其他國家	8,387,827	24.94
合計	33,634,197	100.00

註：銷售(提供)地區，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將持續提供完整解決方案，包含寬頻設備、光纖級產品、企業級無線連網設備等各類解決方案，致力滿足客戶需求，提升產品品質並拓展全球市占。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展望 112 年，雖然各國經濟逐漸走出疫情的陰霾，但在高利率、通膨及地緣政治等影響下，全球經濟仍可能面臨衰退下行的風險，根據 ITIS 智網 112 年 2 月資料顯示，預估 112 年第一季我國通訊產業產值預估為新台幣 3,021 億元，將比與 111 年第一季同期比較成長 2.1%；惟 112 年全年度我國通訊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1 兆 2,700 億元，較 111 年衰退 0.01%，另就網路通訊設備來看，預估 112 年將較 111 年成長 1.85%，各類通訊設備產品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如下：

A.交換器

Ethernet Switch 方面，雖然資料中心和基礎建設仍有需求，但大型電信商和政府政策性投資支出開始下降，將不利於產值成長，整體而言，ITIS 智網預估 112 年我國 Switch 產值將較 111 年減少 1.16%，達新臺幣 1,019 億元。

B.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WLAN 方面，Wi-Fi 產品在消費性市場的需求方面，還是會受到全球疫情反覆多變，以及全球通膨壓力持續升高的負面因素影響。而在企業用市場的需求方面，企業數位轉型的動能仍持續帶動頻寬升級和雲端建置，進而提升 Wi-Fi 6/6E 市場滲透率，整體而言，ITIS 智網預估 112 年我國 WLAN 產值將較 111 年成長 0.91%，達新臺幣 1,438 億元。

根據愛立信 111 年 11 月行動趨勢報告指出，在無線固網接入(FWA)產品方面，在全球 310 家電信商中，有 238 家 (77%) 提供了 FWA 服務。在過去的一年中，提供 5G FWA 服務的電信商數量從 57 家 (19%) 增加到 88 家 (29%)。預估 FWA 都將以每年 19% 的速度強勁成長，在 117 年 5G 用戶數將超過 50 億，FWA 連結數將達到 3 億，其中近 80% 的 FWA 連結將使用 5G 網路。行動 PC、平板電腦和路由器的用戶數預計將保持適度成長，117 年將達到約 6.8 億。另外固定寬頻用戶數預計每年成長約 4%，而行動用戶數預計會從 111 年底的 84 億，到 117 年底增至約 92 億，其中行動寬頻的占比將從 85% 增至 93%。

依據最新之 Small Cell Forum 指出，小型基地台出貨量逐年成長，從 108 年至 115 年，小型基地台全球出貨量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約 77%。Global Market Insights 的研究預估，全球接入網(Radio Access Network)設備產值將於 114 年達到 150 億美元，從 109 年至 114 年，RAN 設備全球出貨量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約 5.6%。

C.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IP Cam(網路攝影機)產業穩定成長。根據 Global Market Insights 最新報告指出,到 114 年, IP Cam 市場規模將超過 200 億美元;從 108 年至 114 年, IP Cam 全球出貨量年複合成長率預估超過 14%。

D. 毫米波雷達

根據最新之 Yole Development 預估,以車用雷達及工業應用之光學雷達市場(LiDAR market),車用光學雷達市場 (Automotive LiDAR market)的市值預計將從 111 年起以複合成長率 22%成長,預計在 116 年達到 63 億美元。

3. 競爭利基

(1) 產品多元化

本公司產品線齊全完整,包含區域都會網路產品、無線寬頻網路產品、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和企業行動方案產品等大類,範圍從基礎到高階之網路通訊各項產品皆涵蓋,堪稱國內網路通訊產品線最完整之廠商。且公司掌握有線、無線通訊、邊緣運算及 AI 關鍵技術,天羅地網的涵蓋,運用在智慧城市、智慧製造、智慧醫療與智慧家庭等領域,透過 IT、CT、OT 架構整合,提供具高性價比的端到端(End-to-End)完整解決方案。期許積極發展出各種垂直服務及產業互聯網應用,共創雙贏局面,持續作為 5G 專網解決方案的領導者。

(2) 優質研發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實力卓越,且於網路通訊領域之研發經驗豐富,面對市場瞬息萬變的需求,亦能領先業界推出最新產品,提升公司競爭優勢,及提供給客戶品質優良之市場需求產品。

(3) 專業研發及製造能力

憑藉著本公司研發實力深厚之背景,以及多年來為國際大廠代工製造之豐富經驗,加上產品線的完整齊全,使本公司成為國內網路通訊產品之專業研製廠商(ODM)佼佼者,因應未來網通產品之多功能高整合發展趨勢,極具市場競爭潛力。

(4) 採購議價能力

除專業研製能力外,本公司亦具備有為專業代工設計能力,由於產品線完整且量大,新竹總部及大陸子公司等地之原物料係採聯合議價採購方式,後續加入越南子公司後,更可發揮採購之規模經濟效益以節省產品原料成本,增加本公司之產品價格市場競爭力。

(5) 生產成本控制能力

本公司除新竹的生產與銷售據點外,亦可利用原有之中國大陸與陸續加入之越南子公司等生產基地的成本優勢,由台灣接單,海外子公司工廠負責量產。

在產品良率及成本控制方面,經由完整之產品測試及嚴格的品質控管,持續優化產能配置和提升生產效率,增加市場競爭力。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網路流量將持續增長

網路通訊技術發展,大幅改變人類生活,甚至商業模式,其方便性、快速性、安全性及多元性等功能已完全融入人們生活。因此,隨著通訊技術不斷突破,以及市場對於通訊產品品質及傳輸速度要求更高,加上雲端運算帶動資料中心流量持續增長,將帶動網通產品的升級,預期網通市場發展將持續成長。

B. 智慧化應用發展趨勢

智慧家庭發展趨勢,持續帶動消費性產品往智慧化功能整合發展,加上人工智慧技術的趨勢,帶動新的應用商機。另一方面,智慧製造及智慧城市等各式應用,也為網通帶來垂直市場應用的新機會。公司具備完整的網通產品線,能提供客戶軟硬體研發設計製造服務及解決方案。

(2)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A.產業競爭激烈，毛利率逐漸壓縮

因網路通訊與設備市場快速改變，相關產品之生命週期愈來愈短，價格日趨下滑，使得產品毛利率受到壓縮。

因應對策：

加強本身研發實力，以提升 ODM 業務比重，增加公司附加價值，建立產品競爭力；並就目前用戶端(CPE)產品的基礎上，發展智慧化及整合型產品；並逐漸朝向毛利率較高之局端(COE)產品發展，以拓展完整產品線，將可提供客戶一次購足服務，增加公司的商機。同時，進行製程優化及投入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和生產力。

B.網路通訊軟體人才不足

在全球電信自由化及網際網路技術帶動下，通訊產業快速蓬勃發展，硬體技術趨於透明，而軟體技術成為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之關鍵因素，在各製造廠商對人才需求甚殷情況下，突顯產業發展人才不足之問題。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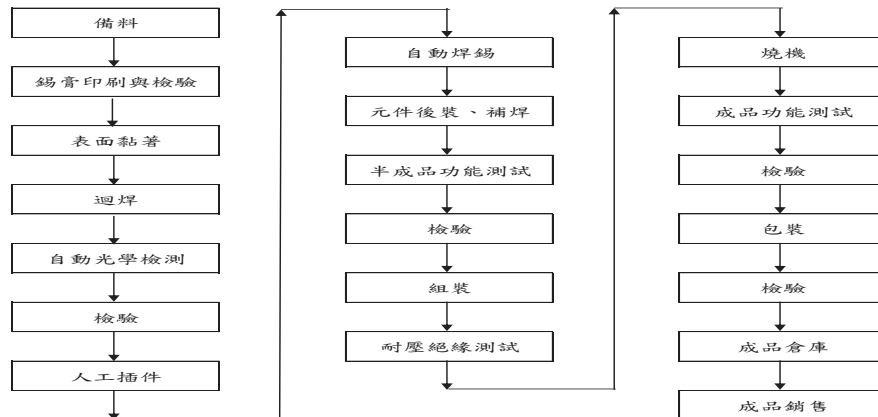
建立良好工作環境、規劃完善教育訓練、訂定員工分紅制度，提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並於校園徵才中發掘優秀明日之星，且積極向海外延攬優異軟體研發人才，以解決人才缺乏之問題。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交換器	用於物聯網、車聯網、5G 接入網、企業網、電信網、邊緣運算及資料中心，處理資料傳輸及交換。
無線網路	提供符合 Wi-Fi 標準之無線網路卡及存取橋接器，做為網路連線或撥接上網應用之設備。
網路電話相關產品	提供網路語音閘道器相關產品，讓使用者利用一般電話機即可透過網路使用通話服務；另外亦提供網路電話機可直接連上網路使用降低通話成本。
多功能閘道器	整合無線網路、寬頻網路技術、路由技術等產品，為一具多功能閘道器設備。
數位用戶迴路相關設備	主要包含一系列的用戶迴路數據機(xDSL modem、Home Gateway)以提供寬頻快速上網服務。
光接入相關設備	主要包含一系列的用戶端(ONU)及接入設備(MDU)。
行動寬頻網路相關設備	主要包含一系列的行動網路基地台、用戶端接入設備(CPE)及物聯網感測裝置。
智慧家庭設備	結合各種語音、影音，利用 MPEG/H.264/H.265 等壓縮標準技術，結合高畫質網路攝影機，在多媒體影像傳輸的設備上，提供智慧家庭生活、安全監控等各方面需求。
雷達感測器	偵測距離、移動、速度等，可應用於車用盲點偵測、停車輔助、防撞警示，以及工業感測、監控輔助等。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明泰產品所使用之主要原物料包括積體電路、記憶體、印刷電路板、電源供應器、連接器/連接線、機構/包材元件、晶片模組、天線模組...等項目，並在必要時與供應商制定相應策略或合作協商，因此在零組件供給上，具備議價與管理能力。

明泰與供應商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並以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往來為原則，建立穩定供應鏈。針對所屬供應商進行定期稽核與抽驗，以檢討供應商產品品質、交期準確性、成本及服務表現，並將結果做為未來採購決策之參考依據，用以汰換不適用供應商。

持續優化 Supplier Portal 系統與供應商建立資訊網，縮短原物料採購的前置時間，持續深化和供應商間的合作關係，以增加營運彈性，並提升競爭優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廠商 M	2,553,339	10	-
2	其他	27,457,967	100	-	其他	24,291,471	90	-
	合計	27,457,967	100	-	合計	26,844,810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近兩年度無重大變動。

2. 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甲	5,907,615	17	-	客戶甲	4,034,846	14	-
2	-	-	-	-	客戶乙	3,308,127	12	-
3	-	-	-	-	客戶庚	2,694,099	10	-
4	其他	27,853,857	83	-	其他	17,825,265	64	-
	合計	33,761,472	100	-	合計	27,862,337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近兩年度無重大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年			110年		
		產能	產量(註)	產值	產能	產量(註)	產值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	-	13,826,889	-	-	8,860,450
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	-	14,363,131	-	-	11,021,922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	-	1,178,347	-	-	3,605,712
其他		-	-	44,389	-	-	18,100
合計		-	-	29,412,756	-	-	23,506,184

註：本公司產品種類眾多，各項產品之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列示生產產能及產量。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年				110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	505,617	-	12,532,483	-	240,907	-	8,618,273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	46,491	-	1,600,832	-	59,380	-	4,278,607
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	676,520	-	16,089,391	-	550,617	-	12,148,768
其他		-	2,088,076	-	94,786	-	1,867,637	-	98,147
合計		-	3,316,704	-	30,317,492	-	2,718,541	-	25,143,795

註：本公司產品種類眾多，各項產品之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列示銷售量及產量。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年截至3月31日(註)	111年	110年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1,231	1,325	1,611
	間接員工	1,619	1,645	1,239
	合計	2,850	2,970	2,850
平均年歲		35.2	35.33	40.56
平均服務年資		6.32	6.52	8.2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28	0.27	0.32
	碩 士	15.59	14.99	15.65
	大 專	42.49	41.04	40.04
	高 中	20.52	21.58	23.72
	高 中 以 下	21.12	22.12	20.27

註：為求資料精確僅列示至112年3月31日。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環保業務皆符合環保法令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發生因污染環境遭致環保主管單位罰鍰或環保團體要求需改善環境之情事發生。

2.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本公司與子公司向來重視環境保護工作，除內部做好汙染防治工作外，廠辦區都依規定要求，進行持續改善，對環境設施均有管理規範，以預防環境損失。

3.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環保支出資訊，請參閱該公司 111 年年報。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員工福利措施及落實：

本公司為照顧同仁的身心健康，使同仁能全心投入於工作，公司除提供各項福利計畫外，並由同仁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服務/措施之規劃與推行，茲舉例說明如下：

A.公司部分：

本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勞動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提撥勞工退休金(舊制、新制)，並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定員工退休辦法，明訂員工退休申請要件、退休金給付標準及給付方式事宜。另為預先進行風險規劃，提升公司形象、強化企業營運正常、增進員工生活保障，達到勞資和諧創造雙贏，特再行提供同仁完善的團體保險。海外廠區均依據工作地所在之廠區在地法令，於新進入職第一天起投保社會保險，並按月提繳養老、醫療等各類當地社會保障。明泰科技為落實休假管理措施，每月初寄發員工特休、補休剩餘時數通知，提醒員工妥善規劃休假；海外廠區遵循當地法令核給休假。並實施彈性工時制度，讓所有同仁可依本身狀況調整上下班時間，提供員工彈性上下班。此外，每年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公告之行事曆須補班日，本公司(台灣區)給予彈休，讓同仁有小確幸。

新竹廠區設有員工健身休閒中心、保健室、媽媽集乳室、孕婦車位，以提供同仁更好的健康與女性關懷。

員工工資除本薪外，另包含職務津貼、班別津貼、全勤獎金等項目，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節金，全年無過失之員工並得以參與員工分紅。

B.職工福利委員會部份：

本公司由同仁組成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社團、康樂、藝文及旅遊等多元活動，公司亦不定期舉辦各類講座，內容包含健康保健、親子教養、身心紓壓等熱門議題。提供員工平衡工作與生活友善職場環境。並提供諸如：年節禮金、生日禮金、生育補助、結婚禮金等喜慶祝賀措施，及傷病慰問、喪葬津貼等福利服務項目。

(2)進修、訓練

明泰科技深知訓練發展為企業百年大計，且人才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故對於員工的培訓與職涯規劃不遺餘力，逐年投入龐大的訓練預算與資源、擴充多元學習管道。面對疫情時代，採取積極措施，以數位轉型進行混成式學習，使員工能獲得最佳學習發展的契機。

我們針對各種職系的同仁，以及員工於不同階段的學習需求，規劃完整的訓練體系，以職能為本，為同仁量身打造學習藍圖：

●新人訓練：

提供每位新進員工完整的引導訓練，內容有組織文化、規章制度、企業社會責任、環境安全衛生、資訊安全、品質系統等課程。透過實體課程及線上學習管道，協助新進員工快速了解公司，並融入組織文化。

●管理訓練：

依組織經營策略展開及管理目標落實，為各階層主管開辦管理職能所需之管理課程，以強化各階層主管之管理能力。

●專業訓練：

為了使明泰科技內部的專業知識技能完整傳承，單位主管及人力資源部門規劃辦理內部訓練課程，以促進各職類專業經驗交流，進一步建構學習型組織。

●核心職能訓練：

明泰科技相信深植組織信念、養成從業人員正直誠信、積極友善的價值觀，是驅動企業長遠穩定發展的關鍵。因此公司每年藉由各式課程講座，提供員工正向思考、自我啟發的能量。

●專業職能訓練：

因應 5G 時代之超前佈署，特別加強研發人員 5G 技術專業訓練，使同仁能掌握最新趨勢脈動，站在尖端的視野。

●通識教育訓練：

公司開辦各類通識課程以提供從業人員具各種基礎學習需求；此外，針對海外派駐及相關業務人員，開辦相關知識課程，以協助其快速適應派駐環境。

111 年總訓練時數達 32,035 小時，全年累計受訓人次達 21,014 人次。

明泰科技為鼓勵同仁分享專業知識並且傳承寶貴經驗，積極建置及推動內部講師制度。每年於 9 月孔子誕辰紀念日，定期舉行講師嘉獎活動，鼓勵更多內部優秀人才進行良善傳承。明泰科技於總部成立「明泰書香苑」，每年添購熱銷各類新書，鼓勵員工閱讀學習自我充實；並針對同仁進修外語、考取外語檢定資格給予定額獎勵。

2. 退休制度及實施

明泰科技遵循退休法規及制度，保障員工退休權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2) 93 年 1 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準備查，於 93 年 1 月份開始提撥退休金，並以每月薪資總額 2% 按月提撥。

(3) 94 年 7 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

(4) 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之規定，委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5) 公司每月依據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新台幣 105,620 千元。

(6) 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之退休金，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保局之個人專戶。111 年度提撥新台幣 54,820 千元。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本公司專設勞工安全衛生部，辦理各項安全衛生工作以積極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與健康。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 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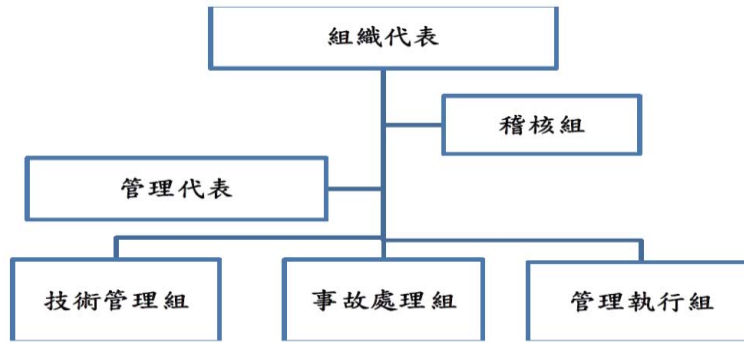
本司於民國 111 年度期間無因違反勞動基準法事宜而有損失金額。本公司持續發揮「誠信」、「團結」、「卓越」、「創新」的企業文化，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工作規則均按相關法令規範辦理。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勞資糾紛揭露，請參閱該公司 111 年年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明泰科技於 108 年成立資訊安全組織，由資訊主管擔任組織代表，每年召開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負責評估各項資內外訊安全風險並推動相關資訊保護措施，轄下功能分為資安管理執行小組、技術管理組、事故應變處理小組與資安稽核小組，各由專責人員擔任組長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二) 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為保障公司、客戶、合作夥伴資訊資產安全，明泰科技致力於建構資訊安全環境，於 108 年 12 月 14 日驗證通過 ISO/IEC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持續維持認證有效性，依據管理系統制訂相關安全政策與辦法，持續透過內部稽核機制確保資訊安全落實與改善，以有效維護資訊資產之機密性 (Confidentiality)、完整性(Integrity)和可用性(Availability)。

(三)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訊安全管控程序

資訊安全控制程序，外部安全設置防火牆等防護系統，並以第三方外部資安弱點掃描系統，預防外部入侵風險；內部控制程序作業，規範資訊設備使用管理、網路通訊管理、帳號授權管理、電腦設備攜出管制程序、實體列印管制、遠端連線管理等相關作業流程，確保資訊使用各階段能嚴謹控制，降低各種營運資料外洩與資訊安全風險。

內外部資訊系統全面採用加密連線，確保資訊系統連線與傳輸交換之安全防護，傳輸過程進行使用軌跡追蹤，並特別針對個人資料使用稽核，避免公司與客戶重要資料不當使用或遭竊。實體安全透過環境控制系統，即時監控警示資訊系統環境狀態，有效維持資訊機房穩定運作，並建置企業雲端平台，集中保護公司研發、製造、營運系統資訊安全，更提供雲端系統高可用備援機制，確保相關資訊系統持續營運不中斷；此外對於資訊系統與資料保全，參考 ISO22301 條文建立資訊系統 BCP(Business Continuity Planning)，擬定資訊系統定期備份與災難還原演練，亦將備份資料異地保存於第三方 Data Center，確保公司不因人為或不可抗力之天災造成資訊毀損之風險。

為遵循「智慧財產權」，引進軟體資產稽核系統，更透過「軟體實名制」管理，配合持續每季使用查核，有效落實軟體授權合規性使用原則；在資訊安全意識強化方面，除進行員工資訊安全學習課程，並透過內部資訊安全通報，宣導資訊安全與軟體使用授權等訊息，期能達成企業資安與持續營運之目標。

2. 資訊安全意識強化

透過公司內部網站持續宣導資訊安全政策與規範，傳達各項資安資訊與安全事件通報；每年辦理資安組織人員專業教育訓練，以及開辦同仁一般資訊安全主題課程，更規劃執行內部員工社交工程演練，且安排演練未通過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強化員工日常資訊安全警覺意識。

3. 資訊安全執行強化

明泰科技評估近年業界遭受外部攻擊與營運資料加密等資安風險提升，為強化資安防護方，編列預算增加外部攻擊主動防禦與監控、提升重要營運系統防護進階功能；此外針對四大營運系統進行弱點掃描改善風險，在存取安全方面，進行所有資訊系統管理權限盤點，確保各系統存取分權管理，更強化特權帳號密碼強度，並強制遠端管理連線啟用多因子驗證，確保資訊系統與營運資料安全防护提升。

(四)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長期借款契約與技術合作契約列示如下：無。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重要契約，請參閱該公司111年年報。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0,242,744	18,700,222	20,706,337	19,148,501	12,517,0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2,057	3,654,414	3,936,709	3,231,397	1,859,589
無形資產		1,304,437	1,344,845	1,435,575	1,529,044	204,719
其他資產(註2)		1,363,776	1,031,303	926,962	1,091,426	347,726
資產總額		27,133,014	24,730,784	27,005,583	25,000,368	14,929,0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047,095	11,583,515	13,715,201	9,584,608	4,173,154
	分配後	13,962,599	11,962,718	13,823,545	9,823,300	4,173,154
非流動負債		529,300	588,165	552,051	1,368,466	362,1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576,395	12,171,680	14,267,252	10,953,074	4,535,324
	分配後	14,491,899	12,550,883	14,375,596	11,191,766	4,535,3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371,312	9,602,419	9,704,182	9,980,798	10,393,751
股本		5,417,185	5,417,185	5,417,185	5,425,901	5,435,172
資本公積		2,544,401	2,583,772	3,004,591	3,001,756	3,557,35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36,275	2,048,554	1,731,210	2,301,960	2,099,641
	分配後	1,720,771	1,669,351	1,622,866	2,063,268	2,099,641
其他權益		(226,549)	(447,092)	(448,804)	(748,819)	(698,418)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3,185,307	2,956,685	3,034,149	4,066,496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556,619	12,559,104	12,738,331	14,047,294	10,393,751
	分配後	12,641,115	12,179,901	12,629,987	13,808,602	10,393,751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112年財務資料。

註2：其他資產係扣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二)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營業收入		33,634,197	27,862,336	32,170,649	15,825,808	15,608,222
營業毛利		6,253,241	4,585,899	5,006,293	2,614,001	2,103,678
營業損益		1,714,532	709,673	897,607	232,105	(200,0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0,521)	45,189	21,899	107,688	115,742
稅前淨利		1,534,011	754,862	919,506	339,793	(84,28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58,171	540,412	725,103	238,903	(88,009)
本期淨利(損)		1,158,171	540,412	725,103	238,903	(88,00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6,793	(13,345)	124,503	(122,759)	(76,0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24,964	527,067	849,606	116,144	(164,06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17,075	433,888	556,997	238,903	(88,00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41,096	106,524	168,106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87,467	427,400	695,527	116,144	(164,06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37,497	99,667	154,079	-	-
每股盈餘(元)		1.69	0.80	1.03	0.44	(0.17)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112年財務資料。

(三)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流動資產		6,044,912	4,866,766	6,926,493	6,927,424	8,249,9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7,174	585,435	625,500	591,134	614,870
無形資產		202,515	203,829	176,486	179,097	193,669
其他資產(註2)		9,766,894	8,841,547	8,705,541	8,528,141	5,119,607
資產總額		10,646,583	14,497,577	16,434,020	16,225,796	14,178,0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18,108	4,433,090	6,249,901	5,692,673	3,422,883
	分配後	6,833,612	4,812,293	6,358,245	5,931,365	3,422,883
非流動負債		402,075	462,068	479,937	552,325	361,4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320,183	4,895,158	6,729,838	6,244,998	3,784,329
	分配後	7,235,687	5,274,361	6,838,182	6,483,690	3,784,3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371,312	9,602,419	9,704,182	9,980,798	10,393,751
股本		5,417,185	5,417,185	5,417,185	5,425,901	5,435,172
資本公積		2,544,401	2,583,772	3,004,591	3,001,756	3,557,35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36,275	2,048,554	1,731,210	2,301,960	2,099,641
	分配後	1,720,771	1,669,351	1,622,866	2,063,268	2,099,641
其他權益		(226,549)	(447,092)	(448,804)	(748,819)	(698,418)
權益總額		10,371,312	9,602,419	9,704,182	9,980,798	10,393,751
總額		9,455,808	9,223,216	9,595,838	9,742,106	10,393,751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112年財務資料。

註2：其他資產係扣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四)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0,346,112	17,163,287	21,358,901	14,813,691	15,132,316
營業毛利		2,957,512	2,219,040	2,449,000	2,189,117	1,568,533
營業損益		800,602	409,763	464,381	111,313	(349,2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1,783	85,584	162,045	167,319	195,521
稅前淨利(損)		1,042,385	495,347	626,426	278,632	(153,731)
本期淨利		917,075	433,888	556,907	238,903	(88,0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0,392	(6,488)	138,530	(122,759)	(76,0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7,467	427,400	695,527	116,144	(164,06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1.69	0.80	1.03	0.44	(0.17)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112年財務資料。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簽證會計師姓名	黃海寧	黃海寧	陳振乾	游萬淵	游萬淵
	施威銘	陳振乾	黃海寧	黃海寧	黃海寧
查核意見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	49	53	44	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4	360	338	477	5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5	161	151	200	300
	速動比率(%)	83	82	100	147	211
	利息保障倍數(倍)	1,476	2,050	2,189	9,844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6	5.13	5.79	4.89	6.09
	平均收現日數	52	71	63	75	60
	存貨週轉率(次)	2.93	2.86	4.48	2.99	3.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3	4.22	4.87	3.67	4.51
	平均銷貨日數	125	128	81	122	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54	7.34	8.97	6.21	7.91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9	1.07	1.23	0.79	1.09
	資產報酬率(%)	5	2	3	1	-1
	權益報酬率(%)	9	4	5	2	-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	14	17	6	-2
	純益率(%)	3	2	2	1	-1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69	0.80	1.03	0.44	-0.17
	現金流量比率(%)	12	-8	0	4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	6	58	159	183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6	-8	-1	-1	-1
	營運槓桿度	1.41	2.05	1.78	2.42	-0.76
	財務槓桿度	1.07	1.05	1.05	1.01	0.97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分析說明：

-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 (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下降、總資產週轉率增加、資產報酬率增加、權益報酬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增加、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7)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112年財務資料。

註2：負數不予列示。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	34	41	38	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91	1,719	1,628	1,782	1,7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2	110	111	122	241
	速動比率(%)	76	87	103	112	228
	利息保障倍數(倍)	5,164	7,151	6,904	10,155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7	4.19	5.00	5.02	5.37
	平均收現日數	61	87	73	73	68
	存貨週轉率(次)	13.39	19.43	36.29	26.14	41.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8	4.98	5.10	4.61	6.66
	平均銷貨日數	27	19	10	14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22	28.34	35.11	24.56	24.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0	1.10	1.30	0.97	1.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	3	3	2	-1
	權益報酬率(%)	9	4	6	2	-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	9	12	5	-3
	純益率(%)	5	3	3	2	-1
	每股盈餘(元)	1.69	0.80	1.03	0.44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	-13	8	6	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	44	129	145	1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	-11	2	-2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30	4.69	2.23	0.45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2	1.02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分析說明：

-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下降、存貨週轉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 (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下降、資產報酬率增加、權益報酬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增加、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112年財務資料。

註2：負數不予列示。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寧、施威銘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特此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書行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閱第 96 頁至第 175 頁。
-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閱第 176 頁至第 243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242,744	18,700,222	1,542,522	8.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2,057	3,654,414	567,643	15.53
無形資產		1,304,437	1,344,845	(40,408)	(3.00)
其他資產		1,363,776	1,031,303	332,473	32.24
資產總額		27,133,014	24,730,784	2,402,230	9.71
流動負債		13,047,095	11,583,515	1,463,580	12.64
非流動負債		529,300	588,161	(58,861)	(10.01)
負債總額		13,576,395	12,171,680	1,404,715	11.54
股本		5,417,185	5,417,185	-	-
資本公積		2,544,401	2,583,772	(39,371)	(1.52)
保留盈餘		2,636,275	2,048,554	587,721	28.69
其他權益		(226,549)	(447,092)	220,543	(49.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371,312	9,602,419	768,893	8.01
非控制權益		3,185,307	2,956,685	228,622	7.73
股東權益總額		13,556,619	12,559,104	997,515	7.94
增減比例變動達20%分析說明：					
(1)其他資產增加：主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2)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3)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年	110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成本	27,380,956	23,276,437	4,104,519	17.63	
營業毛利	6,253,241	4,585,899	1,667,342	36.36	
營業費用	4,538,709	3,876,226	662,483	17.09	
營業淨利	1,714,532	709,673	1,004,859	141.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0,521)	45,189	(225,710)	(499.48)	
稅前淨利	1,534,011	754,862	779,149	103.22	
所得稅費用	375,840	214,450	161,390	75.26	
本期淨利	1,158,171	540,412	617,759	114.3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6,793	(13,345)	380,138	(2,84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24,964	527,067	997,897	189.33	
增減比例變動達20%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增加：主係受惠於缺料改善，出貨增加所致。					
(2)營業毛利增加：主係產品組合優化及生產效能改善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外幣匯兌損失及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4)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5)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111 年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期初現金餘額	111 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4,498,050	(413,766)	4,084,284

(二)111 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10 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561,164	(899,982)	2,461,146	273.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045,667)	(697,643)	(348,024)	(49.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077,925)	382,283	(1,460,208)	(381.97)

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淨流入主要係因營業獲利所致。
- 2.投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3.籌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因償還借款、公司債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以維持穩定的現金流動性為前提，將依帳上現金餘額與營運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衡量金融市場狀況，審慎規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在合併報表基礎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約新台幣 9.5 億元，占銷貨淨額 2.8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尋求適當投資環境。
-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公司仍將配合經營發展及營運需要，尋求投資標的，以強化產業競爭力，儲存企業持續成長動力，達成公司願景。

六、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著重公司治理的風險管理系統及風險轉移規劃：

策略、財務、營運及危害風險，由風險管理委員會管理。明文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願景、政策、原則、程序及各單位權責，以有效管理超過公司風險容忍度的風險，並運用風險管理工具使風險管理總成本最佳化。

(一)風險管理遠景：

- 1.承諾持續提供產品及服務以創造顧客、股東、員工、社會長期價值。
- 2.風險管理需有系統化的風險管理作業程序及組織，及時且有效的辨識、評估、處理、報告及監控影響公司生存能力的重大風險，並強化所有員工的風險意識。
- 3.風險管理並非追求「零」風險，而是在可接受風險的狀況下，追求最大利益以使風險管理成本最佳化。

(二)風險管理政策：

- 1.為確保公司永續經營，風險管理委員會應每年定期就可能對公司營運目標之達成有負面影響的風險，加以辨識、評估、處理、報告及監控。
- 2.於事故發生前應辨識、控制風險，事故發時抑制損失，事故發生後迅速恢復產品及服務的提供。並對於經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認定的重大風險情境訂定營運持續管理計畫及緊急應變手冊，並定期更新。
- 3.對於未超過風險容忍度的風險，得考量風險管理成本，採取不同管理工具加以處理，但下列狀況不在此限。
 - 對員工生命安全有負面影響。
 - 導致違反法令規範。
 - 對公司商譽有負面影響。

(三)風險管理原則：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原則包括：整合性、結構化和全面性、客製化、包容性、動態、有效利用資訊、人員與文化、持續改善等8項，各項原則之詳細說明請參考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四)風險管理程序：

- 1.依照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RMC），原則上，RMC會議每季召開，如遇重大狀況時，得召開臨時會。
- 2.依照策略、財務、營運及危害四大風險類別彙整，依據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量等步驟產出風險雷達圖。
- 3.RMC各委員依據各單位重大風險進行風險回應之對策制定，並於RMC會議時進行報告、討論，監督與審查風險管理之成效。
- 4.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彙整各單位提供之風險資訊，彙整後報導、提供予RMC委員會知悉，以利風險管理之動態因應與調整。
- 5.每年度應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及執行之狀況。
- 6.彙整各單位提供之風險資訊，透過動態管理機制，及時預測、監控、掌握和回應公司內部及外部環境的變化。

(五)運作架構及各單位權責：

本公司風管運作包含以下各單位，其權責如下說明；風險管理委員會之組織包含總幹事及委員（公司各單位一級單位主管皆為委員），其組織架構請參照本公司ESG專區>風險管理。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單位	營運單位
權限	核定風險管理願景、政策與程序	決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監督執行成果	展開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政策與決議	規劃、執行與檢視風險管理相關事務	
責任	<p>a.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p> <p>b.確保已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與風險管理文化；</p> <p>c.監督並確保整體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p> <p>d.分配及指派充足且適當之資源，使風險管理有效運作。</p>	<p>a.審查風險管理願景、政策與程序，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與執行效能；</p> <p>b.核定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導引資源分配；</p> <p>c.確保風險管理機制可充分處理公司所面臨之風險；</p> <p>d.審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e.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決策。</p>	<p>a.擬定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建立質化與量化之量測標準；</p> <p>b.分析與辨識公司風險來源與類別，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p> <p>c.確保風險管理機制能融合至日常營運作業流程中。</p>	<p>a.擬定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建立質化與量化之量測標準；</p> <p>b.分析與辨識公司風險來源與類別，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p> <p>c.定期彙報並提報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報告；</p> <p>d.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活動之執行；</p> <p>e.協助風險管理運作之跨部門互動及溝通；</p> <p>f.執行風險管理委員會中關於風險管理之決策</p> <p>g.規劃風險管理相關訓練，提升公司整體風險意識及風險管理文化。</p>	<p>a.所有公司主管及員工皆有義務對各自的工作範圍做好風險管理；</p> <p>b.負責所屬單位之風險辨識、分析、評量與回應，並於必要時建立相關危機管理機制；</p> <p>c.定期提報風險管理資訊予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p> <p>d.確保所屬單位風險管理及相關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風險管理政策。</p>

七、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係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04 千元及 1,720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短期借款之變動利率。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已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淨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及子公司減少但仍

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三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195 千元及 25,262 千元，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18,507 千元及 23,893 千元。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幾年來物價穩定上漲，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庫存量，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之影響，並對主要原物料廠商簽訂採購合約。

111 年 CPI 總指數年增率 2.95%，通膨風險仍在可接受的範圍內，唯因產業區別，此一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來秉持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風險為策略，不從事投機性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在以避險為原則下，並無發生相關營運風險。未來本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並持續定期評估外匯部位及風險，以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交易，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其不符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時，除遵守相關作業程序外，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辦理公告申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均僅限於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A. 區域都會網路事業體

公司在資料中心級、企業級、電信級及工業交換器等領域的乙太高速網路交換器持續發展。因應元宇宙的應用需求，資料中心的數據流量將驅動 100G 及 400G 交換器滲透率的加速提升，也驅使 800G 高速交換器的產品開發時程必需提前。不斷演進的 WiFi 技術與速度，已邁向 Wi-Fi7，將加快提升 Multi-Gigabit 的交換器需求，上傳介面的頻寬也將提升，搭配高功率的乙太網路供電(PoE++)，將使得 WiFi 佈建更容易，進而提高供電型交換器的成長率。公司持續投注研發能量開發電信等級的 5G xHaul 傳輸交換器及 OLT 光纜局端設備，滿足元宇宙需求的高頻寬、低延遲的需求特性，大大提高需求客戶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B. 無線寬頻網路事業體

111 年全球 5G 網路連線已超過十億，預計 114 年將成長至二十億，5G 的商機將持續延燒。電信商部署固定無線接入(FWA)服務應用，將帶動公司路由器及小基站的強勁需求。在 5G 企業垂直市場，公司除了終端射頻單元(RU)，亦發展端到端(End-to-End)解決方案，可客製化及彈性化應用於各垂直場域。電信商加速固網基礎建設的升級，公司加強在 FTTx 局端及終端設備的開發上，而銅線技術 VDSL 朝 G.fast 升級，光纖網路 10G-PON 的需求也穩健成長。此外，隨著搭載高速無線網路 Wi-Fi 6&7 的終端裝置增加，也將帶動公司 Wi-Fi 6&7 企業級無線 AP，及個人

MESH 家用路由器的新需求。同時，在家工作(Work From Home)的趨勢下，VPN 網路安全的需求大幅提升，帶動電信公司對於 Home Gateway 的虛擬私人網路(VPN)、QoS 等軟體功能的要求，也將帶動新的 CPE 設備投資。在後疫情時代(A.C., After Covid-19)，各國政府及電信商紛紛加快高速網路的建置及普及率，以因應新的商務模式跟家用需求(Working/Learning From Home)。10G 光纖網路的剛性需求明顯成長，公司無線寬頻網路事業體針對 XGS-PON 的趨勢，已發展一系列產品，從 SFU/ONU 到搭載最新 Wi-Fi 7 的 HGU。配合企業級無線 AP 及家用路由器的新需求，也會從 Wi-Fi 6 升級到 Wi-Fi 7 Dual-band/Tri-band。

在 5G 企業專網，持續深耕與電信商的合作並發展下一代 CU，DU，CDU 及 RU，以提供完整的(End-to-End)端到端解決方案。

C. 數位多媒體網路事業體

安全監控及人工智慧發展趨勢，帶動網路監控攝影機(IP Cam)的需求及邊緣運算 (Edge AI)的應用。公司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線，將持續聚焦網路監控攝影機 To B 及 To C 方向開發，並發展邊緣運算影像辨識與分析應用。在居家安全監控市場，配備雷達偵測器的網路監控攝影機及智慧監控門鈴的應用，以美國一線品牌為主要客戶群，將成為 112 主要成長動能。數位多媒體網路事業體會持續加重在智慧家庭及居家安全監控方面的佈局，垂直整合，搭配 5G 架構扮演好集團在智慧家庭的角色，提供客戶具競爭優勢及差異化的產品。

D. 企業行動方案事業線

企業行動方案事業線在車用雷達方面的開發與規劃是緊跟著電動車與智(自)駕車的市場趨勢。目前正在開發針對商用車遵循聯合國法規 UN/ECE R151 的側邊盲區偵測角雷達與普及率愈來愈高的重型機車，開發屬於它專用的後方來車盲區監測警報系統。同時也提升我們的設計能量，開始開發適用於商用/乘用車的高規格前後方防撞雷達與長距離雷達，並結合 AI 影像辨識功能和 360 度車輛環景監測。另外，自行開發用於 4D 雷達的演算法，為未來自駕功能做好準備。除了車用 ADAS 市場外，也切入工業用內嵌 Radar，應用在監控攝影機的內嵌雷達模組，來降低傳統使用紅外線監控攝影機的誤報率和漏報率。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 112 年投入研發金額約占營業收入之 5-1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政策部分：

本公司相關單位一向密切注意並掌握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與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最近年度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

2. 法律部分：

A. 本公司企業經營理念以遵循相關法令為最高指導原則；因此，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各相關法令之更替，期能隨時因應法規更替所產生的各種不同情況。

B. 最近年度並無其他因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含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儘管科技不斷更新，本公司仍秉持對研發之注重與熱誠，重視研發人員素質，並網羅軟硬體開發及設計人才，掌握交換器、無線網路、行動寬頻、數位多媒體網路、毫米波雷達等不同的核心技術開發能力，能夠依據不同國家之法規及規格設計出適合且人性化之產品，且順應變化多端之市場提供最即時之需求。

明泰科技於 108 年成立資訊安全組織，由資訊主管擔任管理代表，每年召開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負責評估各項資內外資訊安全風險並推動相關資訊保護措施，轄下功能分為資安管理執行小組、技術管理組、事故應變處理小組與資安稽核小組，各由專責人員擔任組長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自 92 年成立以來，企業形象良好，並持續秉持對科技進步之堅持，投入於新產品及新技術之開發，長期為國際大型企業夥伴提供軟硬體客製化服務，且致力維持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近年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管理產生危機之情事。
- 2.明泰持續強化公司治理，董事會中設置獨立董事席次，並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以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等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結構，有效推行內部控制與風險管控等事項，以因應各種潛在可能的企業危機。此外，明泰為求對外資訊透明對稱，針對法規規範的各項重大訊息，均即時揭露，以提供利害關係人即時資訊。
- 3.本公司每年針對重要利害關係人進行問卷調查，了解利害關係人在企業永續發展，對公司期待及其所關注議題，以做為公司持續運作策略之重要參考，並於每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永續報告書)中回應及說明運作現況，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 ESG 專區，主動揭露本公司在企業永續發展的各項資訊，ESG 專區中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頁，對外提供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以對其所關切之議題做妥適及立即的回應，(線上)利害關係人問卷亦於 111 年 10 月上架，各利害關係人可於線上表達其所專注之議題，以上各項做法足以確保資訊透明及有效的溝通。
- 4.本公司對外界環境、公司營運型態及管理制等事項均從事定期檢查，並針對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聲譽的突發事故進行狀況的瞭解及模擬其可能所帶來的影響，提出因應對策，將企業之不確定性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單位，以負責營運相關風險及衝擊分析，定期(每季)及不定期進行風險辨識、產出風險雷達圖，將鑑別出的風險彙整公司層級重大風險，並提出因應措施及相關應變方案，以降低企業風險。
- 5.氣候變遷、節能減碳為新興且受大眾關注之議題，為避免在此方面之作為落後，影響本公司商譽，本公司除致力於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節能減碳之各項措施，並進行相關風險之財務影響評估，因作為落後致影響各利害關係人對明泰科技聲譽產生影響，導致財務衝擊的風險皆在可控制之範圍。

風險		議題	議題描述	財務衝擊	風險等級
轉型/實體風險	類別				
轉型風險	聲譽	客戶意願	產品節能減碳技術落後競爭對手，影響公司聲譽，致客戶合作意願降低，進而衝擊訂單及營收。	營收減少	中
轉型風險	聲譽	籌融資成本	因減碳效率不佳，影響金融評等，致籌融資成本增加。	費用增加	低
轉型風險	聲譽	招募或用人	因減碳效率影響聲譽，致招募費用增加，甚或提高用薪資方有到職意願。	費用增加	低
轉型風險	聲譽	停工風險	因減碳效率不佳，嚴重影響聲譽，致人員嚴重流失，影響生產線。	營收減少	低
轉型風險	聲譽	公關支出	因減碳效率不佳，影響聲譽，致公關費用增加。	營收減少	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並無進行中的併購案，因此無產生的效益及風險。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充廠房資本支出主要將以支應越南廠的廠房建設與設備採購為主，配合客戶需求及國際情勢變化，攜手策略夥伴前往越南打造生產基地。

擴充廠房可使本公司提升生產能力以承接更多的客戶訂單，進而提升營收與獲利並有機會擴大市場占有率，在產能達到經濟規模後，亦能顯著的降低生產成本。當景氣下滑市場需求減少時，產生閒置產能仍需提列廠房設備之折舊，此種風險將會成為公司的負擔之一。

本公司產能之擴充皆經過縝密之資本支出規劃，力求滿足客戶需求之同時，亦將資本之利用最佳化，不做盲目之資本競賽以求產業之健康發展。

相關之廠房擴充及重大資本支出皆經過審慎的評估過程，考量投資效益與可能風險後，提報董事會審議。

(九)進銷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國內外主要原料供應商及客戶分佈相當分散，並已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故無進銷貨過於集中的問題及風險。本公司並針對不同客戶的財務屬性進行評估，依不同的交易模式來進行控管，如透過保險公司、銀行信用狀及擔保品等，並適時追蹤客戶付款狀況，以維護公司利益。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營團隊並無大幅改變，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係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訴訟事件說明如下：

- (1) 加拿大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 BQA 涉嫌參與 ODD (Optical Disk Drive) 產品定價協議，違反加拿大反托拉斯法為由，於 101 年 1 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與原告協議和解，惟最終結果尚待法院正式核准。
- (2)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訴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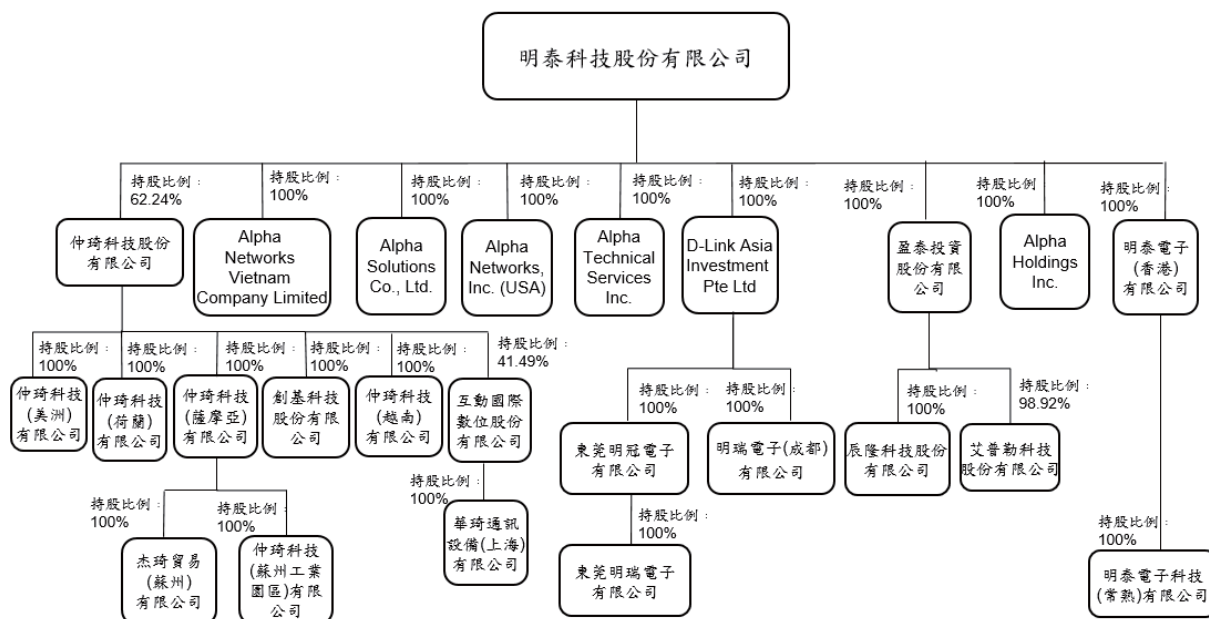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12.31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關係企業組織圖，請參閱該公司 111 年年報。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12.31；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簡稱	成立日期	地址	幣別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84/11/15	30 CECIL STREET #19-08PRUDENTIAL TOWERS SINGAPORE 049712	SGD	83,731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86/07/01	10F, 8-8-15 Nishigotanda, Shinagawa-Ku, TOKYO 141-0031, Japan	JPY	40,000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明冠	86/11/03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新安社區新崗路	HKD	185,260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91/06/27	P.O.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USD	6,464	控股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USA)	Alpha USA	93/07/12	1551 McCarthy Blvd., Ste. 201, Milpitas, CA 95035	USD	1,500	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明瑞電子	93/11/11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工業集中發展區(東區)成飛大道廣富路168號15幢	USD	13,000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明瑞	95/02/28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新安社區	RMB	24,081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明泰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Alpha HK	97/06/03	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8號企業廣場五期2座23樓	USD	100,131	控股公司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ATS	98/01/20	7 Cushing, Irvine, CA 92618, USA	USD	8,100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明泰常熟	98/02/19	江蘇省常熟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銀通路6號	USD	62,000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盈泰投資	107/10/11	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8號7樓	TWD	400,000	控股公司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辰隆科技	107/10/18	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七路八號5樓	TWD	50,000	經營網路通訊產品系統服務整合供應及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仲琦科技	75/03/24	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一路1-8號	TWD	3,213,172	通訊、電信產品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互動國際	92/05/14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38之1號	TWD	402,552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仲琦薩摩亞	95/07/13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USD	21,350	國際貿易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仲琦蘇州	95/10/11	蘇州工業園區華池街88號2幢1601室	USD	20,500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華琦通訊	90/10/11	上海市普陀區金沙江路1759號聖諾亞大廈A座702室	USD	200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諮詢、技術研究、維修及售後服務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杰琦貿易	99/07/20	蘇州工業園區華池街88號2幢1601室	USD	850	銷售寬頻網路產品及相關服務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	仲琦荷蘭	100/07/01	Kingsfordweg 151, 1043GR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EUR	1,500	國際貿易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仲琦美洲	100/10/21	9000 East Nichols Ave Suite 103 Centennial, CO 80112,	USD	3,000	國際貿易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基科技	104/06/11	U.S.A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365 號 3 樓	TWD	20,000	一般投資及車用電子產品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仲琦越南	108/05/24	No.15, Road No.17, VSIP Hai Phong, Thuy Trieu Commune, Thuy Nguyen District, Hai Phong City, Vietnam	USD	52,500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普勒	110/01/26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自強南路 8 號 5 樓之 8	TWD	80,873	通訊、電信產品製造及銷售和提供資訊軟體服務	
Alpha Networks Vietnam Co.,Ltd.	Alpha VN	111/02/23	Lot CN03, Dong Van IV Industrial Park, Dai Cuong Commune, Kim Bang District, Ha Nam Province, Vietnam.	USD	24,000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請參閱該公司 111 年年報。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限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12.31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簡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d. Ltd.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CHUA YI XUAN PATRIA、黃文芳	—	100%
Alpha Solutions Co., Ltd.	董事 監察人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周暘智、陳韶伶 黃正和	—	100%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d. Ltd.代表人： 丁超凡、黃正和、馮培倫	—	100%
Alpha Holdings Inc.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	—	100%
Alpha Networks Inc.(USA)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	—	100%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d. Ltd.代表人： 蔡煒鴻、宋鵬飛、葉逢棋、 蔡文濬	—	100%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 丁超凡、李淑娟、趙世剛 陳韶伶	—	100%
明泰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	—	100%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簡傳銘	—	100%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明泰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彩芬、黃正和、陳智文 明泰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暘智	—	100%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黃正和、周暘智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陳韶伶	40,000	100%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周暘智、蔡文濬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韶伶	5,000	100%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黃正和、周暘智、蔡文濬 自然人：廖原德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韶伶	8,000	98.92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鄭炎為、劉美蘭、黃文芳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榮煌 莊休真(獨董)、施朝福(獨董) 劉美蘭	16,703	41.49%
Alpha Networks Vietnam Co., Ltd.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丁超凡、楊介山、周暘智、馮培倫	—	100%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明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陳其宏、周暘智、邱培舜、李悳弘 自然人：劉美蘭 林茂昭(獨董)、黃明富(獨董)、陳樂民(獨董) 邱培舜	200,000	62.24%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邱培舜	—	100%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代表人： 邱培舜、李悳弘、廖祐宏 許裕發 邱培舜	—	100%

企業名稱 (簡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1)	
			股數	持股比例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邱培舜	—	100%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邱培舜	—	100%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邱培舜	—	100%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芳、李惇弘、邱培舜、 仲琦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許裕發	2,000	100%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代表人： 邱培舜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代表人： 許裕發 邱培舜	—	100%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鄭炎為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峰如	—	100%

註 1：係本公司合併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請參閱該公司 111 年年報。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12.31；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元)(稅後)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1,692,805	3,655,099	1,765,120	1,889,979	—	(211,745)	103,357	1.19
Alpha Solutions Co., Ltd.	11,107	19,647	970	18,677	12,107	(390)	(202)	(252.64)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	787,496	2,434,237	847,484	1,586,753	4,354,594	367,588	539,949	—
Alpha Holdings Inc.	208,500	—	—	—	—	—	21,344	3.3
Alpha Networks, Inc.(USA)	51,609	1,495,992	1,337	1,494,655	7,323	7,664	4,746	3.16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420,426	658,781	62,518	596,263	254,959	12,090	13,640	—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	107,130	377,401	226,571	150,830	989,700	49,622	41,064	—
明泰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3,143,628	3,404,306	1,206,559	2,197,747	8,212,172	(199)	(97,329)	(0.12)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260,497	191,076	3,444	187,632	51,929	2,221	1,806	0.22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1,925,920	4,333,797	3,162,479	1,171,318	10,035,396	117,468	(196,887)	—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304,544	536	304,008	—	(562)	(10,555)	(0.26)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9,942	43,246	16,696	41,777	(7,282)	(7,548)	(1.51)
Alpha Networks Vietnam Co., Ltd.	703,056	992,272	378,572	613,700	2	(110,932)	(121,025)	—
仲琦科技股	3,213,172	10,188,967	4,895,175	5,293,792	9,947,772	(621,063)	482,193	1.50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元)(稅後)
份有限公司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402,532	2,632,242	1,316,421	1,315,821	2,043,363	278,499	215,007	5.43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642,697	618,428	—	618,428	—	—	18,943	—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641,763	685,198	70,624	614,574	166,852	24,186	22,698	—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90,082	2,978,102	2,550,278	427,824	6,297,545	221,023	165,909	—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	59,604	513,187	406,284	106,903	1,211,680	104,957	86,528	—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1,511,735	5,569,583	3,108,943	2,460,640	9,981,935	733,218	714,066	—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3,524	80	3,444	—	(201)	(188)	—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31,139	3,740	—	3,740	—	(55)	(28)	—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5,814	12,677	179	12,498	6,175	1,249	1,264	—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873	69,178	5,030	64,148	5,061	(13,591)	(13,500)	(1.67)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仲琦科技(股)公司之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請參閱該公司 111 年年報。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文芳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企業之經營策略與營運管理始於收入，合併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商品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與客戶訂有不同交易條件之合約，並依據相關規範之交易條件以辨認商品或勞務的控制權是否移轉。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合併公司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抽樣選取銷貨交易評估合併公司認列收入時點是否允當；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波動並選取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紀錄，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二、存貨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合併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合併公司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新產品之推出及新技術之更新可能讓市場需求發生較重大之改變，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導致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因此，存貨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測試合併公司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以及存貨庫齡報表的正確性；檢視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合併公司既定的會計政策辦理；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峯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84,284	15	4,498,050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61,084	-	67,56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一)、(五)及八)	-	-	375,007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二))	5,598,816	21	4,053,112	16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9,424,252	35	9,238,822	3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七)	1,074,308	4	467,666	2
	<u>20,242,744</u>	<u>75</u>	<u>18,700,222</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六))	171,994	-	19,335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五)及八)	144,873	-	136,77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七)	4,222,057	16	3,654,414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427,860	2	422,20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304,437	5	1,344,84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222,151	1	228,98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396,898	1	224,000	1
	<u>6,890,270</u>	<u>25</u>	<u>6,030,562</u>	<u>24</u>
資產總計	<u>\$ 27,133,014</u>	<u>100</u>	<u>24,730,78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210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 (二))	2120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2170			
2209 應付費用	220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2250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232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32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十七)、(廿二)及七)	2399			
	<u>2,338,091</u>	<u>9</u>	<u>1,858,655</u>	<u>8</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258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264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及(十九))	2670			
	<u>217,451</u>	<u>1</u>	<u>224,220</u>	<u>1</u>
	<u>145,642</u>	<u>-</u>	<u>204,784</u>	<u>1</u>
	<u>166,207</u>	<u>1</u>	<u>159,161</u>	<u>-</u>
	<u>529,300</u>	<u>2</u>	<u>588,165</u>	<u>2</u>
	<u>13,576,395</u>	<u>50</u>	<u>12,171,680</u>	<u>49</u>
負債總計	<u>5,417,185</u>	<u>20</u>	<u>5,417,185</u>	<u>2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0			
	<u>3400</u>			
其他權益	34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權益總計	<u>21,715,829</u>	<u>80</u>	<u>19,313,600</u>	<u>7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7,133,014</u>	<u>100</u>	<u>24,730,78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詔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 33,634,197	100	27,862,3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八)、(廿三)及七)	27,380,956	81	23,276,437	84
營業毛利	6,253,241	19	4,585,899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八)、(廿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20,302	4	1,142,902	4
6200 管理費用	1,361,291	4	1,253,49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33,973	6	1,473,517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23,143	-	6,310	-
營業費用合計	4,538,709	14	3,876,226	13
營業淨利	1,714,532	5	709,67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五))	68,140	-	83,9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六))	(162,889)	(1)	(27,32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七))	(120,191)	-	(38,707)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四))	34,419	-	27,26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0,521)	(1)	45,189	-
稅前淨利	1,534,011	4	754,862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375,840	1	214,450	1
本期淨利	1,158,171	3	540,412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50,106	-	(8,20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及(廿八))	12,480	-	(1,91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2,586	-	(10,1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	357,452	1	(2,5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及(二十))	(53,245)	-	(7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4,207	1	(3,23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66,793	1	(13,34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24,964</u>	<u>4</u>	<u>527,067</u>	<u>2</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17,075	2	433,888	2
8620 非控制權益	241,096	1	106,524	-
	<u>\$ 1,158,171</u>	<u>3</u>	<u>540,412</u>	<u>2</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87,467	3	427,40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337,497	1	99,667	-
	<u>\$ 1,524,964</u>	<u>4</u>	<u>527,067</u>	<u>2</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基本每股盈餘	\$	1.69	\$	0.80
稀釋每股盈餘	\$	1.68	\$	0.8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特種補虧損)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17,185	3,004,591	1,127,420	731,766	(127,976)	1,731,210	(448,804)	-	(448,804)	9,704,182	3,034,149	12,738,331
本期淨利	-	-	-	-	433,888	433,888	-	-	-	433,888	106,524	540,4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00)	(8,200)	2,901	(1,189)	(1,189)	(6,488)	(6,857)	(13,3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5,688	425,688	2,901	(1,189)	(1,189)	427,400	99,667	527,0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82,962)	282,96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8,344)	(108,344)	-	-	-	(108,344)	-	(108,344)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220)	-	-	-	-	-	-	-	(220)	-	(22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33,375)	-	-	-	-	-	-	-	(433,375)	-	(433,37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2,776	-	-	-	-	-	-	-	12,776	(12,776)	-
對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238,145)	(238,14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73,790	73,790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17,185	2,583,772	1,127,420	448,804	472,330	2,048,554	(445,903)	(1,189)	(447,092)	9,602,419	2,956,685	12,559,104
本期淨利	-	-	-	-	917,075	917,075	-	-	-	917,075	241,096	1,158,1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849	49,849	212,776	7,767	7,767	270,392	96,401	366,7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66,924	966,924	212,776	7,767	7,767	1,187,467	337,497	1,524,9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569	-	(42,569)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13)	1,713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9,203)	(379,203)	-	-	-	(379,203)	-	(379,20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3	-	-	-	-	-	-	-	13	-	1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4,172)	-	-	-	-	-	-	-	(54,172)	-	(54,172)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4,788	-	-	-	-	-	-	-	14,788	(14,788)	-
對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189,021)	(189,02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94,934	94,934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17,185	2,544,401	1,169,989	447,091	1,019,195	2,636,275	(233,127)	6,578	(226,549)	10,371,312	3,185,307	13,556,61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34,011	754,8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93,373	524,534
攤銷費用	211,867	221,90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143	6,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067	(10,823)
利息費用	120,191	38,707
利息收入	(34,419)	(27,263)
股利收入	(6,391)	(3,67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608	9,049
提列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等	161,328	106,66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98,767	865,4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68,847)	2,741,65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9	16,645
存貨	(346,758)	(2,316,119)
其他流動資產	(618,911)	480,87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927)	(10,92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37,200	(2,634,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71)	9,670
其他流動負債	1,042,538	(582,8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36)	(23,7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71,663)	(2,319,010)
調整項目合計	327,104	(1,453,6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861,115	(698,742)
收取之利息	38,904	23,621
收取之股利	6,391	3,679
支付之利息	(108,243)	(39,207)
支付之所得稅	(237,003)	(189,3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61,164	(899,982)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179)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940)	(1,927,1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774,947	1,690,79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51
對子公司之收購	-	(56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7,650)	(156,7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19	9,4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096)	19,698
取得無形資產	(170,616)	(133,3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3,152)	(211,6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5,667)	(697,6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960,371	15,883,924
償還短期借款	(33,035,546)	(14,681,734)
償還公司債	(372,300)	-
舉借長期借款	26,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417	446
租賃本金償還	(34,484)	(41,142)
發放現金股利	(433,375)	(541,719)
因受領贈與產生	13	(220)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	873
分配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189,021)	(238,1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77,925)	382,28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8,662	3,3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413,766)	(1,211,9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98,050	5,710,0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84,284	4,498,0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承受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之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七路八號。明泰科技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明泰科技公司及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

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三日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世達)收購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19.02%，收購前佳世達及其子公司持有23.84%，合計42.86%，成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為「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網路設備及零件進出口買賣及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在美國地區銷售、行銷及採購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Hong Kong) Limited (Alpha HK)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ATS)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盈泰投資)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仲琦科技)	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信產品之產銷	62.24%	62.24%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Alpha VN)(註3)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
D-Link Asia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服務	100.00%	100.00%
D-Link Asia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明冠)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東莞明冠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Alpha HK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盈泰投資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辰隆科技)	經營網路通訊產品系統服務整合供應及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100.00%	100.00%
盈泰投資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互動國際)(註1及註4)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6.40%	6.64%
盈泰投資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艾普勒)(註2)	網路設備及零件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98.92%	98.92%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仲琦薩摩亞)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互動國際)(註1及註4)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41.49%	43.10%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仲琦荷蘭)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仲琦美洲)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創基科技(股)公司(創基科技)	一般投資及車用電子產品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仲琦越南)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100.00%	100.00%
仲琦薩摩亞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仲琦蘇州)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100.00%	100.00%
仲琦薩摩亞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杰琦貿易)	銷售寬頻網路產品及相關服務	100.00%	100.00%
互動國際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諮商、技術研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註1：互動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仲琦科技及盈泰投資並未認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至一一一年第四季持續進行普通股轉換。

註2：艾普勒為成立於民國一一〇年之閉鎖性公司，主要產品為PHY架構及平台完整解決方案，為提升在5G相關產品的效能及競爭力。

註3：明泰科技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設立越南子公司，進行產能配置優化，提升整體產品製造品質及成本競爭優勢，上述已完成相關法定程序。

註4：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雖未超過半數，惟因合併公司對其直接及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份合計超過半數且對其營運等決策具有控制，故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或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二百七十天，或借款人不甚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依客戶信用類別延滯或逾期超過各該類別的寬限天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建築物及改良：3~56年

建築物及改良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工程及水電工程等。

(2) 機器設備：1~10年

(3) 運輸設備：6年

(4) 辦公及其他設備：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 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承租辦公處所、倉庫、停車位、員工宿舍及印表機等之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一)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 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虧損性合約

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四)收入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四)。

2. 產品開發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產品開發，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研發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明泰科技公司財務部門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96	934
支票及活期存款	3,472,071	3,275,239
定期存款	536,217	721,877
約當現金	<u>75,000</u>	<u>500,000</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084,284</u>	<u>4,498,05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八)。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單分別為0千元及375,007千元，係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320	1,425
匯率交換合約	-	2,364
非衍生金融工具		
上市(櫃)股票	<u>55,764</u>	<u>63,776</u>
合計	<u>\$ 61,084</u>	<u>67,565</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7,900	2,927
匯率交換合約	<u>1,936</u>	<u>-</u>
合計	<u>\$ 9,836</u>	<u>2,927</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11.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76	美元兌歐元	112.01-112.02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2,500	美元兌台幣	112.01-112.03
遠期外匯合約	USD 750	美元兌人民幣	112.01-112.02
遠期外匯合約	EUR 4,770	歐元兌台幣	112.01-112.03
遠期外匯合約	EUR 3,575	歐元兌美元	112.03
匯率交換合約	CNY 11,000	人民幣兌台幣	112.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6,000	美元兌台幣	112.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5,000	人民幣兌美元	112.01
110.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EUR 1,279	美元兌歐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248	美元兌歐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00	美元兌台幣	111.02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0,000	人民幣兌美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EUR 3,479	歐元兌台幣	111.01-111.03
遠期外匯合約	EUR 1,329	歐元兌美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000	台幣兌美元	111.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1,000	美元兌台幣	111.01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5,634,235	4,065,130
減：備抵損失	<u>(35,419)</u>	<u>(12,018)</u>
	<u>\$ 5,598,816</u>	<u>4,053,112</u>

合併公司逾期應收帳款超過一定期間轉列催收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催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743,584	0%	-
逾期90天以下	874,415	3.71%	32,425
逾期91~180天	15,582	19.21%	2,994
逾期181天以上	68,611	99.05%	67,957
	<u>\$ 5,702,192</u>		<u>103,376</u>

	110.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07,494	0.00%	-
逾期90天以下	457,633	2.63%	12,015
逾期91~180天	3	100%	3
逾期181天以上	68,103	100%	68,103
	<u>\$ 4,133,233</u>		<u>80,121</u>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含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80,121	111,894
提列減損損失	23,143	6,31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38,055)
匯率影響數	112	(28)
期末餘額	<u>\$ 103,376</u>	<u>80,121</u>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原料	\$ 4,969,527	5,806,276
在製品及半成品	763,057	634,546
製成品及商品	3,691,668	2,798,000
	<u>\$ 9,424,252</u>	<u>9,238,82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貨成本	\$ 27,219,628	23,169,77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等	<u>161,328</u>	<u>106,667</u>
	<u>\$ 27,380,956</u>	<u>23,276,437</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定期存款	<u>\$ -</u>	<u>375,007</u>
非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1,662	20,900
存出保證金	123,211	115,877
催收款	67,957	68,103
減：備抵損失	<u>(67,957)</u>	<u>(68,103)</u>
	<u>\$ 144,873</u>	<u>136,777</u>

合併公司評估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國內外定存單，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10%~1.065%及0.01%~0.815%。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說明。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非上市櫃—國內公司	\$ 140,565	19,335
非上市櫃—國外公司	<u>31,429</u>	<u>-</u>
	<u>\$ 171,994</u>	<u>19,335</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情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仲琦科技	台灣	37.76%	37.76%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做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仲琦科技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9,562,665	8,654,473
非流動資產	4,131,422	3,895,286
流動負債	(6,063,706)	(5,468,171)
非流動負債	(120,156)	(116,227)
淨資產	<u>\$ 7,510,225</u>	<u>6,965,36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1,009,803)</u>	<u>(978,394)</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6,500,423</u>	<u>5,986,966</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286,899</u>	<u>2,093,017</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2,318,229</u>	<u>9,681,546</u>
本期淨利	\$ 500,129	113,047
其他綜合損益	255,298	(16,377)
綜合損益總額	<u>\$ 755,427</u>	<u>96,67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101,650</u>	<u>125,70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25,894</u>	<u>149,880</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832,960	(264,649)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68,109)	(531,49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309,594)	(341,5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7,071	5,866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417,672)</u>	<u>(1,131,876)</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189,021)</u>	<u>(238,145)</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辦公、 運輸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44,519	4,304,637	2,528,885	414,073	7,892,114
增 添	228,330	91,558	479,289	148,473	947,650
處 分	-	(28,268)	(308,174)	(56,344)	(392,786)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6,376	92,720	69,300	10,742	179,1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79,225</u>	<u>4,460,647</u>	<u>2,769,300</u>	<u>516,944</u>	<u>8,626,11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45,919	4,066,782	2,436,098	475,095	7,623,894
增 添	-	35,819	131,952	54,334	222,105
處 分	-	(7,650)	(64,071)	(28,046)	(99,767)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1,400)	209,686	24,906	(87,310)	145,88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4,519</u>	<u>4,304,637</u>	<u>2,528,885</u>	<u>414,073</u>	<u>7,892,11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135,655	1,786,366	315,679	4,237,700
本期折舊	-	161,230	227,093	68,207	456,530
處 分	-	(27,441)	(286,756)	(52,962)	(367,159)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	31,872	39,700	5,416	76,98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01,316</u>	<u>1,766,403</u>	<u>336,340</u>	<u>4,404,05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761,915	1,608,646	316,624	3,687,185
本期折舊	-	161,152	241,690	74,401	477,243
處 分	-	(7,650)	(57,311)	(16,290)	(81,251)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	220,238	(6,659)	(59,056)	154,5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35,655</u>	<u>1,786,366</u>	<u>315,679</u>	<u>4,237,70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879,225</u>	<u>2,159,331</u>	<u>1,002,897</u>	<u>180,604</u>	<u>4,222,05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44,519</u>	<u>2,168,982</u>	<u>742,519</u>	<u>98,394</u>	<u>3,654,414</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45,919</u>	<u>2,304,867</u>	<u>827,452</u>	<u>158,471</u>	<u>3,936,709</u>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及其他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8,080	49,961	14,751	502,792
增 添	-	24,093	4,762	28,855
處 分	-	(10,535)	(3,351)	(13,886)
除 列	-	-	(1,454)	(1,454)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14,153	3,701	(1,101)	16,7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52,233	67,220	13,607	533,06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1,404	93,592	7,325	502,321
增 添	23,098	22,218	6,899	52,215
處 分	-	(70,408)	(941)	(71,349)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13,578	4,559	1,468	19,60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38,080	49,961	14,751	502,79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9,002	24,565	7,017	80,584
本期折舊	12,816	19,133	4,894	36,843
處 分	-	(10,535)	(1,995)	(12,530)
除 列	-	-	(1,454)	(1,454)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1,093	1,780	(1,116)	1,75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2,911	34,943	7,346	105,20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5,937	47,244	1,803	74,984
本期折舊	17,810	25,537	3,944	47,291
處 分	-	(62,979)	(773)	(63,752)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5,255	14,763	2,043	22,0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9,002	24,565	7,017	80,584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89,322	32,277	6,261	427,86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89,078	25,396	7,734	422,208
民國110年1月1日	\$ 375,467	46,348	5,522	427,337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品 牌	客戶關係	商 譽	軟體應用 及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0,281	229,877	396,949	578,900	442,079	1,868,086
增添	-	-	-	-	170,616	170,616
除列	-	-	-	-	(122,431)	(122,431)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數	-	-	-	-	2,624	2,62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20,281	229,877	396,949	578,900	492,888	1,918,89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0,281	229,877	396,949	578,900	318,977	1,744,984
增添	-	-	-	-	133,332	133,332
除列	-	-	-	-	(74,021)	(74,0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63,791	63,7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20,281	229,877	396,949	578,900	442,079	1,868,086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2,938	45,976	88,210	-	326,117	523,241
本期攤銷	31,468	22,987	44,106	-	113,306	211,867
除列	-	-	-	-	(122,431)	(122,431)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數	-	-	-	-	1,781	1,78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4,406	68,963	132,316	-	318,773	614,45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469	22,988	44,105	-	210,847	309,409
本期攤銷	31,469	22,988	44,105	-	123,342	221,904
除列	-	-	-	-	(74,021)	(74,0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65,949	65,94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2,938	45,976	88,210	-	326,117	523,241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25,875	160,914	264,633	578,900	174,115	1,304,43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57,343	183,901	308,739	578,900	115,962	1,344,845
民國110年1月1日	\$ 188,812	206,889	352,844	578,900	108,130	1,435,575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成本	\$ 2,818	1,077
營業費用	<u>209,049</u>	<u>220,827</u>
合計	<u>\$ 211,867</u>	<u>221,904</u>

2. 商譽之減損測試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合併取得產生之商譽係分攤至下列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u>111.12.31</u>	<u>110.12.31</u>
互動國際	\$ 354,656	354,656
仲琦科技	89,361	89,361
IP Camera	<u>134,883</u>	<u>134,883</u>
	<u>\$ 578,900</u>	<u>578,900</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決定可回收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故評估無減損損失之情事。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IP Camera		
折現率	9.55%	7.60%
成長率	3.21%	3.58%
互動國際		
折現率	7.03%	7.22%
成長率	3.21%	3.58%
仲琦科技		
折現率	7.38%	7.07%
成長率	3.21%	3.58%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折現率係以與現金流量相同幣別之十年期政府公債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估計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

3.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預付設備款	\$ 381,766	200,014
應收退營業稅	124,984	184,167
應收所得稅款	109,615	83,126
預付貨款	98,016	69,445
其他	<u>756,825</u>	<u>154,914</u>
	<u>\$ 1,471,206</u>	<u>691,666</u>
其他流動資產	\$ 1,074,308	467,6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96,898</u>	<u>224,000</u>
	<u>\$ 1,471,206</u>	<u>691,666</u>

(十二)短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936,093</u>	<u>4,044,952</u>
短期借款之未動支借款額度	<u>\$ 11,946,142</u>	<u>8,299,478</u>
利率區間	<u>1.4%~</u> <u>5.48%</u>	<u>0.55%~</u> <u>1.00%</u>

(十三)長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6,000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6,000)</u>	<u>-</u>
合計	<u>\$ -</u>	<u>-</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12.31</u>	<u>110.12.31</u>
長期借款之未動支借款額度	\$ -	<u>2,050,000</u>
利率區間	<u>0.663%</u>	<u>-</u>

上述借款到期日為民國一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提前償還。

(十四)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虧損性 合 約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60,108	-	360,10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90,647	23,225	313,87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23,978)	-	(223,9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65	-	1,26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8,042</u>	<u>23,225</u>	<u>451,26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4,549	-	404,54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26,874	-	226,87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71,105)	-	(271,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0)	-	(2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108</u>	<u>-</u>	<u>360,108</u>

合併公司負債準備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 動	\$ 385,198	286,255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66,069</u>	<u>73,853</u>
	<u>\$ 451,267</u>	<u>360,108</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產品銷售及勞務提供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來自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經濟效益之現時義務。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32,338	700,937
合約負債(詳附註六(廿二)說明)	866,605	832,407
租賃負債-流動(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26,601	20,94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詳附註七說明)	1,510	9,681
其他	<u>211,037</u>	<u>294,686</u>
	<u>\$ 2,338,091</u>	<u>1,858,655</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合併公司子公司互動國際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600,000	6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7,229)
累積轉換金額	<u>(227,700)</u>	<u>(131,300)</u>
小計	372,300	461,471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461,471)
減：到期償還	<u>(372,300)</u>	<u>-</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子公司互動國際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6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2,040)
發行成本	(5,000)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u>(569,041)</u>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23,919</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工具後，互動國際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1.7%。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子公司互動國際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擬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六日核准發行民國一〇八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6億元整
發行日	108.11.22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08.11.22~111.11.22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互動國際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互動國際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互動國際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互動國際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互動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互動國際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陸仟萬元時，互動國際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發行滿二年前四十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互動國際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0.5%。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互動國際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78.5元；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轉換價格自78.5元調整為72.5元；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日起，轉換價格自72.5元調整為67.0元；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四日起，轉換價格自67.0元調整為61.2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互動國際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已累計轉換普通股分別計3,309千股及1,811千股。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子公司互動國際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合併公司產生之資本公積分別為14,788千元及12,756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6,601	20,944
非流動	\$ 217,451	224,22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723	3,687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44,843	49,355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3,050	94,184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基地使用，其租賃期間為十九年及三十九年，另承租辦公處所則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土地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科學園區公告地價，並加計公共設施建設費經攤算後辦理調整，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之辦公室、倉庫、停車位、員工宿舍及印表機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組成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2,686	303,8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9,103)	(99,8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3,583	204,015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059	769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5,642	204,784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5,62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03,823	299,98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25)	(7,79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97	2,0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損失)	(19,270)	13,866
— 因人口假設改變產生之利益	-	8,493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23,739)	(12,73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52,686	303,823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9,808	80,382
利息收入	-	1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25)	(7,79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097	1,42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828	25,42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95	35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109,103</u></u>	<u><u>99,808</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803	80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594	1,1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95)	(356)
	<u><u>\$ 1,502</u></u>	<u><u>1,646</u></u>
營業成本	\$ 1,012	793
推銷費用	145	98
管理費用	(530)	131
研究發展費用	875	624
	<u><u>\$ 1,502</u></u>	<u><u>1,646</u></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u>\$ 7,991</u></u>	<u><u>1,785</u></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4%~1.5%	0.70%~0.90%
未來薪資增加	3%	2.00%~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417千元。

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8~16.4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利益)損失	
	增加0.25%	減少0.25%
111.12.31		
折現率	\$ (7,955)	8,269
未來薪資增加率	\$ 7,487	(7,257)
110.12.31		
折現率	\$ (10,244)	10,673
未來薪資增加率	\$ 9,646	(9,33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國內組成個體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國內組成個體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國外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1,878千元及150,201千元。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19,152	184,47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953)	14,250
未分配盈餘加徵5%	281	2,332
	411,480	201,06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發生及迴轉等	\$ (35,640)	13,390
所得稅費用	<u>\$ 375,840</u>	<u>214,450</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3,194</u>	<u>726</u>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1,534,011	754,862
依明泰科技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06,802	150,97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07,031	81,710
境外所得匯回國內之扣繳稅款及永久性差異調整	(111,695)	1,563
租稅獎勵	(64,801)	(14,23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6,083	(8,247)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	281	2,332
其他	(7,861)	354
	<u>\$ 375,840</u>	<u>214,45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60,056	342,946
課稅損失	34,769	5,716
	<u>\$ 394,825</u>	<u>348,662</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辰隆科技尚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除及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扣除期限	可扣除金額
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一一七年度	\$ 654
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一一八年度	2,808
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一一九年度	10,613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一二〇年度	11,678
一一一年度(估計數)	一二一年度	7,548
		<u>\$ 33,301</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艾普勒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扣除期限	可扣除金額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一二〇年度	\$ 3,225
一一一年度(估計數)	一二一年度	13,500
		<u>\$ 16,725</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1.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率變動	110.12.3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率變動	111.12.3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847	689	-	-	4,536	1,832	-	-	6,368
維修成本準備	57,382	(15,139)	-	-	42,243	5,937	-	-	48,1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66,127	-	(726)	-	65,401	-	(53,194)	-	12,207
虧損扣抵	15,017	(9,376)	-	-	5,641	(5,641)	-	-	-
其他	108,463	9,070	-	(6,371)	111,162	44,149	85	-	155,396
	<u>\$ 250,836</u>	<u>(14,756)</u>	<u>(726)</u>	<u>(6,371)</u>	<u>228,983</u>	<u>46,277</u>	<u>(53,109)</u>	<u>-</u>	<u>222,15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0.1.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率變動	110.12.3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率變動	111.12.3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4,722)	(779)	-	-	(45,501)	(1,014)	-	-	(46,515)
商譽	(26,976)	-	-	-	(26,976)	-	-	-	(26,976)
其他	(11,851)	2,145	-	-	(9,706)	(9,623)	(136)	-	(19,465)
	<u>\$ (83,549)</u>	<u>1,366</u>	<u>-</u>	<u>-</u>	<u>(82,183)</u>	<u>(10,637)</u>	<u>(136)</u>	<u>-</u>	<u>(92,956)</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541,719	541,639
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解除限制	-	8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41,719</u>	<u>541,719</u>

1. 普通股發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泰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8,000,000千元及6,600,000千元(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50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5,417,185千元。

2. 資本公積

明泰科技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491,661	2,545,833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	37,762	22,974
其他	<u>14,978</u>	<u>14,965</u>
	<u>\$ 2,544,401</u>	<u>2,583,77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四日及一一〇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54,172千元(每股0.1元)及433,375千元(每股0.8元)，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 保留盈餘

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分派基準如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明泰科技公司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依法得分派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據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當年度資本支出是否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因應等因素，以議定股東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之調整比例；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明泰科技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盈餘分配

明泰科技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四日及一一〇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每股股利分別為0.7元及0.2元)	<u>\$ 379,203</u>	<u>108,344</u>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現金股利915,504千元(每股1.69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評價損益	非控制 權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45,903)	(1,189)	2,956,685	2,509,593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65,970	-	91,482	357,452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所得稅	(53,194)	-	(51)	(53,245)
確定福利計劃之衡量數	-	-	257	2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7,767	4,713	12,48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4,788)	(14,788)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	-	-	(189,021)	(189,02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336,030	336,03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127)</u>	<u>6,578</u>	<u>3,185,307</u>	<u>2,958,75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8,804)	-	3,034,149	2,585,345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627	-	(6,857)	(3,23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所得稅	(726)	-	-	(7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189)	-	(1,18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2,776)	(12,776)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	-	-	(238,145)	(238,14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180,314	180,31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903)</u>	<u>(1,189)</u>	<u>2,956,685</u>	<u>2,509,593</u>

(廿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之本期淨利	<u>\$ 917,075</u>	<u>433,88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41,719</u>	<u>541,66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69</u>	<u>0.80</u>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之本期淨利	<u>\$ 917,075</u>	<u>433,888</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基本)	541,719	541,665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之影響	4,447	1,654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u>546,166</u>	<u>543,37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68</u>	<u>0.80</u>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 國	\$ 19,125,930	16,567,565
台 灣	4,975,923	3,447,697
中 國	1,144,517	1,038,852
其他國家	<u>8,387,827</u>	<u>6,808,222</u>
	<u>\$ 33,634,197</u>	<u>27,862,336</u>
主要產品：		
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 16,805,455	12,735,204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13,038,100	8,859,528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1,647,324	4,382,179
其他網路相關產品	<u>2,143,318</u>	<u>1,885,425</u>
	<u>\$ 33,634,197</u>	<u>27,862,336</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帳款	<u>\$ 5,598,816</u>	<u>4,053,112</u>	<u>6,801,078</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866,605</u>	<u>832,407</u>	<u>964,60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35,506千元及628,187千元。

(廿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22.5%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提列116,794千元及55,501千元，董事酬勞分別提列8,760千元及4,163千元，係依明泰科技公司該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明泰科技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與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四)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及其他利息	\$ 34,419	27,263

(廿五)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6,391	3,679
政府補助收入	29,361	39,911
其他收入	32,388	40,372
	<u>\$ 68,140</u>	<u>83,962</u>

(廿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淨額	\$ 9,795	29,221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118,507)	(23,893)
其他損益淨額	(54,177)	(32,657)
	<u>\$ (162,889)</u>	<u>(27,329)</u>

(廿七)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等利息費用	\$ 116,468	35,020
租賃負債之利息	3,723	3,687
	<u>\$ 120,191</u>	<u>38,707</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網路通訊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主要受網路通訊產業之影響。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2%及50%係來自七家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且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風險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等，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36,093	(3,951,459)	(3,951,459)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031,113	(5,031,113)	(5,031,113)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	1,510	(1,510)	(1,510)	-	-
應付費用	845,618	(845,618)	(845,61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6,000	(26,004)	(26,004)	-	-
租賃負債	244,052	(283,494)	(29,841)	(56,882)	(196,771)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7,900	(1,141,102)	(1,141,102)	-	-
流入	(5,320)	1,138,522	1,138,522	-	-
匯率交換合約：					
流出	1,936	(1,000,376)	(1,000,376)	-	-
流入	-	998,440	998,440	-	-
	\$ 10,088,902	(10,143,714)	(9,890,061)	(56,882)	(196,771)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44,952	(4,046,341)	(4,046,341)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193,913	(4,193,913)	(4,193,913)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	9,681	(9,681)	(9,681)	-	-
應付費用	501,745	(501,745)	(501,745)	-	-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461,471	(468,700)	(468,700)	-	-
租賃負債	245,164	(287,932)	(25,676)	(59,657)	(202,599)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2,927	(1,223,843)	(1,223,843)	-	-
流 入	(1,425)	1,222,341	1,222,341	-	-
匯率交換合					
流 出	-	(581,343)	(581,343)	-	-
流 入	(2,364)	583,707	583,707	-	-
	\$ 9,456,064	(9,507,450)	(9,245,194)	(59,657)	(202,599)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9,120	30.73	3,967,858	111,869	27.68	3,096,534
人民幣	1,588	4.4057	6,996	518	4.3454	2,25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85,506	30.73	註	22,000	27.68	註
歐 元	2,256	31.245	註	4,808	31.444	註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6,408	30.73	2,655,318	203,214	27.68	5,624,96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19,635	30.73	註	36,248	27.68	註
歐 元	6,089	31.245	註	1,279	31.444	註

註：係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報告日之公允價值評價，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195千元及25,26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8,507千元及23,893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171千元及3,02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變動利率。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漲5%	\$ <u>2,788</u>	<u>3,189</u>
下跌5%	\$ <u>(2,788)</u>	<u>(3,18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漲5%	\$ <u>8,600</u>	<u>967</u>
下跌5%	\$ <u>(8,600)</u>	<u>(967)</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	\$ 61,084	55,764	5,320	-	61,0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1,994	-	-	171,994	171,9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84,28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598,81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44,873	-	-	-	-
小計	\$ 9,827,973	-	-	-	-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	\$ 9,836	-	9,836	-	9,8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5,031,113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510	-	-	-	-
短期借款	3,936,093	-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6,00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44,052	-	-	-	-
小計	\$ 9,238,768	-	-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	\$ 67,565	63,776	3,789	-	67,5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9,335	-	-	19,335	19,3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98,05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4,053,11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511,784	-	-	-	-
小計	\$ 9,062,946	-	-	-	-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	\$ 2,927	-	2,927	-	2,9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4,193,913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9,681	-	-	-	-
短期借款	4,044,952	-	-	-	-
應付公司債(一年內到期)	461,47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45,164	-	-	-	-
小計	\$ 8,955,181	-	-	-	-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於特定情況下之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無以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匯票及公司債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EV/EBIT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3)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335
本期取得	140,179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u>12,48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99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245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u>(1,91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335</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採股價淨值比法/本益比法	同業公司之股權淨益比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 1.61倍及1.88倍	不適用
		無市場流通性價值比率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 18.10%~19.30%及21.1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限合夥	資本法	不適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廿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對子公司外，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經濟避險以規避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風險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該權益證券之市場價格變動風險。

(三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13,576,395	12,171,68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4,084,284)</u>	<u>(4,498,050)</u>
淨負債	<u>\$ 9,492,111</u>	<u>7,673,630</u>
權益總額	<u>\$ 13,556,619</u>	<u>12,559,104</u>
負債資本比率	<u>70.02%</u>	<u>61.10%</u>

(卅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匯率變動 及其他</u>	<u>111.12.31</u>
短期借款	\$ 4,044,952	(108,859)	-	3,936,09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26,000	-	26,0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61,471	(372,300)	(89,171)	-
租賃負債	<u>245,164</u>	<u>(34,484)</u>	<u>33,372</u>	<u>244,05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751,587</u>	<u>(489,643)</u>	<u>(55,799)</u>	<u>4,206,145</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及其他	110.12.31
短期借款	\$ 2,842,762	1,202,190	-	4,044,952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526,507	-	(65,036)	461,471
租賃負債	241,748	(41,142)	44,558	245,16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11,017</u>	<u>1,161,048</u>	<u>(20,478)</u>	<u>4,751,58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佳世達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股份之54.60%。佳世達已編制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母公司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陽科技)	佳世達之子公司
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邁達特)(註)	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明基健康)	佳世達之子公司
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佳世達光電)	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蘇州佳世達電通)	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QCPS)	佳世達之子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啟迪國際)	佳世達之子公司
佳世達越南有限公司(佳世達越南)	佳世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	佳世達之子公司
國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韶)	佳世達之子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康科特)	佳世達之子公司
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鐳洋科技)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詠業科技)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達基教育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	係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教基金會	係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更名為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812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售予一般客戶與主要關係人約定收款期間均為30~90天。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	6,163
其他關係人—其他	122,041	95,475
	\$ 122,041	101,638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間為30~12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關係人款	母公司	\$ -	749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25,527	30,194
		\$ 25,527	30,943

4.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研究費、捐贈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840	960
其他關係人—其他	7,508	13,337
	\$ 8,348	14,297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493	919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1,017	1,285
		<u>\$ 1,510</u>	<u>2,204</u>

5.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出售設備價款彙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u>1,705</u>

上述款項已結清。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設備及無形資產價款彙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	500
其他關係人—其他	32,580	21,294
	<u>\$ 32,580</u>	<u>21,79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置設備，帳列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之資訊彙列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	52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	5,472
		<u>\$ -</u>	<u>5,997</u>

6. 各項墊款

合併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負債彙列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u>1,480</u>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u>24</u>

(四)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19,881</u>	<u>121,05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 7,550	7,550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土地租賃	8,000	8,000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工程擔保	3,279	2,968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土地租賃	2,382	2,382
存出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銷售海外客戶而提供予當地政府之保證金	11,773	11,228
存出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工程擔保	85,601	80,868
		<u>\$ 118,585</u>	<u>112,99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及外匯交易額度與政府簽訂補助款合約而存放於銀行之本票總額分別為5,558,355千元及4,652,662千元。

(二)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技術授權契約，依約合併公司須每年付定額授權金及按使用該技術授權所銷售之產品銷貨量支付權利金。

(三)其他：

	111.12.31	110.12.31
購案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 4,497	4,585
工程保證所開立之保證書	91,749	97,48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03,310	2,584,460	3,587,770	793,993	2,138,222	2,932,215
勞健保費用	62,063	174,968	237,031	62,815	175,790	238,605
退休金費用	35,903	117,477	153,380	39,811	112,036	151,847
董事酬金	-	37,190	37,190	-	31,478	31,47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808	83,416	141,224	59,871	62,059	121,930
折舊費用	240,024	253,349	493,373	262,786	261,748	524,534
攤銷費用	2,819	209,048	211,867	1,077	220,827	221,90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九。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九。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797,126	54.60%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該等部門為合併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別管理。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合併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 1.網通事業：從事寬頻、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及其零組件之委託設計、研發、製造與銷售。
- 2.其他：從事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信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度			合 計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625,274	2,008,923	-	33,634,197
部門間收入	-	39,280	(39,280)	-
收入總計	<u>\$ 31,625,274</u>	<u>2,048,203</u>	<u>(39,280)</u>	<u>33,634,197</u>
利息費用	<u>\$ 112,772</u>	<u>7,425</u>	<u>(6)</u>	<u>120,191</u>
折舊與攤銷	<u>\$ 643,729</u>	<u>61,760</u>	<u>(249)</u>	<u>705,24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20,702</u>	<u>171,033</u>	<u>(33,564)</u>	<u>1,158,171</u>

	111.12.31			合 計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23,708,579</u>	<u>3,431,899</u>	<u>(7,464)</u>	<u>27,133,01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2,255,115</u>	<u>1,322,243</u>	<u>(963)</u>	<u>13,576,395</u>

	110年度			合 計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029,315	1,833,021	-	27,862,336
部門間收入	-	32,313	(32,313)	-
收入總計	<u>\$ 26,029,315</u>	<u>1,865,334</u>	<u>(32,313)</u>	<u>27,862,336</u>
利息費用	<u>\$ 30,403</u>	<u>8,305</u>	<u>(1)</u>	<u>38,707</u>
折舊與攤銷	<u>\$ 686,108</u>	<u>60,577</u>	<u>(247)</u>	<u>746,43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44,395</u>	<u>216,417</u>	<u>(20,400)</u>	<u>540,412</u>

	110.12.31			合 計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21,018,147</u>	<u>3,719,842</u>	<u>(7,205)</u>	<u>24,730,78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0,548,585</u>	<u>1,625,168</u>	<u>(2,073)</u>	<u>12,171,680</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客戶之合約之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客戶之合約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u>111.12.31</u>	<u>110.12.31</u>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801,414	935,501
臺灣	2,231,008	1,875,657
其他國家	<u>3,318,830</u>	<u>2,834,309</u>
	<u>\$ 6,351,252</u>	<u>5,645,46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長期預付租金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L公司	\$ 5,907,615	4,034,846
V公司	1,400,254	3,308,127
Z公司	<u>2,480,025</u>	<u>2,694,099</u>
	<u>\$ 9,787,894</u>	<u>10,037,07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USD千元)	期末餘額 (USD千元)	實際動支餘額 (USD千元)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VN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是	644,300 (USD20,000千元)	614,600 (USD20,000千元)	-	3%	2	-	營業週轉	-	-	-	2,074,262 (註2)	4,148,525 (註3)
0	明泰科技公司	盈泰投資	同上	是	80,000	-	-	1.3%	2	-	營業週轉	-	-	-	2,074,262 (註2)	4,148,525 (註3)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124,304 (USD34,900千元)	998,725 (USD32,500千元)	998,725 (USD32,500千元)	-	2	-	營業週轉	-	-	-	2,197,747 (註4)	2,197,747 (註4)
2	明瑞電子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79,876 (RMB40,000千元)	-	-	2%	2	-	營業週轉	-	-	-	596,263 (註4)	596,263 (註4)
3	D-Link Asia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61,075 (USD5,000千元)	-	-	-	2	-	營業週轉	-	-	-	1,889,979 (註4)	1,889,979 (註4)
4	東莞明冠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307,423 (RMB70,400千元)	-	-	2%	2	-	營業週轉	-	-	-	1,586,754 (註4)	1,586,754 (註4)
5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同上	是	966,450 (USD30,000千元)	921,900 (USD30,000千元)	414,855 (USD13,500千元)	1%	2	-	營業週轉	-	-	-	1,058,758 (註5)	2,117,517 (註5)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明泰科技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Alpha HK、D-Link Asia、明瑞電子及東莞明冠與最終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總貸與金額及對個別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 註5：仲琦科技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a. 因與仲琦科技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
 - b. 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c. 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或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對仲琦科技，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融資產總額及融資期間之限制，惟仲琦科技各該子公司仍應自行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及貸與期限。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及4)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及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註3	5,185,656	64,430	61,460	33,643	-	0.59%	10,371,312	Y	N	Y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註3	5,185,656	225,505	215,110	-	-	2.07%	10,371,312	Y	N	Y
1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註3	5,293,792	688,790	624,067	98,460	-	11.79%	7,940,688	N	N	N
1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註3	5,293,792	644,300	614,600	-	-	11.61%	7,940,688	N	N	N
1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註3	5,293,792	2,577,200	2,458,400	522,410	-	46.44%	7,940,688	N	N	N

註1：明泰科技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明泰科技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達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3：公司直接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4：仲琦科技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惟仲琦科技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子公司及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接背書保證，其背書保證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額之限制，但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100%；仲琦科技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除受前二項規範外，就單一對象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之業務往來總金額，且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千元/千股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83	-	1.83	
明泰科技公司	IGNITION VENTURES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429	-	31,429	-	
盈泰投資	鐘洋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108,750	6.00	108,750	6.00	
仲琦科技	創見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1	29,106	-	29,106	-	
仲琦科技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	4,667	-	4,667	-	
五動國際	創見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	21,991	-	21,991	-	
仲琦科技	造隆(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8	31,815	1.79	31,815	1.79	
仲琦科技	台灣夢工場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	-	1.20	-	1.20	
仲琦科技	海嘯視算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20	-	9.34	-	9.34	
仲琦科技	傑策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	-	10.94	-	10.94	
仲琦科技	網祿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6.45	-	6.45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仲琦科技	英屬維京群島訊通國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4	-	0.75	-	0.75	
仲琦科技	Codent Networks (Cayman)Ltd.(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0	-	-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千股/千元

附表四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明泰科技 公司	Alpha VN	採權益法投資	-	母子公司	-	-	-	703,056	-	-	-	-	-	-	613,700

註：係包含本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其他調整等金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銷貨)	(7,237,564)	(36)%	90天	-		1,327,458	34%	註
明泰科技公司	仲琦科技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銷貨)	(126,355)	(1)%	90天	-		92,700	2%	註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24%	90天	-		(994,483)	(36)%	註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進貨	9,271,181	54%	90天	-		(706,456)	(26)%	註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60,541)	(7)%	90天	-		68,387	8%	註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8,212,172)	(100)%	90天	-		1,142,241	93%	註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60%	90天	-		(1,037,835)	(72)%	註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113,266)	(49)%	90天	-		2,286,506	89%	註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34,160)	(8)%	90天	-		274,828	11%	註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9,981,530)	(81)%	60天	-		3,014,398	118%	註
仲琦蘇州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66,852)	(1)%	60天	-		23,311	1%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1,327,458	6.64	-	-	1,292,740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554,976	-	162,368	-	384,029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176,868	-	-	-	-	-	註2
D-Link Asia	明泰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994,483	6.14	294,723	-	30,807	-	註2
明泰常熟	明泰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706,456	17.18	-	-	811,334	-	註2
明瑞電子	明泰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135,652	-	-	-	-	-	註2
東莞明冠	D-Link Asia	子公司對子公司	1,037,835	5.83	510,011	-	30,807	-	註2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1,142,241	6.71	214,288	-	1,011,629	-	註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404,887	5.76	44,461	-	30,806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2,286,506	3.35	-	-	743,958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274,828	5.36	-	-	145,866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子公司對子公司	556,857	-	-	-	72,708	-	註2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3,014,398	5.47	-	-	1,629,920	-	註2

註1：係截至民國一一年二月十七日之收回情形。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金額	交易條件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237,564	-	21.52%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327,458	90天	4.89%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9,271,181	-	27.56%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706,456	90天	2.60%	
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	12.27%	
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994,483	90天	3.67%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554,976	90天	2.05%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8,212,172	-	24.42%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42,241	90天	4.21%	
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	12.27%	
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7,835	90天	3.82%	
3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60,541	-	1.96%	
4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34,160	-	3.07%	
4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74,828	90天	1.01%	
4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113,266	-	18.18%	
4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86,506	90天	8.43%	
4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6,857	60天	2.05%	
5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9,981,530	-	29.68%	
5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14,398	60天	11.11%	

註：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 高持股 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208,500	208,500	6,464	100.00%	-	100%	21,344	21,344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18,677	100%	(202)	(202)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CA USA	在美國地區銷售及採購服務	51,092	51,092	1,500	100.00%	158,756	100%	4,746	4,74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香港	控股公司	3,143,628	3,143,628	780,911	100.00%	2,183,875	100%	(97,329)	(105,319)	
明泰科技公司	ATS	CA USA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260,497	260,497	8,100	100.00%	187,633	100%	1,806	1,806	
明泰科技公司	盈泰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400,000	320,000	40,000	100.00%	304,008	100%	(10,555)	(10,555)	
明泰科技公司	仲琦科技	台灣	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信產品之產銷	4,811,000	4,811,000	200,000	62.24%	4,213,524	62.24%	482,193	248,013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692,805	1,692,805	86,946	100.00%	1,876,429	100%	103,357	92,713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VN	Vietnam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703,056	-	註4	100.00%	613,700	100%	(121,027)	(121,027)	
盈泰投資	互動國際	台灣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189,523	189,523	2,575	6.40%	112,267	6.83%	215,007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盈泰投資	辰隆科技	台灣	經營網路通訊產品及系統服務整合供應及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50,000	50,000	5,000	100.00%	16,696	(7,548)	註1	
盈泰投資	艾普勒	台灣	網路設備買賣及技術服務支援	80,000	80,000	8,000	98.92%	63,275	(13,500)	註1、3	
仲琦科技	仲琦薩摩亞	薩摩亞	國際貿易	642,697	642,697	21,350	100.00%	608,650	18,943	註1	
仲琦科技	互動國際	台灣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126,091	126,091	16,703	41.49%	548,562	215,007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荷蘭	國際貿易	59,604	59,604	15	100.00%	104,624	86,528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美國	國際貿易	90,082	90,082	300	100.00%	429,317	165,909	註1	
仲琦科技	創基科技	台灣	一般投資	20,000	20,000	2,000	100.00%	3,444	(188)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越南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1,511,735	1,511,735	註4	100.00%	2,213,908	714,066	註1	

註1：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2：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千元。

註3：此處持股比例，係包括原始股東持有特別股87千股。

註4：係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回 收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比 率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3)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回 收							
明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設 計服務	420,426	註1 (一)	420,426	-	-	420,426	13,640	100.00%	100.00%	13,640	596,263	-
東莞明冠	網路產品生產及 銷售	787,496	註1 (一)	741,084	-	-	741,084 (註7)	539,949	100.00%	100.00%	539,949	1,586,754	-
東莞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及 銷售	107,131 (註10)	註1 (一)	307,326	-	-	307,326	41,064	100.00%	100.00%	41,064	150,830	-
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生產及 銷售	1,925,920	註1 (二)	1,925,920	-	-	1,925,920	(196,887)	100.00%	100.00%	(196,887)	1,171,318	-
仲琦蘇州	生產及銷售寬頻 電信產品	641,763 (RMB141,547 千元)	註1 (三)	641,763	-	-	641,763	22,698	100.00% (註9)	100.00%	18,967	614,622	-
杰琦貿易	銷售寬頻網路產 品及相關服務	31,139 (RMB5,425 千元)	註1 (三)	31,139	-	-	31,139	(28)	100.00% (註9)	100.00%	(25)	3,740	-
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 術諮詢、技術研 究、維修及售後服 務	5,814 (USD200 千元)	註2	12,048	-	-	12,048	1,264	41.49% (註9)	41.49%	533	5,185	23,037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泰科技公司	3,261,784註4,5,8	4,123,685	註6 3,176,275
仲琦科技	684,950	684,950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 (一)D-Link Asia
- (二)Alpha HK
- (三)仲琦(薩摩亞)

註2：其他方法：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原係通過明泰科技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然民國101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調整投資架構，改為透過子公司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間接投資。

註3：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4：係未包括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明冠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69,387千元(折合新台幣約303,055千元)。

註5：明泰科技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明泰科技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9,828千元扣減匯回股款4,367千元計5,461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6：明泰科技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八日取得經濟部經授工字第11120417620號「營運總部認定函」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不受大陸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7：其中46,412千元係由D-Link Asia 之自有資金投資，故不計入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8：明泰科技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常熟明振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明泰科技公司累計匯出金額164,622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9：此係仲琦科技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註10：該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減資登記，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金尚未匯回。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企業之經營策略與營運管理始於收入，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客戶訂有不同交易條件之合約，並依據相關規範之交易條件以辨認商品或勞務的控制權是否移轉。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抽樣選取銷貨交易評估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收入時點是否允當；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波動並選取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紀錄，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二、存貨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新產品之推出及新技術之更新可能讓市場需求發生較重大之改變，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導致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因此，存貨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測試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以及存貨庫齡報表的正確性；檢視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既定的會計政策辦理；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2.24%股權，考量投資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重大，且其網通產品受市場競爭及產品功能快速更新等因素而使銷售價格波動，故子公司之收入認列、存貨之評估係屬重要。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之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檢視組成個體查核人員對組成個體財務資訊所執行之查核工作底稿，評估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有關收入認列及存貨評價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其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及抽樣測試個別交易，以佐證收入認列之適當性；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重大銷貨收入之歸屬期間正確；有關存貨評估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處理；抽核驗證市場資訊，並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其觀察存貨盤點並檢視存貨呆滯情形。

其他事項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部分及附註六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19,110千元，占資產總額之0.13%；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為利益38,383千元，占綜合損益總額之8.9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峯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22,687	2	672,458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2,3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934,353	12	1,702,109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976,987	12	1,195,553	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76,867	1	174,835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556,686	9	1,029,931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七)	77,332	-	89,516	1
	<u>6,044,912</u>	<u>36</u>	<u>4,866,766</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五)及八)	18,717	-	17,2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9,449,648	58	8,408,677	5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677,140	4	585,435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76,334	1	173,29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202,515	1	203,82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54,981	-	94,78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六)及(十一))	67,248	-	147,506	1
	<u>10,646,583</u>	<u>64</u>	<u>9,630,811</u>	<u>66</u>
資產總計	<u>\$ 16,691,495</u>	<u>100</u>	<u>14,497,5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210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2,415	-
應付帳款	2170		922,391	7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731,727	5
應付費用	2209		260,106	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20		132,239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37,820	-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2250		173,536	1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2280		7,536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二十)及七)	2399		675,590	5
	<u>5,918,108</u>	<u>36</u>	<u>4,433,090</u>	<u>3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2570		72,570	1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580		184,714	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640		204,784	1
	<u>402,075</u>	<u>2</u>	<u>462,068</u>	<u>3</u>
負債總計	<u>6,320,183</u>	<u>38</u>	<u>4,895,158</u>	<u>34</u>
權益(附註六(十八))：				
普通股股本	3110		5,417,185	37
資本公積	3200		2,544,401	1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1,127,420	8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448,804	3
未分配盈餘	3350		472,330	3
			<u>2,048,554</u>	<u>14</u>
其他權益	3400		(447,092)	(3)
權益總計			<u>10,371,312</u>	<u>6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691,495</u>	<u>100</u>	<u>14,497,577</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詔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20,346,112	100	17,163,28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7,326,133	85	15,008,266	87
營業毛利	3,019,979	15	2,155,021	13
5920 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附註七)	(62,467)	-	64,019	-
已實現營業毛利	2,957,512	15	2,219,040	13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447,703	2	348,728	2
6200 管理費用	423,921	2	354,81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84,273	6	1,116,367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三))	1,013	-	(10,637)	-
營業費用合計	2,156,910	10	1,809,277	11
營業淨利	800,602	5	409,76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三))	30,722	-	32,15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四))	92,800	-	(9,29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五))	(21,000)	-	(7,02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31,519	1	67,709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二))	7,742	-	2,03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1,783	1	85,584	1
稅前淨利	1,042,385	6	495,347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25,310	1	61,459	-
本期淨利	917,075	5	433,888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六))	49,510	-	(8,200)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八))	8,106	-	(1,18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7,616	-	(9,3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八))	265,970	1	3,62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53,194)	-	(7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12,776	1	2,90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70,392	1	(6,48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87,467	6	427,400	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基本每股盈餘	\$ 1.69		\$ 0.80	
稀釋每股盈餘	\$ 1.68		\$ 0.8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17,185	3,004,591	1,127,420	731,766	(127,976)	1,731,210	-	(448,804)	9,704,182
本期淨利	-	-	-	-	433,888	433,888	-	-	433,8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00)	(8,200)	(1,189)	-	(6,4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5,688	425,688	(1,189)	-	427,4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82,962)	282,96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8,344)	(108,344)	-	-	(108,344)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220)	-	-	-	-	-	-	(22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33,375)	-	-	-	-	-	-	(433,37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776	-	-	-	-	-	-	12,776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17,185	2,583,772	1,127,420	448,804	472,330	2,048,554	(1,189)	(447,092)	9,602,419
本期淨利	-	-	-	-	917,075	917,075	-	-	917,0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849	49,849	7,767	-	270,3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66,924	966,924	7,767	-	1,187,4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569	-	(42,569)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13)	1,71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9,203)	(379,203)	-	-	(379,20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3	-	-	-	-	-	-	1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4,172)	-	-	-	-	-	-	(54,17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4,788	-	-	-	-	-	-	14,788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17,185	2,544,401	1,169,989	447,091	1,019,195	2,636,275	6,578	(226,549)	10,371,312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42,385	495,3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2,557	104,157
攤銷費用	75,588	86,68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13	(10,6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415	(459)
利息費用	21,000	7,025
利息收入	(7,742)	(2,0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131,519)	(67,7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62)	-
提列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等	90,644	9,995
未實現銷貨損益	62,467	(64,01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5,761	63,0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4	7,406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3,257)	2,286,4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1,434)	115,212
存貨	(617,399)	(525,793)
其他流動資產	12,184	(50,92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05)	(7,067)
應付帳款	116,964	338,352
應付帳款－關係人	970,231	(3,055,6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187	(56,223)
其他流動負債	422,752	(72,661)
淨確定福利負債	(9,631)	(23,7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0,944)	(1,044,656)
調整項目合計	104,817	(981,6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147,202	(486,303)
收取之利息	7,742	2,036
支付之利息	(20,345)	(6,859)
支付之所得稅	(21,927)	(74,6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12,672	(565,779)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詔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其他金融資產	(31,429)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46,542)	(80,000)
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100,000	20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880)	(47,7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85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27)	7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32)	85,975
取得無形資產	(74,274)	(114,03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45	(132,9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5,854)	(88,7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406,781	6,024,965
償還短期借款	(12,637,021)	(4,959,975)
租賃本金償還	(12,987)	(12,910)
發放現金股利	(433,375)	(541,719)
因受領贈與產生	13	(2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6,589)	510,1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349,771)	(144,4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2,458	816,8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2,687	672,45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承受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之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三日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世達)收購本公司普通股19.02%，收購前佳世達及其子公司持有23.84%，合計42.86%，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或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二百七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依客戶信用類別延滯或逾期超過各該類別的寬限天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建築物及改良：6~49年

建築物及改良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工程及水電工程等。

(2)機器設備：2~6年

(3)運輸設備：6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2~6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承租辦公處所、倉庫、停車位、員工宿舍及印表機等之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四)收入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三)。

2.產品開發服務

本公司提供企業產品開發，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本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本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研發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六)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8	-
支票及活期存款	247,669	672,458
約當現金	<u>75,000</u>	<u>-</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322,687</u></u>	<u><u>672,458</u></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六)。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匯率交換合約	\$ -	2,36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匯率交換合約	\$ 1,936	-
遠期外匯合約	479	1,905
	<u>\$ 2,415</u>	<u>1,905</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11.12.31</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6,000	美元兌台幣	112.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5,000	人民幣兌美元	112.01
匯率交換合約	CNY 11,000	人民幣兌台幣	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7,000	美元兌台幣	112.01-112.02
	<u>110.12.31</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1,000	美元兌台幣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00	美元兌台幣	111.02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0,000	人民幣兌美元	111.01

(三)應收帳款淨額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1,936,067	1,702,810
減：備抵損失	(1,714)	(701)
	<u>\$ 1,934,353</u>	<u>1,702,109</u>

本公司逾期應收帳款超過一定期間轉列催收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帳款(含催收款及應收關係人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505,057	0%	-
逾期90天以下	407,972	0.42%	1,714
逾期91~180天	25	0%	-
逾期181天以上	67,957	100%	67,957
	\$ 3,981,011		69,671

	110.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626,831	0%	-
逾期90天以下	271,529	0.26%	699
逾期91~180天	3	66.67%	2
逾期181天以上	67,957	100%	67,957
	\$ 2,966,320		68,658

本公司應收款項(含催收款及應收關係人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68,658	79,295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013	(10,637)
期末餘額	\$ 69,671	68,658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均無提列備抵損失。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原料	\$ 1,122,092	861,856
在製品及半成品	189,231	86,422
製成品及商品	245,363	81,653
	\$ 1,556,686	1,029,931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成本	\$ 17,235,489	14,998,271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等	90,644	9,995
	\$ 17,326,133	15,008,266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2.31	110.12.31
非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5,550	15,550
存出保證金	3,167	1,740
催收款	67,957	67,957
減：備抵損失	(67,957)	(67,957)
	\$ 18,717	17,29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國內外定存單，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22%~1.065%及0.12%~0.815%。

受限制銀行存款請詳附註八說明。

(六)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計31,429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9,556,602	8,453,164
集團內未實現銷貨損益	(106,954)	(44,487)
	\$ 9,449,648	8,408,677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 131,519	67,709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運輸 及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71,498	234,878	47,727	1,054,103
增 添	12,254	145,961	14,603	172,818
處 分	<u>(13,314)</u>	<u>(41,781)</u>	<u>(14,777)</u>	<u>(69,87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70,438</u>	<u>339,058</u>	<u>47,553</u>	<u>1,157,04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74,066	224,735	56,078	1,054,879
增 添	5,132	39,593	6,306	51,031
處 分	<u>(7,700)</u>	<u>(29,450)</u>	<u>(14,657)</u>	<u>(51,80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71,498</u>	<u>234,878</u>	<u>47,727</u>	<u>1,054,10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04,323	138,401	25,944	468,668
本期折舊	21,667	47,153	10,170	78,990
處 分	<u>(13,314)</u>	<u>(41,563)</u>	<u>(12,872)</u>	<u>(67,74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12,676</u>	<u>143,991</u>	<u>23,242</u>	<u>479,90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89,373	111,719	28,287	429,379
本期折舊	22,650	56,132	12,314	91,096
處 分	<u>(7,700)</u>	<u>(29,450)</u>	<u>(14,657)</u>	<u>(51,80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4,323</u>	<u>138,401</u>	<u>25,944</u>	<u>468,668</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57,762</u>	<u>195,067</u>	<u>24,311</u>	<u>677,14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67,175</u>	<u>96,477</u>	<u>21,783</u>	<u>585,435</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484,693</u>	<u>113,016</u>	<u>27,791</u>	<u>625,500</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6,191	11,433	6,235	203,859
增 添	-	17,966	-	17,966
處 分	-	-	(2,034)	(2,03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191</u>	<u>29,399</u>	<u>4,201</u>	<u>219,79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6,191	11,433	-	197,624
增 添	-	-	6,235	6,23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191</u>	<u>11,433</u>	<u>6,235</u>	<u>203,85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685	11,433	1,450	30,568
本期折舊	5,895	5,989	1,683	13,567
處 分	-	-	(678)	(6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80</u>	<u>17,422</u>	<u>2,455</u>	<u>43,45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90	5,717	-	17,507
本期折舊	5,895	5,716	1,450	13,0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685</u>	<u>11,433</u>	<u>1,450</u>	<u>30,568</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62,611</u>	<u>11,977</u>	<u>1,746</u>	<u>176,33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68,506</u>	-	<u>4,785</u>	<u>173,291</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74,401</u>	<u>5,716</u>	-	<u>180,117</u>

(十)無形資產

	商 譽	軟體應用 及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34,883	272,304	407,187
增 添	-	74,274	74,274
除 列	-	(118,175)	(118,17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883</u>	<u>228,403</u>	<u>363,286</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 譽	軟體應用 及其他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4,883	177,319	312,202
增 添	-	114,032	114,032
除 列	-	(19,047)	(19,04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883</u>	<u>272,304</u>	<u>407,187</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03,358	203,358
本期攤銷	-	75,588	75,588
除 列	-	(118,175)	(118,17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0,771</u>	<u>160,77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35,716	135,716
本期攤銷	-	86,689	86,689
除 列	-	(19,047)	(19,04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03,358</u>	<u>203,358</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34,883</u>	<u>67,632</u>	<u>202,51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34,883</u>	<u>68,946</u>	<u>203,829</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34,883</u>	<u>41,603</u>	<u>176,486</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809	410
營業費用	74,779	86,279
合 計	<u>\$ 75,588</u>	<u>86,689</u>

2.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已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IP Camera。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P Camera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決定可回收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故評估無減損損失之情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9.55%	7.60%
成長率	3.21%	3.58%

折現率係以與現金流量相同幣別之十年期政府公債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估計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

3.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退營業稅	\$ 59,663	45,232
預付設備款	26,819	137,556
其他	26,669	52,394
	\$ 113,151	235,182
其他流動資產	\$ 77,332	89,5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819	147,506
	\$ 113,151	237,022

(十二)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60,000	1,490,240
未動支借款額度(含長期借款)	\$ 3,559,860	2,902,720
利率區間	1.48%~1.81%	0.65%~0.75%

(十三)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3,53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72,928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14,8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31,586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保 固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6,61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74,25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77,33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173,536</u></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網路產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四)其他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3,621	313,762
合約負債	335,130	208,480
其他	<u>102,960</u>	<u>153,348</u>
	<u><u>\$ 921,711</u></u>	<u><u>675,590</u></u>

(十五)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u>\$ 12,927</u>	<u>7,536</u>
非流動	<u>\$ 182,941</u>	<u>184,714</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六)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489</u>	<u>2,508</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u>\$ 5,868</u>	<u>10,061</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1,344</u>	<u>25,479</u>

1.土地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基地使用，其租賃期間為十九年，該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另訂新約規定。

土地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科學園區公告地價，並加計公共設施建設費經攤算後辦理調整，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之辦公室、倉庫、停車位、員工宿舍及印表機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組成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1,262	301,30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5,620)	(96,5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5,642	204,78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5,62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01,303	297,47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25)	(7,79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912	1,99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利益)	(18,613)	13,866
—因人口假設改變所產生之精算損失(利益)	-	8,49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23,815)	(12,73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51,262	301,303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6,519	77,10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25)	(7,79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082	1,42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828	25,42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716</u>	<u>356</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5,620</u>	<u>96,51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803	80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109	1,1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716)</u>	<u>(356)</u>
	<u>\$ 2,196</u>	<u>1,638</u>
營業成本	\$ 1,012	793
推銷費用	145	98
管理費用	164	123
研究發展費用	<u>875</u>	<u>624</u>
	<u>\$ 2,196</u>	<u>1,638</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7,797</u>	<u>1,785</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40%	0.7%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417千元。

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8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利益)損失	
	增加0.25%	減少0.25%
111.12.31		
折現率	\$ (7,897)	8,209
未來薪資增加率	\$ 7,431	(7,203)
110.12.31		
折現率	\$ (10,142)	10,565
未來薪資增加率	\$ 9,545	(9,23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4,818千元及53,801千元。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0,037	30,881
未分配盈餘加徵5%	281	2,33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2,538)	14,382
	137,780	47,595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發生及迴轉等	\$ (12,470)	13,864
所得稅費用	<u>\$ 125,310</u>	<u>61,45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3,194</u>	<u>726</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1,042,385	495,34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08,832	99,069
投資國內投資損失(收益)	(48,022)	1,599
租稅獎勵	(64,422)	(14,234)
未分配盈餘加徵5%	281	2,33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2,242	(12,279)
其他	6,399	(15,028)
	<u>\$ 125,310</u>	<u>61,45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12,487</u>	<u>290,245</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0.1.1</u>	<u>認列於 損益表</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u>	<u>110.12.31</u>	<u>認列於 損益表</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u>	<u>111.12.31</u>
維修成本準備	\$ 17,672	(7,260)	-	10,412	(385)	-	10,02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66,127	-	(726)	65,401	-	(53,194)	12,207
其他	24,770	(5,800)	-	18,970	13,777	-	32,747
	<u>\$ 108,569</u>	<u>(13,060)</u>	<u>(726)</u>	<u>94,783</u>	<u>13,392</u>	<u>(53,194)</u>	<u>54,981</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0.1.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0.12.3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1.12.3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4,722)	(780)	-	(45,502)	(1,014)	-	(46,516)
商譽	(26,976)	-	-	(26,976)	-	-	(26,976)
其他	(68)	(24)	-	(92)	92	-	-
	<u>\$ (71,766)</u>	<u>(804)</u>	<u>-</u>	<u>(72,570)</u>	<u>(922)</u>	<u>-</u>	<u>(73,492)</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八) 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541,719	541,639
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	8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41,719</u>	<u>541,719</u>

1. 普通股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8,000,000千元及6,600,000千元(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50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5,417,185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491,661	2,545,833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	37,762	22,974
其他	14,978	14,965
	<u>\$ 2,544,401</u>	<u>2,583,77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四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54,172千元(每股0.1元)及433,375千元(每股0.8元)，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分派基準如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依法得分派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據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當年度資本支出是否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因應等因素，以議定股東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之調整比例；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四日及一一〇年五月七日經董事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每股股利分別為0.7元及0.2元)	\$ 379,203	108,344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現金股利915,504千元(每股1.69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45,903)	(1,189)	(447,0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5,970	-	265,97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所得稅	(53,194)	-	(53,1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7,767	7,76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127)</u>	<u>6,578</u>	<u>(226,54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8,804)	-	(448,80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27	-	3,627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所得稅	(726)	-	(7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189)	(1,1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903)</u>	<u>(1,189)</u>	<u>(447,092)</u>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917,075	433,8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41,719	541,66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69	0.80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917,075	433,888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基本)	541,719	541,665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之影響	4,447	1,654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u>546,166</u>	<u>543,37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68</u>	<u>0.80</u>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13,968,235	12,207,025
台灣	2,420,538	1,106,564
新加坡	655,407	1,555,555
其他國家	<u>3,301,932</u>	<u>2,294,143</u>
	<u>\$ 20,346,112</u>	<u>17,163,287</u>
主要產品：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 12,130,740	7,927,014
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5,497,975	4,377,674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1,782,624	4,329,126
其他網路相關產品	<u>934,773</u>	<u>529,473</u>
	<u>\$ 20,346,112</u>	<u>17,163,287</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帳款淨額(包含關係人)	<u>\$ 3,911,340</u>	<u>2,897,662</u>	<u>5,288,693</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335,130</u>	<u>208,480</u>	<u>285,68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17,152千元及261,643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22.5%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提列116,794千元及55,501千元，董事酬勞分別提列8,760千元及4,163千元；係依本公司該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與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二)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及其他利息	\$ 7,742	2,036
	\$ 7,742	2,036

(廿三)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研究補助收入	13,061	10,955
其他收入	17,661	21,199
	\$ 30,722	32,154

(廿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淨額	\$ 49,503	(1,772)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43,253	(7,518)
其他(損)益淨額	44	-
	\$ 92,800	(9,29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等利息費用	\$ 18,511	4,51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89	2,508
	<u>\$ 21,000</u>	<u>7,025</u>

(廿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網路通訊產業相關，而且本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本公司信用風險主要受網路通訊產業之影響。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4%及51%係來自三家客戶，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本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且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風險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等，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60,000	(1,263,711)	(1,263,711)	-	-
應付帳款	1,039,355	(1,039,355)	(1,039,35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01,958	(1,701,958)	(1,701,958)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0,426	(150,426)	(150,426)	-	-
應付費用	442,620	(442,620)	(442,620)	-	-
租賃負債	195,868	(230,438)	(15,306)	(37,592)	(177,54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479	(520,305)	(520,305)	-	-
流 入	-	520,784	520,784	-	-
匯率交換合約：					
流 出	1,936	(999,960)	(999,960)	-	-
流 入	-	1,001,896	1,001,896	-	-
	\$ 4,792,642	(4,826,093)	(4,610,961)	(37,592)	(177,540)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90,240	(1,491,629)	(1,491,629)	-	-
應付帳款	922,391	(922,391)	(922,39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1,727	(731,727)	(731,727)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2,239	(132,239)	(132,239)	-	-
應付費用	260,106	(260,106)	(260,106)	-	-
租賃負債	192,250	(229,184)	(9,956)	(33,826)	(185,402)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905	(972,640)	(972,640)	-	-
流 入	-	974,545	974,545	-	-
匯率交換合約：					
流 出	-	(586,071)	(586,071)	-	-
流 入	(2,364)	583,707	583,707	-	-
	\$ 3,728,494	(3,767,735)	(3,548,507)	(33,826)	(185,402)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34,683	30.73	4,138,809	123,588	27.68	3,420,916
人民幣	41,759	4.4057	183,978	40,460	4.3454	175,81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21,000	27.68	註
<u>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31,243	30.73	960,088	11,049	27.68	305,8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8,907	30.73	2,732,112	100,645	27.68	2,785,854
人民幣	31,050	4.4057	136,797	29,811	4.3454	129,54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8,000	30.73	註	35,000	27.68	註
人民幣	11,000	4.4057	註	-	-	-

註：係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報告日之公允價值評價，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4,539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81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39,534	29.5771	(10,615)	27.9738
人民幣	2,450	4.4179	4,825	4.3338
其他	1,269		(1,728)	
	\$ 43,253		(7,518)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04千元及1,72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短期借款之變動利率。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2,68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3,911,340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6,86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17	-	-	-	-
小計	\$ 4,429,611	-	-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	\$ 2,415	-	2,415	-	2,4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6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741,313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50,42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95,868	-	-	-	-
小計	<u>\$ 4,347,607</u>	<u>-</u>	<u>-</u>	<u>-</u>	<u>-</u>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	\$ 2,364	-	2,364	-	2,3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2,45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2,897,662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4,83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90	-	-	-	-
小計	<u>\$ 3,762,245</u>	<u>-</u>	<u>-</u>	<u>-</u>	<u>-</u>
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	\$ 1,095	-	1,095	-	1,0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90,24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54,118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2,239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92,250	-	-	-	-
小計	<u>\$ 3,468,847</u>	<u>-</u>	<u>-</u>	<u>-</u>	<u>-</u>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於特定情況下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無以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3)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廿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對子公司外，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6.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經濟避險以規避本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風險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額	\$ 6,320,183	4,895,15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22,687)	(672,458)
淨負債	\$ 5,997,496	4,222,700
權益總額	\$ 10,371,312	9,602,419
負債資本比率	57.83%	43.98%

(廿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11.1.1	現金流量	其他	111.12.31
短期借款	\$ 1,490,240	(230,240)	-	1,260,000
租賃負債	192,250	(12,987)	16,605	195,86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82,490	(243,227)	16,605	1,455,868
	110.1.1	現金流量	其他	110.12.31
短期借款	\$ 425,250	1,064,990	-	1,490,240
租賃負債	198,925	(12,910)	6,235	192,2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624,175	1,052,080	6,235	1,682,49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佳世達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之54.60%。佳世達已編制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陽科技)	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明基健康)	佳世達之子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啟迪國際)	佳世達之子公司
佳世達越南有限公司(佳世達越南)	佳世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	佳世達之子公司
國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韶)	佳世達之子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康科特)	佳世達之子公司
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鐳洋科技)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詠業科技)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pha Networks (Hong Kong) Limited (Alpha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ATS)	本公司之子公司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明瑞)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明冠)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明泰常熟)	本公司之子公司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盈泰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辰隆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仲琦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互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仲琦蘇州)	本公司之子公司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仲琦薩摩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杰琦貿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仲琦荷蘭)	本公司之子公司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仲琦美洲)	本公司之子公司
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基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仲琦越南)	本公司之子公司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華琦通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艾普勒)(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pha Network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Alpha VN)(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
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	係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教基金會	係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收購艾普勒股權並取得控制力。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設立越南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Alpha USA	\$ 7,237,564	4,760,796
子公司—其他	139,788	51,117
其他關係人	-	812
	<u>\$ 7,377,352</u>	<u>4,812,725</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售予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30~90天；對主要關係人約定收款期間均為90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聯屬公司間因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分別為(62,467)千元及64,019千元。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	6,163
子公司—明泰常熟	9,271,181	6,329,794
子公司—D-Link Asia	4,127,259	5,541,952
子公司—其他	945	3,400
其他關係人	28,878	25,314
	<u>\$ 13,428,263</u>	<u>11,906,623</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間為30~12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透過Alpha HK代明泰常熟採購原料，待明泰常熟生產後，再由本公司向明泰常熟購回成品，並轉銷售予本公司之客戶。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以成本計價方式透過Alpha HK代明泰常熟採購金額分別計1,463,124千元及712,377千元，惟在個體財務報告表達時不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本公司透過D-Link Asia代東莞明冠採購原料，待東莞明冠生產後，再由本公司向東莞明冠購回成品，並轉銷售予本公司之客戶。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透過D-Link Asia銷售代採購原料予東莞明冠，係以成本計價，金額分別計295,881千元及136,701千元。上述交易業於個體財務報告表達時不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及應付帳款互抵以淨額收付。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關係人款	子公司—Alpha USA	\$ 1,327,458	852,899
應收關係人款	子公司—Alpha HK	554,976	305,125
應收關係人款	子公司—其他	94,553	37,529
		<u>\$ 1,976,987</u>	<u>1,195,553</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關係人款	母公司	\$ -	749
應付關係人款	子公司—D-Link Asia	994,483	349,133
應付關係人款	子公司—明泰常熟	706,456	372,631
應付關係人款	子公司—其他	765	21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	254	9,193
		<u>\$ 1,701,958</u>	<u>731,727</u>

5.佣金支出

因開發市場業務而支付予關係人之佣金支出明細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Alpha Solutions	<u>\$ 11,839</u>	<u>12,077</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3,087</u>	<u>2,885</u>

6.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權利金、研究費、捐贈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461	960
子公司—明瑞電子	253,497	233,888
子公司—ATS	52,808	47,420
子公司—其他	2,400	777
其他關係人	6,910	13,138
	<u>\$ 316,076</u>	<u>296,183</u>

本公司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274	919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明瑞電子	135,652	116,027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其他	10,388	9,06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80	1,285
		<u>\$ 147,194</u>	<u>127,291</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預付貨款	子公司—其他	\$ -	<u>1,600</u>

7.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置設備及未結清餘額之資訊彙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	500
子公司—其他	-	329
	<u>\$ -</u>	<u>829</u>

本公司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	<u>525</u>

8.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之資訊彙列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u>USD 9,000</u>	<u>USD 9,000</u>

9.其他收入

本公司擔任子公司—仲琦科技之法人董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收入分別為4,480千元及5,04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款項已全數結清。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辰隆科技，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金收入皆為57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金皆為14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0.股利

子公司仲琦科技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通過董事會決議發放股利，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現金股利分別為100,000千元及20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款項已全數結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 應收款項

因應集團組織重整，Alpha Holdings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將其帳列資產包含其他資產、其他應收款及持有之D-Link Asia 100%之股權移轉至本公司，以抵充應支付股款之數額。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東莞明冠款項分別為176,867千元及174,834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2. 各項墊款

本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其他應收款及應付款一關係人彙列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其他	\$ 145	15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388
		\$ 145	1,53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其他	\$ -	1

(四)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118	29,56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 7,550	7,550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土地租賃	8,000	8,000
		\$ 15,550	15,5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及外匯交易額度與政府簽訂補助款合約而存放於銀行之本票總額分別為5,558,355千元及4,504,300千元。
- (二)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技術授權契約，依約本公司須每年付定額授權金及按使用該技術授權所銷售之產品銷貨量支付權利金。
- (三) 有關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3,842	1,123,419	1,457,261	315,942	881,143	1,197,085
勞健保費用	30,466	71,777	102,243	32,055	71,776	103,831
退休金費用	12,237	44,777	57,014	12,097	43,342	55,439
董事酬金	-	20,239	20,239	-	15,460	15,4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223	44,454	67,677	22,521	31,701	54,222
折舊費用	32,068	60,489	92,557	35,090	69,067	104,157
攤銷費用	809	74,779	75,588	410	86,279	86,68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 1,226	\$ 1,34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6	\$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380	\$ 1,05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194	\$ 89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34%	
監察人酬金	\$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一)董事之酬金，係依據該董事對公司經營之服務範圍與價值，並參酌同業給付水準核發。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標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檢視後，經董事會決議行之。
- (二)本公司支付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其酬金係依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考量公司整體營運及績效，除固定薪資外，另依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之貢獻度，給予變動之獎金及員工酬勞，以求充分反應個人及團隊績效；薪資及獎金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之規定，經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八。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797,126	54.60%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千元)	期末餘額 (千元)	實際動支餘額 (千元)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lpha VN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是	644,300 (USD20,000千元)	614,600 (USD20,000千元)	-	3%	2	-	營業週轉	-	-	-	2,074,262 (註2)	4,148,525 (註3)
0	本公司	盈泰投資	同上	是	80,000	-	-	1.3%	2	-	營業週轉	-	-	-	2,074,262 (註2)	4,148,525 (註3)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124,304 (USD34,900千元)	998,725 (USD32,500千元)	998,725 (USD32,500千元)	-	2	-	營業週轉	-	-	-	2,197,747 (註4)	2,197,747 (註4)
2	明瑞電子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79,876 (RMB40,000千元)	-	-	2%	2	-	營業週轉	-	-	-	596,263 (註4)	596,263 (註4)
3	D-Link Asia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61,075 (USD5,000千元)	-	-	-	2	-	營業週轉	-	-	-	1,889,979 (註4)	1,889,979 (註4)
4	東莞明冠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307,423 (RMB70,400千元)	-	-	2%	2	-	營業週轉	-	-	-	1,586,754 (註4)	1,586,754 (註4)
5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同上	是	966,450 (USD30,000千元)	921,900 (USD30,000千元)	414,855 (USD13,500千元)	1%	2	-	營業週轉	-	-	-	1,058,758 (註5)	2,117,517 (註5)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Alpha HK、D-Link Asia、明瑞電子及東莞明冠與最終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總貸與金額及對個別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5：仲琦科技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雙方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a. 因與仲琦科技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執高者。
- b. 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 c. 仲琦科技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或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對仲琦科技，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融資總額及融資期間之限制，惟仲琦科技各該子公司仍應自行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及貸與期限。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及4)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及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莞明冠	註3	5,185,656	64,430	61,460	33,643	-	0.59%	10,371,312	Y	N	Y
0	本公司	明泰常熟	註3	5,185,656	225,505	215,110	-	-	2.07%	10,371,312	Y	N	Y
1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註3	5,293,792	688,790	624,067	98,460	-	11.79%	7,940,688	N	N	N
1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註3	5,293,792	644,300	614,600	-	-	11.61%	7,940,688	N	N	N
1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註3	5,293,792	2,577,200	2,458,400	522,410	-	46.44%	7,940,688	N	N	N

註1：本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3：本公司直接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4：仲琦科技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惟仲琦科技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子公司及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接背書保證，除受前二項規範外，就單一對象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雙方面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之業務往來總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較高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千元/千股/張；千單位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TGC, Inc.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83	-
盈泰投資	鐳洋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108,750	6.00	108,750
仲琦科技	創見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1	29,106	-	29,106
仲琦科技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	4,667	-	4,667
互動國際	創見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	21,991	-	21,991
仲琦科技	造隆(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8	31,815	1.79	31,815
仲琦科技	台灣夢工場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	-	1.20	-
仲琦科技	海嘯視算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20	-	9.34	-
仲琦科技	傑菓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	-	10.94	-
仲琦科技	網祿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6.45	-
仲琦科技	英屬維京群島訊通國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4	-	0.75	-
仲琦科技	Codent Networks (Cayman)Ltd.(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0	-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千股/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註)
本公司	Alpha VN	採權益法之投資	-	母子公司	-	-	-	703,056	-	-	-	-	-	613,700

註：係包含本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益、累積換算調整及其他調整等金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Alpha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7,237,564)	(36)%	90天	-	1,327,458	34%	
本公司	D-Link Asi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24%	90天	-	(994,483)	(36)%	
本公司	明泰常熟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9,271,181	54%	90天	-	(706,456)	(26)%	
本公司	仲琦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6,355)	(1)%	90天	-	92,700	2%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60,541)	(7)%	90天	-	68,387	8%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8,212,172)	(100)%	90天	-	1,142,241	93%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60%	90天	-	(1,037,835)	(72)%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113,266)	(49)%	90天	-	2,286,506	89%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34,160)	(8)%	90天	-	274,828	11%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9,981,530)	(81)%	60天	-	3,014,398	118%	
仲琦蘇州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66,852)	(1)%	60天	-	23,311	1%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lpha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27,458	6.64	-	-	1,292,740	-	註2
本公司	Alpha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4,976	-	162,368	-	384,029	-	註2
本公司	東莞明冠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6,868	-	-	-	-	-	註2
D-Link Asia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994,483	6.14	294,723	-	30,807	-	註2
明泰常熟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706,456	17.18	-	-	811,334	-	註2
明瑞電子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135,652	-	-	-	-	-	註2
東莞明冠	D-Link Asia	子公司對子公司	1,037,835	5.83	510,011	-	30,807	-	註2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1,142,241	6.71	214,288	-	1,011,629	-	註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404,887	5.76	44,461	-	30,806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2,286,506	3.35	-	-	743,958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274,828	5.36	-	-	145,866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子公司對子公司	556,857	-	-	-	72,708	-	註2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3,014,398	5.47	-	-	1,629,920	-	註2

註1：係截至民國一一年二月十七日之收回情形。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千股/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金額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208,500	208,500	6,464	100.00%	-	21,344	21,344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18,677	(202)	(202)		
本公司	Alpha USA	CA USA	在美國地區銷售及採購服務	51,092	51,092	1,500	100.00%	158,756	4,746	4,746		
本公司	Alpha HK	香港	控股公司	3,143,628	3,143,628	780,911	100.00%	2,183,875	(97,329)	(105,319)		
本公司	ATS	CA USA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260,497 (USD8,100千元)	260,497 (USD8,100千元)	8,100	100.00%	187,633	1,806	1,806		
本公司	盈泰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400,000	320,000	40,000	100.00%	304,008	(10,555)	(10,555)		
本公司	仲琦科技	台灣	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信產品之產銷	4,811,000	4,811,000	200,000	62.24%	4,213,524	482,193	248,013		
本公司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692,805 註2	1,692,805 註2	86,946	100.00%	1,876,429	103,357	92,713		
本公司	Alpha VN	Vietnam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703,056	-	註4	100.00%	613,700	(121,027)	(121,027)		
盈泰投資	互動國際	台灣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189,523	189,523	2,575	6.40%	112,267	215,007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盈泰投資	辰隆科技	台灣	經營網路通訊產品系統服務整合供應及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50,000	50,000	5,000	100.00%	16,696	(7,548)	註1	
盈泰投資	艾普勒	台灣	網路設備買賣及技術服務支援	80,000	80,000	8,000	98.92%	63,275	(13,500)	註1及註3	
仲琦科技	仲琦薩摩亞	薩摩亞	國際貿易	642,697	642,697	21,350	100.00%	608,650	18,943	註1	
仲琦科技	互動國際	台灣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126,091	126,091	16,703	41.49%	548,562	215,007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荷蘭	國際貿易	59,604	59,604	15	100.00%	104,624	86,528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美國	國際貿易	90,082	90,082	300	100.00%	429,317	165,909	註1	
仲琦科技	創基科技	台灣	一般投資	20,000	20,000	2,000	100.00%	3,444	(188)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越南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1,511,735	1,511,735	註4	100.00%	2,213,908	714,066	註1	

註1：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2：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千元。

註3：此處持股比例，係包括原始股東持有特別股87千股。

註4：係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3)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回						
明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設 計服務	420,426	註1 (一)	420,426	-	-	420,426	13,640	100.00%	13,640	596,263	-
東莞明冠	網路產品生產及 銷售	787,496	註1 (一)	741,084	-	-	741,084 (註7)	539,949	100.00%	539,949	1,586,754	-
東莞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及 銷售	107,131 (註10)	註1 (一)	307,326	-	-	307,326	41,064	100.00%	41,064	150,830	-
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生產及 銷售	1,925,920	註1 (二)	1,925,920	-	-	1,925,920	(196,887)	100.00%	(196,887)	1,171,318	-
仲琦蘇州	生產及銷售寬頻 電信產品	641,763 (RMB141,547 千元)	註1 (三)	641,763	-	-	641,763	22,698	100.00% (註9)	18,967	614,622	-
杰琦貿易	銷售寬頻網路產 品及相關服務	31,139 (RMB5,425 千元)	註1 (三)	31,139	-	-	31,139	(28)	100.00% (註9)	(25)	3,740	-
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 術諮商、技術研 究、維修及售後 服務	5,814 (USD200 千元)	註2	12,048	-	-	12,048	1,264	41.49% (註9)	533	5,185	23,037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3,261,784註4,5,8	4,123,685	註6
仲琦科技	684,950	684,950	3,176,275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 (一)D-Link Asia
- (二)Alpha HK
- (三)仲琦(薩摩亞)

註2：其他方式：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原係通過明泰科技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然民國101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調整投資架構，改為透過子公司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間接投資。

註3：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4：係未包括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明冠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69,387千元(折合新台幣約303,055千元)。

註5：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本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9,828千元扣減匯回股款4,367千元計5,461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6：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八日取得經濟部經授工字第11120417620號「營運總部認定函」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不受大陸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7：其中46,412千元係由D-Link Asia 之自有資金投資，故不計入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8：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常熟明振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本公司累計匯出金額164,622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9：此係仲琦科技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註10：該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減資登記，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金尚未匯回。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芳



ALPHA Networks

No.8, Li-shing 7th Rd., Science-based Industrial Park, Hsinchu, Taiwan, R.O.C.

Tel: 886-3-5636666 Fax: 886-3-5636789

▲ www.alphanetworks.com